

目 錄

前言	1
第一章 經濟趨勢.....	4
國民生產總值——國民收入及其分配——人民的儲蓄—— 消費信貸的擴大——投資和建設——零售物品的趨勢—— 農業的繁榮超過高峰——物價的變動——商業的封閉—— 失業的增加	
第二章 美國經濟的實況.....	15
公司利潤——壟斷與物價——合併運動——鋼鐵工業中的 合併——專利制度對壟斷的支持——反托拉斯活動——股 票所有人的範圍狹窄——美國的對外投資——石油帝國主 義在中東——杜魯門的“大膽的新計劃”——冷戰預算—— 征稅的趨勢	
第三章 勞工和社會情況.....	40
收入的分配——全年平均收入——工資的增加——從1945 年以來實際工資的趨勢——工人的比較地位——家庭費 用的預算——工作時間——生產力的增加——趕快制度 ——住房的需要和計劃——社會保險制度的發展——健康的 需要和提案——工業疾病——工業中的伤亡事故—— “白領”工作者——女工——童工	
第四章 爭取公民權利的鬥爭.....	85
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藐視案——藐視大陪審團案—— 忠誠調查和清洗——對12位共產黨領袖的審訊——驅逐出	

境和外国出生者的案件——給工会扣紅帽子——蒙特—
尼克松法案——公平就業的實施——首都的种族隔离——
人头税——加于黑人的私刑和杀害——对特雷頓六人的陪
審——英格拉姆案——对学院自由的攻击

第五章 工会的趋势.....126

組織起來的人數——1947年劳联代表大会——1948年劳联
代表大会——1947年产会代表大会——1948年产会代表大
会——鐵路工会的發展——工会中的妇女——工会報紙
——集体談判原則下的保健計劃——农民与工人的关系
——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

第六章 劳工立法和罢工.....159

1947年的劳資关系法——各州的反劳工法——1947—1948
年的停工事件——海員罢工——公司在壓抑工人罢工时施
用暴力

第七章 政治行动.....185

第80届国会的紀錄——進步黨——進步党的綱領——勞工
与進步党——杜魯門的勝利——競選的問題——新国会
——一部分反动分子的失败——当选的州長——勞工与杜
魯門——紐約州的小党派——选举中的共产党人——进步
党在大选后的主張——南部各州民主党人——報紙和选举
——競選运动中的捐獻

第八章 世界劳工运动的發展.....206

世界工会联合会——加拿大劳工的發展——人民民主國家
的工会——波蘭的工会組織——捷克斯洛伐克的工会——
匈牙利的工会——德国苏联占领区的工会

前　　言

和这一套書(从1931年起每兩年出版一卷)的其他各卷一样，本卷包含了完全新的材料。除了某些項目已根据后来發現的事实或数字加以更正外，凡以前出版的“美国劳工实况”中已見过的材料不再重复。

本卷包括的材料大体上限于1947年和1948年。但为了使叙述的事实尽可能地和出版日期接近起見，在某些章节中加入了1949年头几个月的材料。

書中加入了少数圖表，借以表示一个較長時間內的趋势。其中某些圖表列有关于前几年的新的数字，例如第二章內关于公司利潤和股息的圖表便是如此。

鑑于本卷已有全部的索引，我們在大部分地方省去了各項目間的或涉及以前各卷的交叉引証。同时为了节省篇幅起見，我們只注明了少数的來源。但和从前一样，讀者如有查詢，我們随时准备提供本書中的任何事實和引文的全部來源。同时，为节省篇幅起見我們在大部分地方使用工会的簡称，并采用一般参考手册或年鑒中慣用的其他簡称。

从“美国劳工实况”第五卷(1939年到1941年)出版以来，我們第一次加入了有关美国人民爭取公民权利的斗争的專章。“美国劳工实况”第八卷中关于黑人的情况一章包含了对黑人实行歧視、种族隔离和压迫等公开剥夺他們的

宪法权利的材料。本卷对于美国各少数集团，尤其是对最近兩年来首先受到反动派和反劳工勢力日益猛烈攻击的左翼团体再次作了比較詳尽的叙述。由于扣紅帽子的歇斯底里日益高涨、“忠誠”命令和“顛复性”組織名單的迫害加强，对共产党領袖进行陰謀設陷的审訊，众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和司法部对进步的劳工組織进一步的攻击，以及破坏权利法案的立法在国会的提出，因此对于这些准法西斯趨向作一个比較詳尽的叙述显然有其必要。

在这方面，我們着重指出了塔夫脫—哈特萊法的性質，以及它对雇主們进一步攻击美国的工会和集体議約所起的鼓励作用。

和前几卷“美国劳工实况”一样，本卷的主要部分着重在研究工人阶级的情况。它表明，当美国經濟帶着一种不斷發展的循環性危机进入一个生产过剩时期的时候，工人阶级的狀況是怎样地日趋惡化。实际工資变化的数字和“相对地位”特別值得研究，同时也得研究生产力的統計，家庭單位的收入和人民儲蓄的情况。

在本卷中，对于农業經營者和农業工人的情况虽然未列專章，但有关农業組織和劳工工会的合作关系的新材料已經敘入。

我們对最近兩年来的政治發展給予特別重要的地位，这一方面是因为新的进步党走上了政治舞台，另一方面也因为杜魯門政府作了影响远大的諾言。所有这些情況都經詳細叙述，以便和他們在國內的实际行动加以核对。

和过去一样，我們对于协助编写本卷的許多有能力的研究工作者，表示深深的感謝。除了这些人之外，給我們帮助的还有其他方面的人士，其中有联合新聞社、美国保护外

國出生者委員會、民權保障大會、杰弗遜社會科學院、全美童工委員會、美國勞工聯合會和產業組織大會所屬工會，以及獨立的鐵路兄弟工會等組織的職員。若干在公共衛生、工業工程、勞工法和職工會運動方面工作的國內外的若干專家也給了我們極有價值的協助和意見。

本卷所涉及的題目，特別在頭兩章中，有許多是我們每月在“經濟札記”和“鐵路札記”這兩個月刊上討論的。如蒙各工會和其他組織把我們的名字列入他們寄發刊物，議事錄，新聞報道和其他材料的名單里，以便我們在上述兩種刊物和將來的“美國勞工實況”中對那些材料可能加以利用，我們當很感謝。

美國勞工研究協會

秘書：羅勃脫·吳·鄧恩

紐約州紐約市，三區，東11街80號

第一章 經濟趨勢

1947年和1948年是美國在“和平時期”經濟史上最興旺的兩年。工業已從戰時的經營中轉變過來，繼續進行生產以應各方面對貨品的日積月累的需求。在這兩年期間，生產的速度高部分是由於新的扩軍和“冷戰”消耗的結果。但是儘管有這個因素，到1948年末，工業產量就開始萎縮了。

聯邦儲備局所發表的反映耐用品、非耐用品製造業和採礦業的實物產量趨勢的工業生產指數表明，1947年和1948年都大大地超過了任何和平年代的水平。

工業生產指數

(每月平均；1935—1939年=100)

1939	109	1944	235
1940	125	1945	203
1941	162	1946	170
1942	199	1947	187
1943	239	1948	192

1948年的指數雖然平均超過戰前1940年水平的54%，但低於戰時1943年平均水平的20%，那時全部工業產量大概有三分之二用於戰爭目的。

在1947和1948兩年期間，工業生產指數最低是1947年7月的176。到1948年10月，就達到195的高峰，然後到1948

年12月又下降到192。在1949年头几个月里，由于促成总的商业萧条的因素开始发作，指数继续下降到185。

国民生产总值 1947年初，由于和平时期的生产全力开展，国民总产值达到年率2,260亿美元左右。而1946全年为2,090亿美元，战前1940年则为1,000亿美元左右。

国民总产值从1947年第一季2,260亿美元这个水平起一直上升，到1948年最后一季，几乎达到年率2,610亿美元，超过1947年第一季的15%。在这两年期间，国内民用生产和为对外输出与国“防”进行的生产不同，它甚至比整个国民生产增加得都快。它从1947年第一季年率2,060亿美元上升到1948年末季的年率2,430亿美元，上升了18%。

国民总产值的分配 (年率分季表示，单位：十亿美元)

	1947年：	国民总产值	貨物和劳务的输出盈余	政府的战争或国“防”开支	国内民用生产
第一季	226.4	11.2	9.4	205.8	
第二季	228.3	12.5	10.9	204.9	
第三季	227.9	10.9	9.2	207.8	
第四季	243.8	10.5	10.3	223.0	
1948年：					
第一季	244.9	7.8	9.4	227.7	
第二季	250.2	6.5	10.3	233.4	
第三季	254.9	5.2	10.2	239.5	
第四季 *	260.8	6.6	11.0	243.2	

* 美国商务部的初步估计。

同时，货物与劳务的出口剩余(指出口超过入口的超出部分)从112亿美元下降到66亿美元。如果不是因为美国政

府通过馬歇爾計劃和其他方式給外國政府外“援”，出超數目的下降還要多。1949年初，人們預料商業上的出口要繼續下降，并會促使美國在國內外的商業走向下坡。

這兩年期間的國“防”开支，由於受美國帝國主義冷戰方針的影響，在1947年第一季到1948年最后一季間，上升了17%。如以美元計算，這個增加的數目約為16億美元——從1947年第一季的年率94億美元到1948年最后一季的年率110億美元。

上述國民总产值分配的總情況表明，1947和1948年兩年的經濟所達到的膨脹性水平主要是由於國內民用市場對貨物與勞務的要求繼續增長的結果。國內民用生產在1947年幾乎占國民总产值的91%，而在1948年則占93%以上。

但是，如果把這一時期物價上升的情形估計在內，我們就會看到國民总产值的全面增加將比表內所列數字要少得多。在1947年第一季和1948年最后一季間，消費者物價指數上升了12%。即使用這個不完全的物價指數來衡量國民总产值的市場價值的增加情形，我們也可以看出在這個期間實物增加不會超過3%，也許更少些。換句話說，各個經濟部門所生產的貨物與勞務，在這兩年之間，實際上只有少許的增加。

國民收入及其分配 私人和工商業在生產中賺得的淨收入總數叫作“國民收入”。這個總數在1947年第一季和年率達到2,320億美元的1948年最后一季間上升了17%。至於這一時期，國民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的收益，那末程度各有不同。受職工報酬（在政府公布的這些數字中，受職員甚至包括公司的高薪負責人員）的上升比全部平均數為少，只不過14%；淨利息收入的上升比平均數為多，超過19%，

而公司繳納捐稅后的利潤上升更多，達到24%。在同一期間內，農業的收入只上升了1%；商業和自由職業者的收入上升了14%，而個人租金收入上升了8%。

根據美國商務部初步估計所列的關於國民收入組成部分的這些數字，清楚地表明公司利潤的上升比個人的收入，不論是受雇職員，自由職業者或農業經營者，都高得多（關於公司利潤的總數，參看第二章）。

可供消費開支或儲蓄的，個人收入總值（納稅後），在商務部的估計中叫作“可使用的收入”。這項收入總值從1947年第一季的年率1,700億美元上升到1948年第四季的年率1,950億美元，或上升約15%。而在同一期間內，個人消費開支的年率約上升了14%——就是從1947年第一季的1,580億美元增加到1948年最後一季的1,800億美元。

在這個期間內，消費者物價指數既然上升約12%，而同時人口約增加了3%，因此每人可使用的收入和消費者的開支，按實物數量計算，實際上是降低了。

人民的儲蓄 幾大的消費者在經濟情況中日益惡化也可以從這個事實看出來，那就是近幾年來，個人消費開支（各階級全包括在內）的總數在國民總產值中的百分比在下降。

戰前，國民總產值幾乎有75%是投入消費的，但是到了1948年，這個百分比就下降到70%。正如1949年1月總統向國會提出的經濟報告中所說的，“消費者開支在國民總產值中所占的比例，就過去和平時期的任何一年中所能查到的統計來說，從來沒有比這個更低的了”。

同一報告中並提到這一事實：“許多消費者在用錢時都比以前拮据，尤其是在1948年的後半年”。原因之一是“那

些在通貨膨脹時期收支不能相抵的人把過去的儲蓄和可以信貸的辦法都用盡了”。

聯邦儲備局1948年消費者收入的調查是密西根大學調查研究所代為進行的。該局根據調查結果所發表的顯著數字表明，廣大人民儲蓄的可能性是減少了。這個調查表明它所說的“倒貼”增加了，換句話說，就是越來越多的人入不敷出。事實上，這個調查發現，即使在1947年，所有的消費單位中就有1,350萬單位，或者說有28%是屬於“倒貼”這類的，他們的花費約超過他們的收入 110 億美元。作為一類來說，那些每年收入不到 2,000 美元的人都是“倒貼的人”。

一方面這些人無法積蓄並且還不得不挪用過去的儲蓄，但是另一方面這個調查發現，那些每年收入 5,000 美元或在此數以上的人却占有淨儲蓄 80% 有餘。全國消費單位中有十分之一收入最多的人，約占淨儲蓄總數的 75%。

聯邦儲備局在研究1948年初期的個人儲蓄時，發現全國4,840萬消費單位中所有的人在當時約有儲蓄 1,250 億美元（在減除各機關的 50 億之後）。這筆 1,250 億美元的流動資產“1948 年初期占有的情況可按以下各類收入單位等級（共分十等級）所占的成數來分配如下：大約 550 億美元為收入最多的 480 萬個消費單位（占 10%）所有，500 億美元為收入較少的 2,420 萬消費單位（占消費單位總數的 50%）所有，另外約有 200 億美元為收入最少的 1940 萬消費單位（占消費單位總數的 40%）所有”（1948 年 7 月聯邦儲備局公報）。

消費信貸的擴大 當消費者，尤其是收入最少的那類人，在物價膨脹時期眼看着他們的儲蓄漸漸化為烏有的時候，他們就越來越多地採取各種信貸的辦法。結果，未清

債的消費信貸的总数到1949年末达到160亿美元(在战前的1939年終还只80亿美元左右)。分期付款的信貸,这个信貸总数中最重要的組成部分,在同一时期內由44亿美元上升到82亿美元。

联邦儲备局1948年的消費者收入的調查在談到消費者对耐用貨物的开支方面,指出按信貸办法購買的部分日益增加。这个調查說:1947年在所有購買汽車的人之中約有三分之一利用了分期付款的信貸办法,而在1946年只有五分之一。至于在其他比較貴重的耐用物品方面,按照調查報告所述,購買人在他們所有的購置中,1946年有35%用分期付款的信貸办法,而1947年則达42%。

消費信貸的大大增加,对于人民未来的購買力來說,是一种扣押。在失業人數日益增多而收入降低的时期,消費信貸对于在近几年来物价膨脹、实际工資減少的情况下不得不倚靠这个办法的成百万人來說,显然是在他們的双肩上增加的负担。

投資和建設 战后繁荣时期規模广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对新的厂房和設備投放了大量資金。这类开支从1947年第一季的年率約126亿美元上升到1948年第四季的年率200亿美元左右,或上升了几乎60%(1939年的总数只不过52亿美元)。按照1948年底的水平來說,这一类的开支約四倍于战前1939年的水平。即使我們把机器和裝备价格上升的情况(这个期間可能上升85%)考慮在內,在1948年第四季內投資的比率較战前1939年仍要高出兩倍以上。

投資的增加在促使1947年和1948年的生产和就業达到高度水平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同样,这一类开支的下降預料將成为1949年商業走向下坡的主要因素。1949年初,某些

公司经济学家已經在預言，在商業蕭条的过程中，这一类开支至少会下降20%。很显然，即令軍备开支超过預期的数目，这一类开支也不会受到多大的影响，因为尤其是在飞机、造船和其他类似的軍用品工業方面投資的容量显然已過度。

1947年—1948年的經濟达到高度水平的另一个重要原因因是新的建設增加。新建設的总值从1947年第一季的每月平均85,000万美元上升到1948年最后一季的每月150,000万美元左右。公共建設，在同一时期內，从每月17,000万美元上升到每月37,500万美元，或上升了120%。私人建設从每月的68,000万美元上升到差不多12亿美元，或上升了76%。在同一时期內，非农村住宅單位的数目开始从每月約46,000所增加到64,000所。

零售物品的趋势 在这兩年期間，市場上对于耐用消費品的需求对商業的維持也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尤其是在非耐用品的銷售开始萎縮的时候。零售物品的銷售總值从1947年1月份的82亿美元上升到1949年1月份的94亿美元，或上升了15%。但在这个期間，耐用品商店的零售額上升了33%；汽車商行的零售額上升了64%，反映出对于汽車的大量的实际需求的供应情況。另一方面，日用品商店和雜貨商店的銷售額只上升了6%，而飲食店鋪的銷售額則仍然照旧。所有这些銷售的增加都是按美元計算；但在非耐用品的大部分行業中，1949年初的銷售量比1947年初略为減少。

在1949年第一季中，对耐用消費品的需求有显著的下降，結果除了汽車業外，所有这些行業中的生产都趋于削減。几乎在所有的工業中，制造商的存貨，尤其是精制品，

在繼續增多。

農業的繁榮超過高峰 在1947年和1948年兩年期間，顯示繁榮就要過去、經濟危機即將來臨的種種因素，在其他方面也已明顯。而最顯著的就是農業經營者所處的境況。农产品的價格在1948年1月達到最高峰，這比1926年高出99%，比戰前1939年的水平高出206%。這次的上升和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發生的情況相似。但在1948年1月以後，农产品的價格就下降了15%。同時，農業經營者所付出的價款、利息和賦稅却仍和1947年末相同。

結果，農業經營者的情況在1948年惡化了，就是在这兩年期間，農業經營者淨收入的購買力減退了。所有農業經營者的淨收入在1947年第一季和1948年第四季之間只上升了1%。而在同一期間，農業經營者所付出的價款卻上升了12%左右；因此農業經營者的實際購買力約下降了11%，到了1949年的頭幾個月里，下降得更多。美國農業部部長布蘭南1949年4月曾宣布說：“農業繁榮的高峰看來確已成过去了。”

物價的變動 商業活動力到1948年底已渡過高峰的另一個表徵就是批發價格的下跌。勞工統計局發表的批發價格的指數，在1948年8月達到歷史上的高峰，而到了1949年3月底却已下降了約6.5%。固然下跌的大部分是食物和农产品的價格，但农产品和食物以外的貨品的物價指數也從1948年11月所達到的高峰153.5（以1926年為100）跌下來。

批發價格的這種跌落直到1949年3月中旬美國勞工統計局的消費者物價指數中才稍微反映出來。這個指數表明1947和1948兩年中，每季平均數字的變動如下：

消費價格指數
(以1935年到1939年為100)

	1947	1948
第一季	154.3	167.7
第二季	156.4	170.5
第三季	160.5	174.2
第四季	165.0	172.4

从1948年9月高峰到1949年2月下跌不过3%，但預料在1949年还要繼續下跌。甚至在1948年7月高出战前1939年8月水平132%的消費者食物價格到1949年2月稍有下跌，或者比战后高峰低不到8%。但这仍然比战前水平高出14%。

商業的倒閉 日益衰落的經濟狀況也在1948年商業倒閉的驟然增多上反映出來。根据頓氏及布萊德斯特替氏編輯的材料，1948年商業倒閉的总数上升到5,252起，在1947年則只有3,476起，而1947年的这个数目和1946年的1,100起以及1945年更低的810起比較起來，却已增加了許多。1947年第一季倒閉的数目达到年率2,776，但到了1948年末季就已上升到年率5,808。

商業中大大小小的歇業家數在1948年比在1947年更多，其中損失5,000美元到25,000美元的，急劇地增加到69%。另一方面，在損失100,000美元或100,000美元以上的較大的商家中倒閉的数目增加最少。

在零售業中，1948年歇業的数目比1947年有劇烈的增加，增加的数目达79%，其中增加最多的是食物类店鋪，木料、建築材料和五金行，飲食場所以及服裝和附屬零件店鋪等。

失業的增加 1947和1948兩年就整個期間來說，雖然官方機關把它描寫成為“相對充分就業的年代”，但是就業人數減少和失業人數增加的初期症候已經顯著。

按照美國國情普查局的估計，失業人數在1947和1948年期間平均是2,100,000。這個數字比1946年稍低，因為這一年失業人數曾達到2,300,000，但是比戰時1944年降低到700,000的數目要高出許多。

國情普查局的這些數字，經電氣工人聯合會（屬產會）經濟學家的仔細研究之後，認為並不準確。據他們估計，1947年平均的失業人數在310,000以上，1948年在3,000,000左右，到1949年3月則差不多增加到5,000,000，而國情普查局的估計尚不到3,200,000。

國情普查局的估計的缺點是他們沒有把“暫時”解雇的工人，或等待就任新的工作的工人算作失業者。他們也不把那些並非自願作零活的工人計算在內，儘管這些工人每星期的工作可能少到只有一小時。（該普查局估計：1949年3月有2,300,000人就業的情形是每星期工作不到14小時。）該普查局並且把“大量有能力和願意工作的人”排除在工人隊伍之外，因而也不把他們算成失業者。如果對該局的估計在這些地方都加以糾正，那末1943年3月的失業人數就應增加到4,700,000左右。

甚至像“商業日報”這樣的反動刊物也承認美國國情普查局對失業人數的估計太低。這個報紙（1949年4月7日）指出，雖然美國國情普查局所估計的就業人數，在1948年1月到1949年1月之間只減少了3.7%，但在同一時期內，製造業中的工作時數則下降了5.8%。（工作時數在非耐用品工業中尤其下降，零工更加普遍。）這個報紙並且指出，到1949

年2月底，根据各州的失业补助条例和退役軍人补助办法提出要求失业补助的增加到2,500,000起，比1948年10月間增加兩倍还多，而每星期提出請求的数目比一年以前高出許多。（当然，申請失业保險金的人数是和失业人数的增加不相符合的，因为在全体工人中，有資格領取失业保險金的尚不到五分之三。）

生产力的增加（通过“赶快制度”和使用节省劳动力的机器来实现），是1949年失业人数增加的公認的一个因素。但是更重要的是和人民的購買力相比，各工業部門中显然存在的生产过剩的事实。这个事实，在日益增多的工業部門中，引起了生产的削減，解雇和辭退，首先是在非耐用品工業中，接着在耐用消費品工業，以及矿业和铁路方面都發生了。

在1949年头几个月內，美国战后的繁荣轉而走向广泛無边的衰退。在头兩年中，因为商業方面化了很多錢來建設新的厂房和設備和政府按照馬歇尔計劃支出了大量的軍備費用，故繁荣得以暫時維持。当1947年头几个月商業趋于衰落的时候，馬歇尔計劃的宣布等于在胳膊上临时給注射了一針。而1948年春季的进一步扩軍計劃，也帮助維持了日益衰弱的經濟。

但是到了1949年第一季，和1947年以及1948年比較起来，情况就变了。有許多因素，其中有些在本章中已撮要舉出，对于战争的機構和战后的“繁荣”已开始在暗中进行浸蝕。新的“脆弱之处”已在經濟中显露出来，而生产过剩的周期性危机已被認為进入發展的初期。

第二章 美国經濟的实况

公司利潤，1929年到1948年

从1929年以来，公司利潤的趋势可按照美国商务部的估計，用下表表示。下表是对所有私营公司在这个期间的每一年中，在納稅前后的利潤所作的估計。表內并把每年分給股东的股息总数和“未分配的”，或保留在公司金庫里的利潤总数分別列明。

1929年到1948年納稅前后的利潤

(单位：十亿美元)

年份	納稅前的 公司利潤	公司* 稅額	利潤 总额	納稅后的公司利潤 股息支付	未分配利潤
1929	9.8	1.4	8.4	5.8	2.6
1930	3.3	0.8	2.5	5.5	-3.0
1931	-0.8	0.5	-1.3	4.1	-5.4
1932	-3.0	0.4	-3.4	2.6	-6.0
1933	0.2	0.5	-0.4	2.1	-2.4
1934	1.7	0.7	1.0	2.6	-1.6
1935	3.2	1.0	2.3	2.9	-0.6
1936	5.7	1.4	4.3	4.6	-0.3
1937	6.2	1.5	4.7	4.7	**
1938	3.3	1.0	2.3	3.2	-0.9
1939	6.5	1.5	5.0	3.8	1.2
1940	9.3	2.9	6.4	4.0	2.4

1941	17.2	7.8	9.4	4.5	4.9
1942	21.1	11.7	9.4	4.3	5.1
1943	24.5	14.2	10.4	4.5	5.9
1944	24.3	13.5	10.8	4.7	6.1
1945	20.4	11.6	8.7	4.7	4.0
1946	21.8	9.0	12.8	5.6	7.2
1947	29.8	11.7	18.1	6.9	11.2
1948 ***	34.0	13.2	20.8	7.6	13.2

* 联邦和州对公司所抽的所得税和过分利得税。

** 减8,000,000美元。

*** 根据不完全的材料。

注：上表数字都是大約数目，左右各分項合起来不一定和总数恰恰相等。

上表采自經濟顧問委員會1949年1月出刊的“每年經濟報告”。其中某些估計是經過校正的，可以糾正过去“美國勞工實況”中刊載的数字。

經濟顧問委員會在討論最近利潤的趨勢時說，1948年由於生产和銷售达到了新的高峰，又加上製造品價格的提高，“因而利潤的貨幣額達到了一个新的高峰”。納稅前的公司利潤，从1947年的近300億美元上升到1948年估計的數目340億美元。納稅后的公司利潤从1947年的180億美元上升到1948年的210億美元。

大公司的利潤最高 虽然有許多較小的公司在戰爭期間或戰後曾得到很多利潤，但政府機關最近的報告表明，小公司兴旺的情形已不如从前。經濟顧問委員會報告說：擁有資產250,000美元或不到此數的“最小的製造公司，目前所報告的平均利潤率大大低於1947年的水平；而同時擁有資產在100,000,000美元以上的那些最大的製造公司的利潤率，則大大地超過1947年的水平。至于中間一類所賺的利

潤率在若干程度上也低于他們1947年的水平”(1949年1月總統經濟報告，第10頁)。

壟斷与物价

經濟顧問委員會在其1948年12月總統的第三次年報中承認所謂“自由企業”經濟的壟斷性。報告說：“我們現在發現許多工業部門是由少數大公司控制的。”

報告接着說：“集中的進程極為迅速，以致臨時全國經濟委員會也曾報告說：即在戰前四個或比四個還少的公司就控制了若干部門中每門工業的75%或更多的生產，這些工業合在一起生產了全國工業產品的三分之一(按價值計算，參看“美國勞工實況”第八卷第二章)。

該報告在討論工業的控制趨于這樣集中之後的“競爭”性質時，說明了壟斷公司的經理部對於物价和生產的態度。

“如果當前的市場物价可以獲得極為滿意的利潤”，則公司的經理或所有人“對於立即擴大營業就不感興趣；他總是很謹慎地行動，避免把市場弄糟而使他的大宗生意僅賺到少額利潤。假如市場的需求下落，他有一種選擇，這種選擇和一個小公司在真正的競爭性工業中所必須採取的那種選擇不同。他不去貶低價格以緩和生產與就業的減少，反而會削減生產量去設法維持市價”。

一個公司要保持它壟斷物价的政策，並沒有完全控制市場的必要。事實上，正如該報告所說：“在美國工業中，很少有單獨的一個公司控制那一門工業的數量達到40%的。但如果有三個或四個公司控制著該部門工業達三分之二以上，那個完全相同的政策就流行了。每一個大公司經理都

知道别的公司經理和他一样地关心要維持一种滿意的市場价格，并且要为了这个目的而考慮他的产量。每門工業有一种傳統的規矩，就是營業的获利为各个首腦所公同享有，而每一个經理在按照需求的变动調整他的生产的时候总是謹守着这个規矩。每一个經理都很明白：他的名义上的競爭者有一件絕不去作的事就是为了去維持生产和銷售而把价格降低。”

合 并 运 动

合 并 运 动 在 美 国 已 大 大 地 加 速 了 經 济 集 中 和 大 的 壟 断 資 本 吞 并 較 小 的、独 立 的 企 業 的 趋 势。

聯邦貿易委員會1948年7月26日發表了一篇報告，標題是“合 并 运 动”。報告說：“在1940年到1947年这个期間”，有2,450家以上原来是独立的製造業和礦業公司因合 并 而失去了独立。这些公司所拥有的資產总数达52亿美元，約為1943年美國所有製造業資產总数的5.5%。

聯邦貿易委員會說：合 并 的 活 动 在 二 次 世 界 大 战 之 后 “急 刷 地 上 升”，到了1947年末季，合 并 和 收 买 的 事 据 报 比 从 1930年以 来，除1945年外，任 何 一 个 季 节 都 多。

在 这 方 面，合 并 的 趋 势 是 紧 跟 着 第 一 次 世 界 大 战 后 所 立 下 的 榜 样，那 时 合 并 的 風 气 一 时 大 大 地 繼 續 不 斷 地 高 漲 起 来，直 到 了 1929—33年 間 發 生 了 危 机 和 蕪 条 才 止。

該 委 員 會 說 明 从 1919年 到 1929年 “有 7,000 多 个 独 立 的 公 司，由 于 合 并 和 收 买 的 結 果 而 消 失 了。到 了 1947 年 底，其 总 数 差 不 多 达 到 500 家”。

合 并 运 动 近 来 主 要 地 在 傳 統 的 “小 生 意” 工 業 中 表 示 出

来，这些小商家中从前是没有那末多的合并的。近年以来，合并的发生大約有三分之一是在食物和飲料工業，紡織、服裝和化学工業各方面。在另外的工業中，合并特別活躍的是在非电气机器，石油和运输装备等工业方面。

联邦貿易委員會的報告着重指出：高额的公司利潤增長了合并运动。集中在某些最大公司的利潤竟是这样的龐大以致：“在1947年6月底，78家最大的制造公司就有足够的淨週轉資金來收买約5,000家每家不到一百万美元的制造公司的資產，它們在美国所有的制造公司中占90%以上。”

自1940年以来被收买的公司之中，差不多有三分之一是被拥有50,000,000美元以上資產的大公司所吞并的。另外有五分之二是被拥有5,000,000美元到49,000,000美元資產的公司所占有了。在全国的200家最大的制造公司之中，有123家从1940年以来已进行过收买。在那200家最大的公司中約有33家平均各买进五个以上的公司，有13家平均各收买十个以上的公司。

該委員會說：由于这些合并和工业越来越集中的結果，“假如不承認下面这个明显的事實，那一定便是瞎子：就是作为公共利益的保护者的競爭的功用在近几十年以来已經严重地削弱了。在一个部門工业接着又一个部門工业之中，一切物价，生产，就業，換句話說，就是一切經濟活動全归所謂‘四大家’，‘六大家’，或者在某些情況下是‘大王’所控制”。

該委員會总结說：这些合并所代表的走向壟斷的趨勢是这样的强大，“如果听任集中的勢力發展下去，結果不是那些巨大的公司到最后掌握国家在手里；就是政府为了公共的利益，不得不加干涉而采取某种方式的直接限制。”

該委員會的報告郑重地申明：人民必須尋找“某種有效辦法，不讓大公司犧牲小公司來不斷地增加它們的勢力。對克雷吞法提出修正案的真正意義就在此處，因為如果沒有這樣的修正，經濟集中的高漲既無法可以制止，而恢復有效競爭的機會也不能予以保存。”

上述對克雷吞法的修正案將會堵塞住目前存在的漏洞；因為這種漏洞的情況是：各公司（受該法的拘束不得收買相互競爭的公司的股票，即令這樣的結果會大大地減少競爭）仍然准許購買競爭者的物質資產，從而達到同一的目的。聯邦貿易委員會在過去22年之中曾一直主張這樣的一個修正。國會內有幾位進步的議員也曾予以支持，但大公司的資本家們則堅持反對，國會迄未採取行動予以通過。

鋼鐵工業中的合併

聯邦貿易委員會在同一報告中表明，即使在1915年到1945年這個比較晚近的期間，合併和收買還是怎樣地在大鋼鐵公司的全面成長中占了很大的部分。

該委員會承認，這項研究“有低估向外擴張的重要性傾向，因為該委員會的研究必須從某些很老的鋼鐵公司着手，而這些公司的本身又往往是某些更早期的公司大合併的產物，美國鋼鐵公司就是一個例子”。

該委員會的研究透露出來：在這個期間，主要鋼鐵公司（在最初成立之後）在長期的發展中由於通過合併和收買而造成的向外擴張所達到的程度如下：伯利恒鋼鐵公司，三分之一；共和鋼鐵公司，三分之二；瓊斯與洛林公司，六分之一；揚士吞鋼板鋼管公司，四分之一；美國軋機廠，五分之一；內

地鋼鐵公司，十分之一；科羅拉多燃料鋼鐵公司，五分之二；美國鋼鐵公司（該公司自从原来的大合并以后，收买扩充比較为少）十四分之一。

把这八家公司合在一起計算，由于收买而增加的淨資产总数約为25%。

專卖制度对壟斷的支持

临时全国經濟委員会和其他政府机关所提出的証據說明專卖制度是“事实上”用来“支持每一个破坏反托辣斯法律的目的和意圖的陰謀詭計的”。

上述的說法是加利福尼亞大学教授罗勃特·A·布雷得在“美国学者”杂志中（1948—49年冬季）討論專卖制度时說出的。他提到哈提福特一帝国案和歐文斯一伊利諾斯案，并提到鏡片玻璃和人造橡膠各專利案。

在同一杂志中哥倫比亞大学的布恩哈德·斯特恩博士也舉出对哈提福特一帝国瓶罐壟斷起訴一案，在該案審訊中，这家公司承認：

“我們获取專卖执照有三个主要的目的——（甲）保护我們生产出来的現用的机器，阻止他人仿制……（乙）杜絕他人为了一同一目的用其他方法制出像我們那样的机器……（丙）对竞争的机器的可能的改良取得專利执照，用这样的办法去‘防范’那些和我們竞争的机器，不使它們达到改良的阶段。”

有如斯特恩博士所指出的，这些証據說明：“巨大的卡特尔，通过專卖贏利均分同盟和联合执照的手法，能使小的制造商，在有关領域的划分，以及生产和价格各方面倘若

不遵守歧視的章程和規定，它們就不能生產。十分著名的美孚油公司和德国法本公司所結成的卡特尔專卖同盟事例只不过是这种广泛实行慣例的一个說明而已。

專卖制度的国际面貌，勞工研究協會的羅勃特·吳·頓在同一討論中曾經提到，他指出，在对德国的兩次世界大战中，美国曾感到它的生产能力，尤其在化学工業和冶金工業方面，因受秘密的德国的勢力的影响而成为殘廢。“这种影响大部分是通过專卖权利来行使的。对鎂、鉛、塘滌平、人造橡膠，以及其他战争物資的缺乏，其原因都直接追溯到非法限制性的專卖权和与專卖权有关的卡特尔合同，如德国法本公司这一类德国公司和杜邦公司与新澤西州美孚石油公司这一类美国公司之間所訂的合同都是这样。”

电气制造业中的自由企業 联邦貿易委員會，关于国际电气装备卡特尔問題，在1948年所發表的報告中，說明了專卖制度怎样地在這一領域中發揮作用。聯邦貿易委員會的報告說：这些卡特尔合同不只是为那兩家美國壟斷公司——通用电气公司和威斯汀豪斯电气公司——消除了国外競爭的潛在的威胁；而对于独立的美国电气制造商來說，如果他們不向这兩家大壟斷公司“进貢”，他們就得不到国外的專卖权和加工制造的方法。

国际托辣斯就是这样地把持市場，控制物价和消除競爭的。这只不过是巨头公司，在它們自己所称为“自由企業”的幌子下，摧毁它們的竞争者，同时和它們的国外合作者陰謀把持市場，維持高价，以及窒息競爭的另一个例子。

1949年1月19日，聯邦法官菲利普·福爾門在新澤西州特倫頓城对通用电气公司和八家有关的电灯制造商，因他們在白光灯泡工業方面，进行壟斷，違反舍爾曼反托辣斯

法而制定有罪。該法官發現通用电气公司曾加入一个卡特尔，規定壟斷價格，并吞并了競爭者或逼迫那些競爭者处于絕境。但是这个判决并未帶有罰款或監禁的处分。

反托辣斯活动

1947年美国司法部反托辣斯司宣布發动一个制止公司陰謀操縱物价的运动。这些陰謀的受害人都是消費者。

截至1948年中，起訴的案件只不过十多起，同时另有五十至一百起的案件，据报还在准备起訴阶段。截至那时，只有一个案子被判定罪，同时有两个案子获得不起訴处分。

根据“华尔街日报”(1948年7月12日)的报道，各种不同类型的反托辣斯案件，在1949年將会提起訴訟。其中有陰謀操縱物价，非法利用專卖权操縱物价，串通投标等，和个别公司經發現控制該部門工業的绝大部分的(例如美国鉛業公司就是美国最徹底的壟斷資本)，以及某些久悬未决的案子，如美国投資銀行协会和17家主要投資銀行被控告陰謀壟斷證券买卖等。

消費者同盟出刊的“消費者報道”(1948年10月)在評論聯邦当局新近对許多公司因操縱物价而采取的行动时說：“这全都是为了消費者的好处，可是消費者切不可对这个作法过存奢望。通貨膨脹不幸已走得太远了，同时也走得太快，到现在絕非傳統的，打击托辣斯的办法所能阻止，固然，毫無疑問，这些行动是有价值的，尤其是在揭露壟斷性的操縱物价为然。按照反托辣斯法律的规定，司法部对于陰謀操縱物价必須提出證明。这就需要拖長訴訟程序……。”

肉类制造商 “消費者報道”在上述同一期內还提到另

外一个訴訟案子，是司法部1948年9月15日对“四大”肉类制造商提起的。司法部指出它們的罪名是：以大体上相同的价格和条件出售来把持市場；以限定它們每家購買牲畜的数目来控制供应；利用成本一律的方式来規定卖价；并且按“裝載”的份量而不按“交貨”的份量出售。

告發阿莫公司，斯威夫特公司，庫达希屠宰公司和威尔遜公司的案子是指責它們違犯了舍尔曼反托辣斯法，因为它們一起，在过去十年之中，“共購用了”經聯邦主管當局檢查过的所宰杀的“牛58%，猪54%，小牛68%，綿羊79%”。因而这“四大”肉类制造商之間在过去55年之中簡直說不到什么有效的競爭。反托辣斯司进一步指控：它們握有偌大的权力去压制競爭，并且，在它們整个做生意的方法中，对于那种权力的有步驟的运用又是那样的根深蒂固，因此如果不消灭这个权力，在肉类的銷售和家畜的收購方面，任何真正的或有效的競爭机会簡直是談不到的（“紐約时报”，1948年9月16日）。

延宕和处罚 現行法律和訴訟程序在防止壟斷性的操縱物价和其他为害消费者的慣例作法方面的不完备情形，1948年7月份的“消費者報道”在总结美國最高法院从1947年到1948年关于这一类案件的某些判决时，也曾予以指出。它說：

“大多数的案子說明了法律的几乎不能令人置信的延宕——种种的陰謀听令繁榮滋長至于十年之久而不受到指摘，于是又繼續十年之久，这时告發的案件才慢吞吞地在聯邦貿易委員會、司法部和法院之間旅行。

“甚至就是那些在多年期間被發現的严重違法事件，違犯者只不过受到輕微的处分，或者除了給以勸告，囑令停止

他們的罪惡的作法之外毫不加以處罰。如果从整个美国商業作法的結構里面去看，那些判决案子仅仅是对于人类历史上空前的壟斷行为，做了一些表面文章而已。”

对于反托辣斯案所科的罰款又是那样的微少，結果，在实际上反而鼓励了壟斷作法。例如：組織在橡膠制造商協會中的若干大的輪胎公司最近以付出數目微少的五万美元罰款了此訟案。虽然被控的罪狀是同謀操縱物价，暗中打折扣，給津貼和賞金以及其他壟斷的作法，使輪胎和橡膠的價格增加了几百万美元，但案中沒有家公司或一個人受罰款超过5,000美元的。

約在同时，有一批油漆公司，每年光在油刷家具上就作五千万美元的生意，但只罰了30,500美元。还有一个巨大的雜貨連鎖商店据报在一次反托辣斯案中，只把一罐头青豌豆的價錢提高一天就够繳付罰款了。

在厉行反托辣斯运动的58年中，有許多公司曾經法院判定剝削公众并帮助未來的美国敌人，但从来沒有一个公司的經理坐过监。有一次一个商人因操縱物价犯案受到处分，但法院的判决經過上訴后又撤銷了。又有一个案子，法院的判决停止执行。

股票所有人的范围狭窄

关于美国持有公司股票的人数一向过于誇大其詞。現在就是商業界的報紙也承認这一点。1948年8月15日“商業日報”社論說：“过去在20年代，大家都誇說美国正在变成一个‘投資者的国家’。这在那时就不是事实，由于30年代的蕭条和紧接着成百万的美国人对股票市場喪失兴趣的結

果，那个說法在目前更远不符事实了。”

美国財政部發表的所得稅申報表統計數字指明：虽然約有 5 % 的成年人口，或不到六百万人，持有股票，其中大部分只是很少的股份。

產業組織大会的教育和研究部在把所能得到的最近一年的，即1945年的，数字加以总结时（見1948年 7月“經濟展望”），指出：“全年收入不到三千美元的3,800万人每年利息和股息的收入平均17美元。这等于每星期三角二分美元。而全年收入超过一百万美元的71人則每年从利息和股息項下的收入平均在 75 万美元以上。这等于每星期 14,423 美元。这是每星期三角二分和14,000多美元之比。”

联邦儲备局关于消費者收入的最近的報告也指明：每年收入2,000美元或以上的所謂“消費單位”并不把他們的錢投入普通股票。全數中只有5 % 賦作這一類的投資，而60% 則選擇了聯邦儲蓄公債，32% 喜歡在銀行儲蓄。（1948年 7月聯邦儲備公報第777頁。）

聯邦儲備局在同一調查中，關於1948年頭九個月的部分，說明約有4,500,000消費單位持有股票，據估計代表5,500,000人。只有50万左右的人持有不是美國政府發行的公債票。這些數字說明持有股票和非美國政府發行的公債票的人的最高數目約為六百万。有如1948年 7月24日“商業周報”所評論的，這“比大多數華爾街人們會能猜想到的數目少得多了”。

政府的這個調查，在討論各類人所持有股票和債券的總數時說：“在沒有流動資產的 1 % 的消費單位之中，和在擁有不滿2,000美元流動資產的少于10% 的消費單位之中才持有股票和債券。”該調查並提到“在熟練的，半熟練的，

和不熟練的工人之中持有股票和債券的人占極少數”。事實上，如果那個消費單位家長的職業屬於這一類，其總數的97%就沒有任何股票和債券。

在最近勞工研究協會的專論“美國資本主義的趨勢”中，我們根據國情普查的數字，估計在美國“勞動大軍”的全體人數中能够按“資本家”這個名詞的任何意義稱他們為資本家的為數當然不到10%，也許還不到5%。

仅仅持有証券這件事的本身并不含有控制一門實業或一個公司的意義。因美國經濟中的真正集中本身在控制的領域內已發揮控制的力量。一群內幕人（銀行家或其他的人）只要持有一個公司股票的很小的百分比數，就能扼住該公司的咽喉，完全操縱他的政策。

臨時全國經濟委員會根據美國財政部發表的從1927到1937年間的所得稅數字說明：全部股息中約有60%為美國所有的家庭和單獨個人中的僅僅1%所得去。（臨時全國經濟委員會專題報告，12號，第50頁。）該委員會並說明大約有七萬五千人擁有全國公司股票的二分之一，而擁有大約四分之一股票的有一萬人。（見第79屆國會第二次會議，第六號文件：“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經濟集中的情形”。這些數字可用来糾正“美國勞工實況”第八卷第19頁關於同一問題研究總結中的錯誤。）

美國的對外投資

美國在國外的投資在1947年驟增了81億美元，達到歷史上的高峰288億美元。在這個總數中，私人的國外投資估計為167億美元，而政府的信貸為121億美元。到了1948年

底私人投資已上升到約174亿，而政府的投資上升到128亿美元——总数在300亿美元以上。

在1947年国外投資总数中增加的81亿美元中，私人投資約占11亿美元，这是从1928年以来在这一方面最大的增加，1928年淨資本輸出13亿美元。

从20年代以来，私人国外投資的性質有显著的改变。那时借出款項的大部分成为外国的美元債券。但在1947年大部分的款項則投入受控制的企業之中，也叫作“直接投資”，或变为美国国际建設開發銀行有充分担保的債券。

在1947年美国政府国外投資里所增加的70亿美元之中，有31亿是投入国际銀行和国际金融基金的。那个数目之中并有借給英國的28.5亿美元，和由进出口銀行借出的8亿美元，以及剩余物資和船只在国外出售的信貸。

美元債券的投資 美国私人投資者現在握有的外国美元債券不到20亿美元，而在1935年則約有50亿美元。这是司坦大得一普尔公司投資顧問的估計。衰退的原因在于結欠數目的收回，債券的回籠和在国外的購置，而其他国家沒有能在美国發行新債券也是原因之一。

美国投資者对于这种外国發行的債券向來不感兴趣，尤其是在20年代和30年代中有几个国家不履行它們的債券債務，以致許多的小有产者和中产阶级的人們都很吃亏。后来有几个国家才按贬值的价格把大部分的債券买回去，又按極低的利率續付利息。至于向公众抛出来債券的华尔街銀行家們，早已拿到他們的回扣，对于这个局面就漠不关心了。至于向拉丁美洲借出的款項，尤其是在1947—48年这个期間，則是帝国主义經濟侵略的表現。紧跟在这些向公众抛售出去的債票之后的，几乎毫無例外，就是把某些特

权和專利权讓与美国公司。

这些在美国市場上向公众抛售出去的外国美元債券的結欠中大約有52%的到期应付部分，大部分利率較低，都在1947年付清。其余尚在拖欠中。这比1946年稍有增加，而主要是由于1947年發行新債券的結果。

1947年在美国市場上流通的新的外国債券只有16,450万美元，这些新債券是澳大利亞，荷蘭，挪威三个国家發行的。虽然这个美元債券的数目比較微不足道，但以上所提的“直接投資”在外国工厂，矿場，和本地的公司中却在日益增長之中，总数差不多达到90亿美元。

馬歇尔計劃的目的之一就是鼓励美国資本和公司在外國进行这一类型的直接投資，并保証私人公司这些投資的利潤能迅速地获得美元的支付。

这种对于私人在外国投資的保衛是和美国成为帝国主义国家以来，它的傳統的外交政策相符合的。美帝国主义在战后最直言不諱的一次表示是1946年10月主管經濟事務的副国务卿威廉·勒·克雷吞的一篇談話。“紐約时报”(1946年10月26日)关于那篇談話的报道說：克雷吞“相信时机已經到了，現在美国对于它的国民在缺乏供应的战略矿物方面向国外投資應該給以更大的支持。”他說这些战略矿物包括鐵矾土，錳，硝酸鉀，鎢，錫，銅，鋨，高級矿砂和石油等。

石油帝国主义在中东

和美国的外交政策密切关連着的經濟滲入的例子可以在中东看到。1947年3月当杜魯門主义宣布的时候，巴龙

氏的金融周报写道：那篇演說“事实上是在俄国和世界最大的石油蕴藏地区之間建立起一支美国訓練的土耳其—希臘军队”。（照例在这类报道中总有那种隐含的但是沒有根据的对于俄国扩张的威胁的指责。）在圍繞着波斯灣各国的地下有已經證明了的或有表征的石油蕴藏量約320亿桶。

1948年9月25日“商業周报”报道：成百万的美元已經投入了“这个巨大的石油宝庫了……但在今后五年之中‘美国的和有关連的石油公司’还要在中东石油方面投进20亿美元”。这个油区的产量已經达到每天110万桶。美孚油公司（新澤西州）的机关报“灯”（1949年1月）說：“这个油区的产量比世界任何其他大油区的产量都增加得快。”

美国的石油公司，其中主要是屬於洛克菲勒、梅隆、摩根集团的，已經拥有或控制住这个中东油区約50%的开采权。茲將有各大公司参加的在各国的机构綜述如下：

沙特阿拉伯 在这里，有一家美国公司，名阿拉伯—美國石油公司（简称阿美石油公司）在28,000万英亩的面积上，根据合同規定，享有石油独占开采权。在1948年阿美石油公司已能每天开采原油410,000桶。該公司已簽訂合同建筑一条長达1,200英里的輸油管通往地中海岸。

阿美石油公司为四家石油公司所共有：加利福尼亞美孚油公司，30%；德士古油公司，30%；新澤西美孚油公司，30%；紐約美孚油公司，10%。現在建筑輸油管的橫貫阿拉伯油管公司是阿美石油公司的附設機構。

以紐約大通銀行（屬洛克菲勒家族）为首的一个銀行团已借給阿美石油公司一笔一亿多美元的贷款，而另一批美国保險公司——都市、公平、紐約、互助、西北、艾提那、互利和旅行者各家保險公司——借給橫貫阿拉伯油管公司一

筆125,000,000美元的貸款。

伊拉克 在這裡，伊拉克石油公司握有75年期限的石油开采权。該公司的股份，新澤西美孚油公司和紐約美孚油公司占四分之一，其他为英國、法國和荷蘭的股份。

科威特 在这个會長國里，美國海灣石油公司(屬梅隆集團)和英伊石油公司(英國)所共有的科威特石油公司握有为期 75 年的开采权。1948 年前半年的生产平均每天約 100,000 桶。

在臨近波斯灣的尽头，界乎科威特和沙特阿拉伯之間，称为科威特“中立地帶”的区域内属于沙特阿拉伯部分的石油开采权在1949年 2 月为控制太平洋西岸石油公司的約·保羅·蓋特壟斷資本所获得。为科威特會長所占有的，这个区域内的另一半利益，于1948年讓給以拉爾夫·克·台維斯为首的美国独立石油公司。

伊朗 新澤西美孚石油公司和紐約美孚油公司联合參加簽訂合同，在英伊石油公司掌握下的伊朗南部获得为期 60 年的石油开采权。

巴林群島 在阿拉伯東海岸綫外的这个英國保護國內，巴林石油公司現正在忙于勘查、生产和提煉石油。該公司为加利福尼亞美孚油公司和德士古油公司所共有，資本各半，而德士古油公司則与芝加哥伊里諾斯銀行信托公司有密切关系。

其他中东國家 在卡塔爾、敘利亞、黎巴嫩、巴勒斯坦、塞浦路斯、約旦和沿海的阿拉伯國家內，有美國資本參加的(參照以上所述)伊拉克石油公司在蘊藏石油約達60億桶的土地內握有采油权、租借地或其他利益。

石油和美國的外交政策 “國家安全”当然是用来遮掩

在中东石油上从事这种剥削的公司的基本利潤和利益的說法。当“杜魯門主义”还未曾宣布的几天以前，“紐約时报”的克利夫吞·但尼尔(1947年3月1日)在他从开罗發出的通訊中指出：“这个說法首先意味着为美国公司在国外供应市場——为它們找賺錢的机会……归根究底它意味着为了战争的目的而握有充分的資源准备……对于这种投資，和这种投資所代表的軍事的和經濟的安全的保护將要变为美国在这个区域内的外交政策的主要目标，这是不可避免的。”

1949年3月2日“紐約时报”报道：美国和沙特阿拉伯商訂协定，“已达到最后阶段”。按照协定的規定，美国空軍得繼續使用波斯灣上的达蘭飛机场。这个飛机场的地位“居于使近东成为几乎無法估价的原料供应中心的極度重要的油区的核心”。

在中东石油地区的这种投資是和在1920年代成为臭名昭彰的美国石油公司的侵略政策并無二致的。据估計美国資本1947年在国外各个領域內的長期直接投資，总数中有三分之二以上是石油公司的投資。美国在拉丁美洲各国也推行了扩張政策，在委內瑞拉，即其一例(在那里，單在1948年，美国公司就投入了18,000万美元的新的資本)，而国务院对墨西哥、秘魯、哥倫比亞、巴西也正在施加压力，迫使它們給美国采油权利的承受者以更有利的条件。同时，有的美国这些公司已在欧洲建立新的煉油厂，由美国政府，有如在意大利那样，采取措施予以援助。紐約美孚油公司和德士古公司的利益，由于荷蘭在印度尼西亞的侵入，也在這個國家內有所进展。

杜魯門的“大胆的新計劃”

1949年1月20日杜魯門總統的反共的就職演說詞內的“第四点”引起了广泛的討論和揣測。他說到美国的物質資源有限而技术知識的泉源無窮，願意把美国的技术知識貢獻出来帮助那些“生活在日趋悲慘的情况中的全世界半數以上的人民”。

同时他警告說：無論是私人还是政府款項的投資，一經放在为了援助經濟上落后的民族的那些企業上时，就必须妥为处理，俾能保护投入的資本。

評論的人說这个被杜魯門自称为“大胆的新計劃”，并不怎样新鮮。美国在中国国民党政府身上曾經投入60亿美元的資本而毫無收益的保証，那个政府現在倒台了。同样地，人們一天比一天相信：馬歇尔計劃(欧洲复兴計劃)絕不会像所期許的那样，在1952年以前，在欧洲建立起經濟穩定状态。这些評論家建議总统为了轉移人們对过去美国控制世界其余部分經濟生活的失敗的視綫，美国是必要在国外經濟領域內發动一番新的冒險事業的。国务卿艾奇遜，在总统發表就職演說后的一星期，曾解釋說：总统的計劃会提高各地个人的价值，自由和尊严云云，听起来儼然和他前一次为那曾經导致直接支援希腊和土耳其反動勢力的杜魯門主義辩护的那次話說，是完全一样的。

全国制造商协会对总统的計劃保証給予立即的支持，同时派遣代表团到白宮去謁見总统商議。但是金融界对这个計劃的反应却不甚一致。某大公司在一次極机密的通訊中，对計劃中所謂“不剝削”的附加条件竟然表示怀疑。它

承認：当然会有剥削，但剥削将是“有限制的”，不像以前的旧作法。它并且解釋說：“丰富的利潤是大家要求的……并且是巨額的利潤。”它認為就美国公司開發非洲同时繼承英國以前所扮演的帝国主义角色来看，在这样的一个資本輸出的計劃下，前途是光明的。

“华尔街日报”在“外援是永久的”标题下，解釋說：“这个方案并非全然是利他主义的”。“那些站在反对扩张中的共产主义前綫的国家，和那些对美国主要原料供应有支援計劃的国家”將得到最优先的照顧。換句話說，这个計劃將會帮助美国的軍事机器从許多“落后”国家的身上压榨出所需要的原料来。而巴龙氏的周刊还劝诫必須謹慎从事，以免任何資源“从美国轉运到其他国家之后，可能加强我們敌人的力量”。

1942年，当时任美国商务部長的亨利·华萊士在以“自由世界胜利的价值”为題目的演說中，曾建議美国保証对落后国家的帮助。凡記得那一次演說的人就会想起那时沸腾起来的那一片嘲笑之声，而那些嘲笑声的来源正是現在为杜魯門版本鼓吹的这些人。华萊士被譏笑为理想主义者，硬要把牛奶喂給并不願意喝的南非洲哈田塔族人；而杜魯門，则由于他提出的“大胆的計劃”，要通过給私人公司保証的借款以開發世界上这些落后地区来防止共产主义的發展，反而受到贊揚。

在杜魯門發表演說的前五天，联合国曾發表一个关于“通过联合国或專門機構所能获得的对于經濟開發的技术援助”的報告；援助方式：1. 經由有关政府的申請以适应其国家的需要；2. 此类技术援助之給予不含有外来的經濟的或政治的干涉。联合国大会在1948年12月的一笔288,000美

元撥款就是要为这类的技术援助奠定基础。可是杜魯門的計劃里并没有提到联合国的这个計劃(美国参加的)。問題發生在：究竟这些新的計議，諸如杜魯門主義，馬歇爾計劃，北大西洋公約等会不会更进一步地越过联合国，从而使它軟弱無力，讓这个世界敞开来，以便美国的勢力繼續滲入及为美国的工業家保証利潤呢。

冷戰預算

1949年1月10日杜魯門總統提交国会的1950財政年度(1949年7月1日开始)联邦預算，“商業周刊”称之为“冷戰預算”。該預算在軍事开支(“国防”)，冷戰活動(“国际事务”等)，和原子研究項下總計几乎需要220亿美元。退伍軍人事务被削減到55亿美元，而对政府債務的偿付也需要55亿美元，這兩項合計就是我們所謂“战争后果”的开支。

住房建筑被削減到4亿美元，而对于政府职员薪水的增加則未規定。社会福利，保健和安全等的开支总数只不过24亿美元，占不到1950年財政年度總預算的6%，而政府則要征收工薪稅約53亿美元。这其中相差的数目則归入保管科目內，然后經由投入政府債券而轉流入軍备和相連屬的开支。(这是一种設計。在这个办法下，工人付出超額的工資稅而得不到相当的社会安全利益。)

在下表中1941年和1950年兩欄旁边括弧內的数字表示每一項目在开支总数中的百分比数。

截至6月30日的財政年度

(單位：十億美元)

	1941	1948	1949	1950
战争及战争准备	6.5 (48.5)	16.2	19.5	21.7 (51.8)
战争后果	1.7 (12.7)	11.8	12.1	11.0 (26.2)
社会安全	2.5 (18.7)	1.9	2.0	2.4 (5.7)
住房设备	0.1 (0.8)	—	0.3	0.4 (1.0)
劳 工	0.2 (1.5)	0.2	0.2	0.2 (0.5)
其他用途	2.4 (17.8)	3.7	6.1	6.2 (14.8)
总 计	13.4 (100.0)	33.8	40.2	41.9 (100.0)

在和前兩年以及1941年比較之下，上表很清楚地說明了1950年預算的戰爭性質。人們會記得1941年本來是積極準備戰爭的一年，而在那一年戰爭和準備戰爭開支的總數只為1949財政年度花在同一用途的三分之一，而比“和平”的第五年，即1950財政年度將要開支的總數少30%。

并应注意：1950年的預算數字并未包括根據北大西洋公約，單在本年為某些歐洲國家購買武器將可能要計入的15億美元或更多的款項。

征稅的趨勢

从1941財政年度到1950財政年度，聯邦賦稅隨着戰爭開支又往上增加，增加的情形在下表中示明。

最暴露問題的數字是公司稅的數字。擺在面前的公司利潤是美國有史以來聞所未聞的，而公司所納的稅反而較少。另一方面，也請注意個人所得稅和1945年比起來看，有

停留不前的样子，同时并应注意消費稅的增加。消費稅主要是对消費物品所抽的稅，使收入低微的家庭受到最沉重的负担。

各种聯邦稅

(單位：百萬美元)

稅的种类	1941年	1945年	1948年	1949年 *	1950年 *
个人所得稅	1,824	19,789	21,896	19,327	19,788
公司所得 稅及過分 利得稅	2,211	16,399	10,174	11,709	12,252
消費稅	2,390	5,934	7,402	7,715	7,900
社会安全 稅	932	1,793	2,396	2,610	5,284
关 稅	392	355	422	407	407
杂 稅	236	3,480	3,809	2,276	1,831
總 計	7,985	47,750	46,099	44,044	47,462
扣除預備 金，退稅 及調整的 股款	758	2,969	3,888	4,463	6,477
淨 收 入	7,227	44,762	42,211	39,580	40,985

* 根據1949年1月10日總統預算咨文的估計數字。

在1939年，聯邦個人所得稅的豁免標準是：結婚夫婦每年收入不超過2,500美元者，此外每增加一個贍養人，免稅的數目增加400美元；單身人每年收入不超過1,000美元者。凡“靠自己工作掙來的收入”免稅10%，而對課稅額最低的一類人只抽4%。

但到了1948年，免稅的標準是：每人每年收入仅仅在600美元以下者，或四口之家每年收入不超過2,400美元者，而在1939年這個同一家庭則為不超過3,300美元。至于“靠

自己工作掙來的收入”的10%的免除則早已廢除了，而最低稅率已為16.6%。

在這樣的稅率下，一個已婚的工人，有一妻一子，一年掙3,500美元的工資，在1939年他屬於免稅之列而在1948年却要繳納128美元的聯邦所得稅，儘管從1939年以來生活費用已增加了71%。

在1939年，個人每年應課稅的淨收入在5,000美元以內的一類人所繳納的稅款不到聯邦政府所收到的個人所得稅的總數10%。但在1948年，據估計，屬於這一類低收入的個人所繳納的稅款達到總數的50%。這說明分配給低收入一類人的負擔部分增加了400%，而分配給高收入一類人的負擔部分却降低了44%。

1948年的征稅法律 1948年賦稅法是要把聯邦賦稅負擔從富人的肩膀上挪移到工資賺取者的肩膀上的最新的法案。1943年的賦稅法在這個挪移的工作上已經走了一大步。羅斯福總統曾把那個法律描述成“不是一個征稅法案，而是減輕賦稅負擔法案，不是給窮人減輕而是給貪得無厭的富人減輕”。但國會終於不顧他的否決而通過了那個法案。隨後在1945年的賦稅法中公司過分利得稅被取消了，而在個人稅中一律減低5%，這樣做對富人有利。

1948年的賦稅法把個人的免稅限額從每年收入500美元提高到600美元，並且准許一切已婚夫婦分報所得稅和財產稅，同時減低稅額，這又有利於上層社會的納稅人。第一個步驟的方向是正確的，但是太小了。第二個步驟把一個最壞的征稅漏洞合法化起來，其設計的意圖是把10億以上的美元給予全年收入在5,000美元以上的那一類人。第三個改革的含義是：一個四口之家，在1948年內，收入3,000美元

的省納7,20美元，每星期不到一角4分美元，而另一个四口之家一年收入100,000美元的，却省下7,700美元，每星期几乎150美元。

1948年賦稅法的淨效果是把減輕負擔的20億美元給與每年收入5,000美元以上的2,300,000納稅人，同时也把減輕負擔的20億美元給予每年掙不到3,000美元的41,500,000納稅人。国会把这个作法叫做“公平”。

征稅方案 为了糾正目前征稅情況中某些不公平的現象，產業組織大會建議把個人單身的免稅額增加到1,500美元，已婚夫妇3,000美元，每多一个贍養人增加600美元。这样，一个四口之家每年收入在4,200美元以內者，都可以免稅。該會并建議：如果一个納稅人由于失業或其他原因在一年之內不能利用他的免稅額，应准許把未用过的免稅額移用兩年。

进步党極力主張為收入微少的一类人減稅，把單身的个人免稅額提高到1,500美元，已婚夫妇2,500美元，每多一贍養人加750美元。这样就可以使一个四口之家每年收入在4,000美元以內的得到免稅。該党并建議取消1948年賦稅法中分裂收入的特別規定，而施行夫妇“强迫聯合申報”的办法。此外并主張把1947年的稅率適用到一切收入丰富的一类人。

根据进步党的建議，公司所得稅將要加倍，按差額懸殊的累進率征收，或把所得稅与过分利得稅合并起来征收，而对小商家則予以免稅待遇。进步党并極力主張大力削減消費稅，以刺激消費并提高低收入一类人的購買力。

第三章 劳工和社会情况

收入的分配

1947年美国家庭(消費單位)有一半收入不到2,530美元,有三分之一以上(36%)收入在2,000美元以下。

上述数字是联邦儲备局在密西根大学調查研究所为該局所編訂的1948年消費者收入的調查中發表的(1948年6月和7月联邦儲备公报)。該調查提到“消費單位”,所下的定义是:“所有在同一住宅中居住,屬於同一家庭,并將他們的收入集合在一起以供支付主要費用的人。”

1947年家庭收入的总数虽然高过1946年,但在全人口中分配的情况并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动。在1946年和1947年,全国消費單位十等級中收入最多的一級得到总貨幣收入約三分之一。該調查的数字表明:总貨幣收入的差不多半數(48%)在1947年为收入最多的兩級的消費單位所得,而收入最低的一級只得到总数的1%。收入最多的30%得到差不多三分之二(60%)。

联邦儲备局的調查更說明在1947年的4,840万消費單位之中,約有6,776,000或14%收入不到1,000美元,而为数頗少的一类2,420,000(5%)消費單位則收入在7,500美元以上:

6,776,000消費單位(14%)收入不到1,000美元

17,424,000消費單位(36%)收入不到2,000美元

28,556,000消費單位(59%)收入不到3,000美元
36,784,000消費單位(76%)收入不到4,000美元
41,624,000消費單位(86%)收入不到5,000美元
6,776,000消費單位(14%)收入在5,000美元以上
2,420,000消費單位(5%)收入在7,500美元以上

該局的這個調查說明了在100個家庭(消費單位)中有76個，在1947年，收入不到4,000美元，而在这一年，按照海勒爾家庭預算，要達到適中的生活水平就需要差不多4,000美元。(參看本章家庭費用預算一節。)

1947年家庭收入 聯邦儲備局在其1948年的消費者收入調查中，不但說明了如上總結的在48,400,000消費單位中的收入的分配情形，並且也說明了在42,000,000家庭單位中收入分配的情形。國情普查局為家庭所下的定義是：“所有在同住宅中居住而有血統、婚姻或收養關係的人。”這樣，在一個家庭里可能有一個以上的消費單位。

聯邦儲備局的調查報告說：家庭單位的中等收入是2,920美元，比上述消費單位2,530美元的收入略高。這樣，在家庭的總數中有一半所得不及2,920美元。以下的數字表明在1947年的42,000,000家庭單位中貨幣收入的分配情形：

5,460,000家庭(13%)收入不到1,000美元
13,020,000家庭(31%)收入不到2,000美元
21,420,000家庭(51%)收入不到3,000美元
30,160,000家庭(68%)收入不到4,000美元
33,180,000家庭(79%)收入不到5,000美元
8,820,000家庭(21%)收入在5,000美元以上
2,360,000家庭(8%)收入在7,500美元以上

這個調查表說明：在家庭總數中約有三分之一(31%)

所得不及2,000美元，有一半以上(51%)所得不及3,000美元，同时三分之二以上(68%)所得不及4,000美元。

但是就这同一年來說，海勒尔家庭預算需要3,894美元，而勞工統計局較低的預算需要3,500美元。換句話說，在全国家庭总数中，有三分之二不能达到海勒尔預算的儉約的水平，而大半数以上不能达到勞工統計局即令不够开支的預算。

国情普查局的報告 1949年2月，美国国情普查局報告了1947年3,700万家庭收入的分配情形。該局估計：1,800万家庭，或总数的48%，在那一年所得不及3,000美元。約2,600万个家庭，或总数的70%所得不及4,000美元。

該局估計，最上的一級約有700万家庭，或占总数19%，在1947年收入在5,000美元以上，其中有100万，或占总数2.6%收入在10,000美元以上。

全年平均收入

1947年在美国所有的工業中，每一个全时雇用人員的全年平均收入是2,595美元。这个平均數字，有如美国商务部照例的估計，不只包括掙工資的工人和低薪雇員，也包括被当作公司“雇員”看待的高薪負責人及職員在內。

美国商务部每年發表一次全国收入的研究報告，其中大約包括85个工業和勞务部門的全时雇用人員全年平均收入。我們从最近期的这种研究中(1948年7月商業現況調查)得到下列的數字。下列的數字說明在三年的期間內，在34个部类中的全时雇用人員的每年平均收入：

全時雇用人員的全年平均收入

	1945年	1946年	1947年
所有的工業，总数	2,204美元	2,565美元	2,595美元
农業，林業和漁業	1,100	1,225	1,292
农場	1,057	1,181	1,247
金屬矿业	2,551	2,629	2,979
硬煤矿业	2,685	2,898	3,141
烟煤矿业	2,629	2,726	3,201
建筑(包工)	2,599	2,539	2,840
制造业	2,517	2,512	2,795
印刷和出版	2,575	2,871	3,202
汽車等	2,968	2,821	3,200
化学物品等	2,670	2,762	3,147
机器(电气除外)	2,930	2,854	3,138
橡膠产品	2,722	2,842	3,064
鋼鐵	2,792	2,696	3,050
非含鐵金屬等	2,735	2,715	2,919
紙和类似的产品	2,365	2,528	2,907
电气机器	2,584	2,618	2,878
石料等产品	2,219	2,380	2,673
食物产品	2,171	2,385	2,675
家具等	1,988	2,180	2,450
紡織工厂产品	1,815	2,032	2,326
皮革及其制品	1,986	2,132	2,302
服装和纖維产品	1,943	2,194	2,319
采木和木料产品	1,618	1,761	2,079
烟叶制造	1,676	1,824	1,971
批发和零售商業	2,138	2,404	2,661
金融，保險等	2,371	2,592	2,759

証券和商品經紀人等	5,286	5,245	4,714
鐵路	2,706	3,051	3,198
电报電話	2,246	2,414	2,608
劳务	1,670	1,871	1,973
旅館等	1,524	1,722	1,842
医藥等	1,333	1,529	1,762
所有的私人工業	2,257	2,369	2,601
政府机关等	2,091	2,348	2,559

在商务部所調查的各部类中，只有一个部类的全时雇用人員的全年平均收入在1947年超过4,000美元。这是在金融界——“証券和商品經紀人，經營人和交易所的人”，他們的平均收入是4,714美元，在全表中是突出的最高的。至于在大多数部类中，则平均低于3,000美元。

但是海勒尔委員會1947年9月所拟訂的标准家庭預算在那一年需要3,894美元。“証券和商品經紀人”那一部类才是唯一的部类，其中全时雇用人員的全年平均收入能够寬裕地达到这个海勒尔的标准預算。在所有的工業中2,595美元的平均数目，距离标准預算尚約差1,300美元。

在这些全时雇用的工作者之中全年收入最低的在1947年只有1,247美元，这是农場雇用工人的收入。这个很低的平均数目反映出美國南部农場工人極低的工資。

工資的增加

从1945年8月日本投降之日起到1948年9月这三年之中，制造業工人平均每星期所挣的工資从41.72美元上升到54.18美元，增多于29.8%。但在同一期間，美國勞工統計

局所發表的消費者物价指數却上升了約35%。換句話說，在戰後這幾年之中，平均工資是趕不上高漲着的生活費用的。

購買力的落後是从1946年初期開始的第三次增加工資的主要原因。戰後第一次增加工資從1946年2月起始，那時鋼鐵工業在第一次罷工之後答應每小時提高1角8分半。第二次從1947年4月開始，那時是通用汽車公司立了榜樣，它和電氣工人聯合會（屬產會）訂立合同，在合同內答應每小時增加1角5分。

通用汽車公司在第三次增加工資運動中也走在前頭，於1948年5月25日和汽車工人聯合會（屬產會）簽訂合同，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一分，為期兩年，帶有“上下伸縮”的規定。根據合同，每季工資的增減和勞工統計局的消費者物价指數的升降成正比。

1948年初福特汽車公司答應給雇用人員每小時增加1角3分，合同期限一年，並附有某些“點綴的”利益（這不影響每小時的基本工資）。以斯威夫特公司為首的肉類製造公司，從1948年10月起，給他們的工人每小時增加4分。在本年年初，肉類製造工人在一次罷工之後每小時曾增加9分，前後合計他們在1948年每小時共贏得增加1角3分。美國鋼鐵公司1948年7月16日答應增加工資平均每小時1角3分，但同時把它的貨價每噸幾乎提高了10美元。

在所有的製造業工人中至少有85%，在非製造業中也有許多部類的工人在1948年都增加了工資（1949年2月“勞工評論”月刊）。

經濟顧問理事會在其1949年1月呈交總統的全年經濟報告中討論到工資和勞工關係時說：第三次所得到的增加

工資“从微不足道的數目到多至每小時 3 角 5 分”，而在一角左右的占最大比例，“這表示平均增加約 8 %”。

如上所提到過的，生活費用在本年是提高了，雖然比前幾年稍為慢些。因此，該報告說，在和物價增高對稱相比，“在製造業中本年工人平均每星期的收入並沒有什麼顯著的改變”。報告並總結說：在 1948 年初間曾參預增加工資談判的那些人“已經看到他們的收穫緊接着就被生活費用的增加抵消了”。

通用汽車公司合同中的流動計算法的規定造成了到三月間每小時減少 2 分錢的結果，更加以紡織工人工會（屬產會）要求增加工資而經過仲裁方式未能達到目的，所有這些都使得 1949 年爭取需要的工資增加的努力趨於削弱。有些工會在所謂“第四次運動”中堅持要求，得到若干的成功，而到三月中旬雇主發言人承認：在截至當時已解決的各案中有 90% 都已得到增加。增加的數目從每小時 5 分到 1 角以上，並有附帶的點綴項目，諸如年金和保險計劃等往往包括在內。有一個重要的合同，包括明尼波利斯一杭內威爾調節器公司的 3,500 個工人在內，給電氣工人工會（屬產會）一律每小時增加 3 分，並有涉及保險制度的改革，休假規定和工作分類的改革等其他利益，共計在每小時差不多有 5 分。同時，並規定倘若本工業的大公司給予工人更多的利益，則在 7 月 15 日以後重新開始談判工資問題。

富有戰鬥性的工會，像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等，不時指向公司的巨額利潤，而進步的工會的經濟學家計算出在 1948 年繳納捐稅前獲有利潤 340 億美元的所有美國公司合起來對所有掙工資的和掙薪水的工人能付出平均 25% 的工資增加數目而不用提高物價，並且仍可獲得利潤 140 億美元左

右，或比战前平均加一倍以上的利潤。

从1945年以来实际工資的趋势

大部分由于生活費用提高的結果，在1945年1月和1948年年底之間，工人的平均实际工資降低了。美國勞工統計局的數字說明：主要地由于物价管制的取消和因之而产生的生活費用提高的結果，工人的情况，在杜魯門作第二任總統开始之际和1945年1月比起来，大大地坏起来了。

在整个制造业中实际工資的趋势可从用1939年美元表現的生产工人“每星期平均总收入”中看出来，这样，就可不把近几年来消費者物价上升的数目計算在內。

在1945年1月，这些工人每星期平均总收入，用1939年或战前美元表現，只不过37.15美元；但是到了1948年12月，平均数目已落到31.95美元，或約低于1945年1月的數字的14%。

淨得工資減少 如果把生活費用增加的数目，以及向政府繳納的（扣除了的）所得稅或社会安全費都加以考慮，制造业工人的地位1948年底比1945年初大有不如。

下表所示为制造业的生产工人可以花費的平均每周淨收入，是用持續不变的1939年（战前）的美元表現的。

	1945年1月	1946年6月	1948年12月
無家屬的工人	30.81美元	27.81美元	27.98美元
有家屬三人的工人	35.33	31.90	31.30

按以上数字表示，一个制造业生产工人，在繳納捐稅和减去因物价上升所需要的額外数目之后，假如他沒有靠他

贍養的人，就發現他的工資（按1939年美元計算）在1945年1月到1948年12月之間減少了9%以上。

如果這個工人有家屬三人，他拿回家的工資（按戰前美元計算）初看起來倒還不少，但是從1945年1月以後，減少的數目甚至更多，在11%以上。

工人的比較地位

在我們最近出版的“美國資本主義的趨勢”一書中，我們對於在若干年期間美國製造業生產工人的所謂“比較地位”作了估計。這個作法是把工人的生產量和他的實際工資加以對比，這樣就得到指數，大體上表示最後工人所得到的他自己所生產的那一部分產值。下表所列的製造業工人的“比較地位”的指數把我們出版的“美國資本主義的趨勢”和我們的“美國勞工實況”第八卷中的表內的日期延長到目前，並對某些數字加以糾正。下表中數字是由1939年到1948年隔年列出的。

製造業工人的對比地位（1939—1948年）

年別	每一工人 的生產量	工資 總數	消費者 物價	實際工資 總數	每一工人的 實際工資	工人的 對比 地位
1939	100	100	100	100	100	100.0
1941	117	160	107	150	114	97.4
1943	135	301	137	220	126	93.5
1945	129	281	147	191	126	97.6
1947	116	315	182	173	112	96.5
1948	116	316	196	176	112	96.5

材料來源：每個工人的生產量是根據聯邦儲備局的主產指數以及商務部

統計的1939年到1947年的就業人數(製造業中“全時等量的雇用人員”)和美國勞工統計局統計的1948年的就業人數計算出來的。支付工薪總數;1939年-1947年的材料是商務部製造業工資薪水的數字,延長到1948年是根據勞工統計局的工薪總數指數。物价;在戰爭年代1939至1944年根據戰時生產局的材料,而1945至1948年則根據勞工統計局的材料。

上表指明製造業工人在1948年的“比較地位”比他在戰前1939年不如了,雖然每個工人的實際工資(當然指在繳納捐稅之前)在這個期間曾提高了一些。但是每一個工人的生產量在這個期間比實際工資的增加為多,這樣就把製造業工人的對比地位壓得比戰前為低,也比1945年戰時的水平為低。請注意實際工資從戰時的高峰下降的情形;本書上節關於從1945年以來實際工資的趨勢也說明了這一點。

在“美國勞工實況”第八卷里,我們說明了製造業工人的地位,用同樣的辦法計算,在1899年和1946年之間曾下降了31%。到了1948年,我們現在估計,這個指數更往下降了一些,而製造業工人的對比地位這時比前世紀末的水平降低了34%。“對比地位”指數從1899年的100降到1948年的66。

家庭費用的預算

美國勞工統計局經過兩年期間的調查,為一個工資賺取者的四口之家作出“城市工人家庭預算”。這四口之家包括在任何方面工作的父親,不從事有收入工作的主婦和年齡不滿15歲正在上學的兩個子女。

這個預算是為34個城市在1946年春季,和在1947年6月兩次估定的。第80屆國會把勞工統計局這一項工作所需

的款項削減了，因此該局未能把1948年的預算估定出來。

勞工統計局的預算“用意在表明維持這個家庭足夠生活的水平所需要的估計的美元費用，——在兒童的健康、效率、教養以及參加社會活動各方面達到一般標準所必需的款數。”勞工統計局解釋說：所描述的預算水平的限度不能再低，再低下去，在家庭消費上就發生一方面或更多的方面不夠的現象。勞工統計局的預算比以後所述的海勒爾標準預算約少計15%。

勞工統計局的這個預算的費用總數，包括物品、勞務、估計的捐稅开支、人壽保險以及職業方面的花費，在1947年6月由新奧爾良的3,004美元起到華盛頓的3,458美元止。這是在調查過的34個城市中的費用最高和費用最低的兩個城市。這兩個總數當然沒有把從1947年之後估定的生活必需品零售價的上升數目加以考慮。從1947年6月到1948年9月，物價上升了11%。

按星期計算，勞工統計局的這個1947年的預算平均需要從新奧爾良的55.77美元提高到華盛頓的66.50美元。

以下是勞工統計局所調查過的34個城市中每一個城市的家庭預算所需費用的總數：

1947年6月家庭預算所需費用總數

華盛頓（哥倫比亞區）	3,458美元
西雅圖（華盛頓州）	3,338美元
紐約（紐約州）	3,347美元
密爾萬基（威斯康星州）	3,317美元
旧金山（加利福尼亞州）	3,317美元
波士頓（麻薩諸塞州）	3,310美元
底特律（密西根州）	3,293美元

匹茲堡（賓夕法尼亞州）	3,291美元
明尼阿波利斯（明尼蘇達州）	3,282美元
芝加哥（伊利諾斯州）	3,282美元
摩別爾（亞拉巴馬州）	3,276美元
巴爾的摩（馬里蘭州）	3,260美元
洛杉磯（加利福尼亞州）	3,251美元
北明翰（亞拉巴馬州）	3,251美元
聖路易（密蘇里州）	3,247美元
諾弗克（弗吉尼亞州）	3,241美元
孟斐斯（田納西州）	3,220美元
里士滿（弗吉尼亞州）	3,223美元
費拉特爾費亞（賓夕法尼亞州）	3,203美元
克利夫蘭（俄亥俄州）	3,200美元
波特蘭（緬因州）	3,203美元
丹佛（科羅拉多州）	3,168美元
斯克蘭頓（賓夕法尼亞州）	3,163美元
波特蘭（俄勒岡州）	3,161美元
薩凡那（佐治亞州）	3,150美元
亞特蘭大（佐治亞州）	3,150美元
杰克遜維爾（佛羅里達州）	3,135美元
曼徹斯特（新罕布什爾州）	3,132美元
辛辛那提（俄亥俄州）	3,119美元
印第安納波里斯（印第安納州）	3,093美元
布法羅（紐約州）*	3,095美元
堪薩斯城（密蘇里州）	3,040美元
豪斯敦（得克薩斯州）*	3,007美元
新奧爾良（路易斯安那州）	3,004美元

* 按照勞工統計局後來發表的統計數字校正的。

在1947年6月，物品和劳务的預算在总数中約占89%。

各項租稅、保險、捐款等約占11%。

对于食物，劳工統計局在一个有代表性的城市中列为占物品与劳务总数的三分之一以上(36.4%)。北明翰(亞拉巴馬州)被选为代表費用的分配的城市，“因为該城的費用在这一系列的34个城市中，占中間地位。”住宅(包括房租、燃料、电灯和家具設備) 在总数中占四分之一弱 (24.2%)，全家的衣服約占总数15%。

家庭的大小 劳工統計局之所以选定四口之家作为預算設計标准的类型，是受了1940年国情普查結果的指示。1940年国情普查指明：城市的家庭最大的約有半数是这个大小(即四口人)或更大一点，約有另一半的家庭則較小……。为四口之家所設計的預算所需經費，对于有两个以上孩子的家庭，就無法供給其最低限度的，相似的規定的生活必需。这种家庭的兒童半数以上都在城市中教养的。

对于五口之家的預算，劳工統計局估計：物品和劳务要比四口之家約多出14%。这在各城市的1947年預算总数里要再多加上380到440美元。

儉朴的生活水平 在劳工統計局的預算里，那个家庭經拟定为租一所五間房子的單独住宅或公寓住宅，房租从新奥尔良的每月37美元到华盛顿(哥倫比亞区)的每月63美元。住宅里沒有電話設備，按照預算，四口人每星期可給本市区以內的地方打三次電話。他們每星期許可購買大約能够写一封信用的紙張郵票等物。劳工統計局自己評論說：“这些需要的儉朴的情形可以从以下各事例中判断出来：該家庭自己有一架小型的無綫电收音机，每天买一份日报，包括星期日版，每年共买32份某些廉价的杂志”。一年可买一本書。

任何休假旅行是無法办到的。每年85美元的人寿保險費包括在預算之內。

和按星期計算的工資作比較 以上所描述的勞工統計局的低預算所需要的收入甚至大大地比大部分美國工資賺取者所得到的為多。試把勞工統計局每周預算需要的數目(旧金山)和製造業工人在同一个月內的每周平均收入加以比較，我們就可發現一個工廠工人的四口之家平均連這個儉朴的生活水平都達不到。以下的數字表示每周的平均收入和每周的不敷之數：

勞工統計局 每周預算的 需要	製造業工人 每周平均收 入	每周不敷 的數目
1946年3月	54.86美元	42.14美元
1947年6月	63.80美元	49.33美元

一個工廠工人的家庭要設法使每周的平均支出達到勞工統計局的儉朴的預算尺度，在1946年3月就每周不敷12.72美元，該年全年不敷之數達660美元，在1947年6月每周不敷的數目達到14.47美元，全年不敷在750美元以上。

海勒爾家庭預算 加利福尼亞大學海勒爾社會經濟研究委員會為一個工資賺取者的四口之家在过去20年之中按照物价准备了一个标准預算。該預算被描述為對於一個工資賺取者的家庭可供給“公認為維持健康和合理的，舒适的生活，所必需的物品和劳务”。該預算的宗旨是在于足以适合一个父亲，一个母亲，一个十三岁的男孩子和一个八岁的女孩子的基本需要，因为“这样大小的家庭差不多是典型的美国家庭”。

海勒爾預算，經按照1948年9月旧金山的物价估定，四

口之家一年需要4,111美元，或每周約79美元。但按該委員會解釋，預算中房租的數目只适用于在房租管制下的房屋，而較少于不在房租管制下的房屋所必需的數目。1948年預算費用总数比1947年的3,894美元多217美元，比1946年的3,576美元多535美元。

海勒爾預算只为旧金山一地估价的，但在全美国已被公認為标准預算。劳工統計局發現旧金山的物品，房租及勞務費用和北明翰(亞拉巴馬州)的很為接近。北明翰經選為典型的城市，因为那里的費用在一系列的34个城市中占中間的地位。

1948年9月旧金山一个工資賺取者的四口之家的海勒爾預算如下：

一个工資賺取者的四口之家的全年預算（1948年9月）

項 目	全年費用 (包括營業稅)
食 物	1,408.51美元
衣 服	428.05
住 宅	450.00 *
經營業務	131.65
家具設備	137.29
雜 項	1,279.90
捐 稅	275.82
	4,111.22美元

* 管制下的房租。

关于1948年預算对住宅所分配的數目，海勒爾委員會解釋說：“只有在房租管制下才使租金固定下来……虽然大家都承認上列的租金只是那些很幸运能在这些条件下生活的家庭的典型例子”。該委員會說：仅仅根据管制的房租拟

訂租金數字，是嚴重地低估了住宅的費用的。因此對於那些不得不住在無房租管制的房屋的人來說，列入房租的數目當然要相應地提高。

雜項一欄的預算包括一般醫藥費和治牙費282.16美元，保壽險115.27美元，家庭娛樂費119.50美元或每周2.30美元。

一個工廠工人要使每周的平均收入能夠支付海勒爾預算的費用，每周就會有下列不敷的數目：

9月	海勒爾每週預算需要	製造業工人 每周平均收入	每周不敷 的數目
1946年	68.77美元	45.41美元	23.36美元
1947年	74.89美元	50.47美元	24.42美元
1948年	79.06美元	54.18美元	24.88美元

要以工廠工人的平均工資來勉強應付海勒爾預算的生活水平，這個家庭在1947年9月就要每周不敷24.42美元，或全年不敷約1,270美元。到了1948年9月，每周不敷的數目已增加到24.88美元，全年約1,294美元。

工作時間

根據1938年公平勞工標準法的規定，每周工作的總時數超過40小時應認為超時，而要按正規工資一倍半的數目付給報酬。但在1947年的後半年和1948年的前半年，雇主們，在全國製造商協會和美國商會領導之下，却吵鬧着要一個較長的，至少45小時的工作周，40小時之外無超時報酬。

他們說：為了要“推進生產”，工作周的這樣延長是必要的，這樣就可以降低他們的勞工開支而增加他們的利潤。

他們实际上所建議的就是把公平勞工標準法連同其中關於超時的規定一齊摧毁。他們对于超时报酬的攻击在81届国会中又重新开始。

制造業中的工資賺取者在1948年平均每周工作40.1小時。而在战前1939年則平均每周37.7小時，就是在战时的高峰年代，1944年，也不过45.2小時。

出厂入厂工时計算法 1947年5月美国国会通过了一个出厂入厂工时計算法案，其目的在限制工人对于由工厂大門走到工作崗位，擦扫活動，削磨工具以及其他准备工作所費的時間索取報酬的權利。各工会对于超时报酬的总数有几十亿美元曾提出訴訟。

按照該1947年法律的規定，關於此类活動的額外報酬，倘無習慣可依，亦無合同規定，則索酬的起訴不能成立。1948年有通用汽車公司的四个工人团体在美国最高法院对该法提出責難。工人們的意圖是要收回他們在換穿工作服和准备工具上所費的这一段超时工作的報酬。工人們，例如汽車工人工会(屬產會)的會員們，反詰国会有什麼权利阻擋他們收回这类超时工作的報酬。布法罗城美国地方法院和紐約州上訴巡回法院都堅持該法符合宪法規定。美国最高法院1949年12月6日拒不复审該下級法院維护該法的判决，这样，实际上是批駁了該工会的上訴。

碼头工人案 国际碼头工人协会在其与紐約雇主在1947—48年的合同里，接受了夜間，星期六下午，星期日和假日工作報酬的數目。这个數目比平时規定工資的數目高出50%。这个數目也适用于碼头工人在每周并不超过40小時而在那类時間所做的工作。

碼头工人群众認為：夜間，星期六下午，星期日和假日

的工作报酬的数目，依法不能补偿工人在那类时间工作而同时每周又工作40小时以上的劳动。他们提出要求超过40小时以外的时间应按比最高的定额再高出50%的数目付给报酬。

美国最高法院在1948年6月7日以5票对3票的判决确定码头工人群众胜诉。最高法院判定对于在夜间，星期六下午，星期日和假日的工作，付给超时贴水是合法的。

全美航运业联合会、美国商会和全国制造商协会立刻诽谤这个判决为提供了“超时之上的超时”，并且在81届国会中发动了一个废除最高法院那个判决的立法运动。

工会的政策 美国劳工联合会在其1948年的代表大会中，通过了支持较短的工作日的一个一般性的决议，而对于立即发动争取六小时工作日和每周五个工作日，30工作小时的任何新运动则暂时搁置。产业组织大会则把要求缩短工时的问题留给所属各个会员工会自己进行解决。

联合公务人员工会（属产会）在其1948年代表大会中决议赞成5日，35小时的工作周，并不减少目前的工资，并敦促所属各地方工会发动争取缩短工时的运动。

电气工人工会（属产会）在其1948年代表大会中通过一项决议，要求“30小时工作周，并且不减少拿回家的工资”。决议说：“工人面临着燃眉的失业问题，因为他们生产着越来越多的物品，而所能买到的他们所生产的东西却越来越少。”

国际木材工人工会（属产会）1949年初期，在和雇主的谈判中坚决要求六小时的工作日以便把延长一年中的就业时期。

生产力的增加

“工厂的管理和保养”杂志(1949年9月)所作的关于生产力变动的調查揭露出来：“生产力現在是第二年的上升中”，而“增加的速度显然超过1899年—1939年期間傳統的每年3%。”

根据所調查共約有1,398,000工人(占制造业全部就業人数的10%以上)的610家公司的答复，在截至1948年8月2日的一年之中，生产力上升了4.4%。这个調查的各项結果被認為是整个工業情況的准确的反映。在这个調查所包括的八个工業部門之中，生产力都提高了，上升的數字从2.3%达到5.1%。

1947年8月，在一次類似的調查中，447家公司，共有一百万以上的雇工，曾經報告在前19個月中平均生产力的上升是5.3%，或一年上升了3.3%。

根据上述制造业杂志調查的報告，制造商們期待在截至1949年8月底的一年中，生产力能增加5.5%。这个数目比預料的前一年的数目少，但比实际上1947年—1948年期間的收穫为多。

經濟顧問理事会在1949年1月出版的“每年經濟評論”中說：就整个經濟來說，生产力每年增加比“2.5%稍多一点应当是可能的。”

全國工業會議委員会对若干有代表性的公司所作的特別調查，發現其中67%報告1948年生产力的增加比1947年超过1%到28%。在生产力显出上升的各公司中，平均上升7.5%。

美国劳工部劳工统计局的报告，虽然包括的范围有限，但对于私人机构研究所得到的生产力日益提高的结论表示支持。劳工统计局的报告说明，大多数工业的生产力不但是在上年中提高，而且在过去若干年中都有提高。

在人造丝和有关的产品工业上，生产力的增加最为突出。从1939到1947年之间，这方面每一工时生产量提高了97%。从1946年到1947年差不多提高了12%。

公司的不合作 从某些部门工业的公司那里搜集生产力的材料，诸多困难，美国劳工统计局在肉类制造业方面的经验可资例证。1945年该局中断了它的肉类制造业每工时生产量的指数。在那个时候该指数表示生产力比战前1939年上升了11%。

该局想作一次直接的实地调查，以为改进指数的基础。但是那些大的肉类制造商都拒不合作，这一节劳工统计局局长伊温·克雷格在1947年12月12日致屠宰工人工会（属产会）研究主任的一封信里曾有说明，原信说：“我们开始这个研究，有一个谅解，就是所有的大公司都会和我们合作。后来这种合作撤销了，因此现在整个的研究不得不陷于停顿。”

赶快制度

各劳工工会的报告都表示自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赶快的程度有显著的增加。一个工人工作量的这种增加是通过加速输送带和装配线的运转，同时也通过威胁和工头的压迫等比较旧式的方法造成的。这些办法，尤其是在失业人数日增，解雇的危险迫在眉睫的那些工业中，更为厉害。

戰後趕快運動的一個特點在於向來不曾採用過所謂“獎勵”工資和實行計時核工辦法的地方，現在都廣泛地採用了這些辦法。趕快運動的造成是通過施行計時核工的辦法對按日工作的工人規定工作量，並根據獎勵制度修訂和提高工作量的標準；同時通過調整工作的辦法，來提高獎勵制度下的工作量的標準；以及應用其他花樣和辦法增加工作量。

工作量最大的增加，不論用百分比或用雇主的總收益數字來表示，都是從按日計工制度變成獎勵制度的過程中產生的。一般工人都常常多用一倍以上的勞力去掙那筆“獎金”。這樣的作法使全工廠的生產增加80%到100%。而對於生產量這樣龐大的增加所付出的獎金，通常平均不過原來每小時最低工資的20%到30%。

在1949年年初一般的情形下，趕快的程度的增加對於當時紀錄中日益上升的失業人數起了助長的作用。根據為勞工運動服務的工業工程師們的估計，趕快程度僅僅增加5%，如果在全國範圍實行，就會把三百萬以上的工人增加到失業人數中去。

當某些工會的領袖們一面在叫喊着提高“效率”和“生產力”的時候，莫廸的“股票調查”（1949年2月21日）在一篇分析性的論文中，却証實了進步人士的結論：當沒有充分購買力的時候，這會造成增加失業的結果。“投資者周報”在談到從1948年春季以來由於趕快制度和其他原因所造成的結果；每一工時的生產量已經增加的事實之後，接着說：“這種情況的實際效果就可能是給每年吸收一百萬新工人到勞工隊伍中增添困難。……正是這種效果，在現在這個時候，會把它的力量加添到造成商業衰歇機會的別的力量中去。”

住房的需要和計劃

經濟顧問委員會在其1949年1月出版的“每年經濟報告”中所發表的致杜魯門總統的報告中說：“我們的住房供給落后于一般生活水平的上升，更遠落后于我們實際可能的發展。……貧民窟腐蝕着我們的城市，窩棚玷污了我們田野的景色。……我們的住房需要問題，如果沒有一個全面的計劃，是根本談不到的。”

經濟顧問指出：戰後建築起來的大多數的住房，價值都高。這些住房“或者適應了收入丰厚一類人的需要，或者由公家對私人投資者給予優越條件擔保的協助，出售給收入低微或經濟不寬裕的人，但其價值之高，無論對於這些人本人或是對於政府來說，終久會成為損失”。新住宅的平均價格1948年在7,500美元左右。

需要迫切 根據保守的估計，在十年之中城市區域每年至少需要一百萬以上新的住居單位。但是根據美國勞工統計局的報告，在1948年只有926,800新的永久性的非農村的住居單位開工興建。這可以和住房建築的最高一年——1925年比照一下，在那一年開工的共有937,000單位。新住房開工數目的下降從1948年6月開始，以後各月份里仍然繼續下降。

經濟顧問委員會說：“按照估計在十年中每年需要新建築的數目，現在連一年都沒有做到，而開工數目的下降又已來臨。”

國情普查局在其1947年4月的住房調查中，發現在全美國41,625,000住居單位中有十分之一(9.9%)需要大修。

其中五分之一以上(21.7%)沒有自來水設備，半數以上(51.9%)沒有暖氣設備，同時10%以上沒有電燈。

黑人住宅情況更壞 美國政府住房和安家資金事務所1948年6月報告說：非白種人家庭經發現擁擠更甚，設備更少。非白種人口几乎全是黑人。(參看“1940年到1947年非白種人口住房情況”)

在非白種人的住居單位中，約有13%是一個半人以上占一間房子。而在白種人家庭之中，只有4%的單位是一個半人以上占一間房子。在非白種人住居的單位中，只有17%有6個以上的房間，而在白種人占據的單位中有35%有6個以上的房間。

非白種人住居的單位幾乎有三分之二(約60%)缺少以下一種或一種以上的設備：電，自來水，抽水馬桶，澡盆或淋浴設備，裝設好的爐灶。但在白種人占據的單位中只有約20%缺少一種或一種以上的這些設備。

立法的不完全 為了要提供一個長期的住房計劃，參議員羅勃特·塔夫脫(俄亥俄州共和黨人)，阿蘭·艾倫得爾(路易斯安那州民主黨人)和羅勃特·華格納(紐約州民主黨人)曾於1945年在國會提出，以後又於1947年在第80屆國會提出方案。這個塔夫脫—艾倫得爾—華格納法案經參議院於1948年4月通過，但受到眾議院法規委員會的阻攔。反對的原因，按照“華爾街日報”(1948年6月17日)的解釋，“是其中關於公共住房的規定”。全國房地產協會和其他私人利益在國會大力進行的院外活動終於把这个廣泛的住房計劃擊敗了。美國勞工聯合會和產業組織大會都曾在它們的1947年代表大會中議決贊成這個塔夫脫—艾倫得爾—華格納法案。

為了要找一個替代的方案，國會於1948年6月通過了

共和党發起的对于服役軍人重新安置法的修正案。这个修正案是由參議員塔夫脫和众議員杰斯·伍克特(密执安州共和党人)推动的。該1948年修正案故意扩大了政府的权力,以保証退伍軍人住房合作社得到抵押的地产,但是就在这一方面对于实际的需要,也不能滿足。根据以前的士兵法,政府有权購買抵押的地产,而該法已經国会于1947年廢除。这次的修正案确曾恢复了政府在以前士兵法保障下的購買抵押产业的权力。

長期計劃 按照劳工組織和进步組織的意見,在今后十年中每年需要一百万新住居單位的估計,还嫌太低。產業組織大会在其1948年代表大会中,呼吁达到“每年二百万所新住宅的最低目标”。进步党在其1948年的綱領中主張在今后十二年中新建或改建3,200万居住單位,并要求建設一百五十万所額外住宅,作为“空額的保留”,以防止房价的上漲。

1949年住房法案 1949年1月5日,參議員阿蘭·艾倫得(路易斯安那州民主党人),罗勃特·华格納(紐約州民主党人),克劳德·派泊尔(佛罗里达州民主党人)和其他議員在第81届国会提出了一个新的住房法案(參議院議案第138号),將來在国会通过之后称为1949年住房法。該法案中包含了以前塔夫脫—艾倫得—华格納法案的大部分規定。該法案要規定一个全国性的关于建造住房的目标,并規定了联邦对地方机关清除貧民窟应給的援助;此外还規定了对农村住房的供应和其他方面的協助。

但是全国公共住房会議在其1949年1月的一次通訊內提到:新的艾倫得法案“并不能称为一个具有新的方案和資助办法而有助于長久被忽略的中等收入的家庭的全面的住房計劃。”

該法案中關於低房租的公共住房的規定，要求一个在七年內仅仅建造1,050,000住居單位的計劃，每年建成150,000單位。这和以上所述的需要数目比較一下，是很小的。公共住房計劃中房租定价必須比私人企業对于“高尚、安全和衛生的住宅”所要求的最低的房租至少还要降低20%。凡是家庭每年收入比每年应付的房租多出五倍以上者，則不租給。退伍軍人有优先租用的权利，而殘廢的退伍軍人則有第一优先权。这种計劃歡迎私人資本投資，年息2.5%。

社會保險制度的發展

第80届国会否決了關於擴大社會保險制度的範圍而把當時不包括在內的兩千萬人也包括在內的措施。國會更批駁了杜魯門總統的否決，于1948年6月14日通過了一個議案，把大約750,000人，大部分是售貨員和經營代銷的人，排除在社會保險制度的範圍之外。

上述社會保險法的新的修正案規定增加少量款項，總數計184,000,000美元，以聯邦對各州補助的名義，對需要救濟的老年人和盲人，每月多給5美元，對每一個無依靠的兒童每月多給3美元。眾議院通過了一個議案，准許各市政府和州政府以及非營利組織的雇用人員，在自願的基礎上，參加社會保險制度，但參議院未予考慮。

正同歷年好多次作過的那樣，國會又議決把作為老年人津貼的社會保險工資稅凍結起來，雇主方面為1%，雇用人員方面也为1%。社會保險法原來規定這項稅率要漸次遞增，勞資雙方各增加到3%。

老年人和遺族保險金 1948年10月，在老年人和遺族

保險制度下实际上每月受益者共有2,254,000人，其中包括退休的年老工人、年老寡妇、兒童和已故的工人的父母。每月平均受益数目，在1948年10月是25.28美元。男人平均每月（1948年6月）为25.6美元；妇女20美元。寡妇則每月平均25.5美元；兒童13.3美元。

但是，在从这些退休补助金的計算方法确定以来的十三年中，生活費用上漲了70%。以小爱德华·斯退丁紐司为首的社会保險顧問委員會，認識到現行的补助数目不够的情形，于1948年4月向參議院財政委員會報告說：补助的水平应当提高。

該委員會建議 尚被排除在年老人和遺族保險制度之外的为数众多的其他类别的人，应使其包括在內。該委員会說：包括范圍应扩大到再增加20,000,000工人，其中有6,000,000农場經營人，3,500,000农場雇工，約6,000,000非農業的独立生产者，2,500,000家庭雇工，約1,000,000非营利机构（諸如医院教堂）的雇員，和差不多1,000,000不屬於文官退休制度范圍以內的聯邦职员。

提出的改善办法 旨在扩大和改善社會保險制度的兩個法案，于1949年2月21日在众議院由罗柏特·道頓（北卡羅來納州民主党人）提出。杜魯門总统曾在事先示意把这两个法案提出来“作为商討的基础”。兩法案中体现出社会保險顧問委員會曾建議过的許多改革，但把失業保險津貼留給津貼数目差別很大的各州制度的范围。

其主要的法案（众議院2893号）規定扩大老年人和遺族保險制度的范圍，使包括农場雇工、家庭工人、独立的售貨員和独立生产者、非营利組織中的工作者以及不屬於退休制度范圍的聯邦工作人員。此外各州和地方政府的职员

和武裝部隊人員也有資格加入。

保險津貼的最高數額將從85美元提高到150美元。計算每月津貼數目的方式將先從平均工資75美元的50%算起，而不是照現在只從平均工資50美元的40%算起。該法案並規定平均工資的其餘數目將按照15%付給，而不是按照現在所定的10%。此外，在每月津貼中，並根據保險制度所包括的年數，每年增加按照上述方式計算所得的總數的1%。平均津貼數目的計算，為了有益的目的，將根據工人一連最好的五年計算，而不是根據他一生整個的工作期間計算。

最低津貼數目，對於一個退休的人，將由現在的10美元提高到25美元；對於年老寡婦，由10美元提高到17.5美元；對於一個退休的人和他的妻子，從15美元提高到37.5美元；對於一個寡婦和兩個兒童，將從17.5美元提高到50美元。

婦女受雇人員，寡婦和有丈夫者的退休年齡將由65歲降低到60歲。另外還有一個規定，就是一個人可每月掙到50美元而不失去領取保險津貼的資格。現在的限制是14.99美元。

殘廢保險 在81屆國會中提出的上述新法案里，有关于殘廢保險的規定，這在美國還是第一次見之于社會保險立法方案。該法案規定了短期疾病達26星期的補助數目，每星期最低的數目是8美元。每一個單身人的最高數目是30美元，對於有三個以上家屬的人的最高數目是45美元。長期殘廢的補助數目將按照以前工資收入的多少和當事人已加入老年保險金計劃的時間的長短來計算。

本計劃資金的籌湊 為了給本計劃籌湊資金，該法案提議，從1949年7月1日起，現行的向雇主和雇工雙方各抽1%的稅額應增加到1.5%，到1950年1月1日，增加到2%。

对于独立生产的人，则抽2.5%。这种税收将从常年收入达4,800美元的人抽起，而不是从现行的从每年收入3,000美元的抽起。

家庭救济 在81届国会中提出的第二个社会保险法案（众议院2892号）规定了在执行家庭福利计划中联邦对各州的援助。法案对于除开老年人、盲人和穷苦无依的儿童之外的那些的确贫穷的人，将给予救济。由政府参加的家庭补助计划，其最高补助数目将为每人每月50美元，或两个人每月100美元，家属每人20美元。现行的对老年人、盲人和无依靠的儿童的救济将提高到以上的水平。在对穷人的救济方面，联邦政府将按各州的开支拨付40%至75%的款项。这个家庭救济计划将由联邦政府经常拨款推行。

失业补助 1948年9月在全国付给726,900失业者的每周补助金，平均每人只不过19.53美元。在这个平均数目的背后，各州间的差别是很大的。失业补助金的数目，从低达北卡罗来纳州的每周12.25美元，到高达犹他州的每周22.58美元。

纽约州的最高的失业保险金，根据1948年3月通过的一个议案，每周从21美元增加到26美元。平均每周的补助金，每周增加4至6美元。补助的期间仍为26星期。

联邦社会保险专员阿瑟·阿特迈耶1948年5月7日向社会保险顾问委员会报告说：失业补助的数目应等于每周工资的50%，最高不超过25美元，除去一星期的等待期间，为期26周。他说：但是平均每周的补助，早已降低到每周工资的35%，他还说：许多州的法律把取消失业工人领取补助金的资格，看得太随便了。

1949年失业的人数日益增多，各工会都指出：领取失业

保險金的會員常常被迫去接受远低于工会所訂的标准的低工資的工作。

由于生活費用的上漲，1948年9月的平均失業补助金19.53美元只值战前11.19美元。

工会的建議 美国劳工联合会执行委員会在其1949年2月的會議上，对于一个范围广泛的社會保險計劃，表示贊成。这个計劃要求扩大現行的对老年人和遺族的补助，增加对殘廢者的保險金，以及預付的健康保險金。該委員会提議：資金的来源由雇主和工人平均負担，并由政府作若干补助；在全部計劃中，最高的負担數額將为全年工資的4%，但以全年工資不超过4,800美元者为限。

產業組織大会在其1948年代表大会中通过了一个議案，要求在81届国会中頒布社會保險法案，包括“老年人、遺族、永远殘廢、临时殘廢、健康保險以及失業保險各方面的完备的計劃，并要求設立一个全国性的就業服務机关；补助的計劃应規定較优和較寬大的标准。各項計劃由聯邦施行，对于較不富裕的各州应撥給較充足的款項，而救濟費用也由聯邦資助。

进步党的計劃 在亨利·华萊士领导下的进步党，在其1949年2月發表的“为了富足的預算”里，要求对老年人增加50%的补助。根据这个方案，对于所有的老年人的补助应当立即施行，这样就可以廢止現行的公众協助的計劃。

华萊士方案对于暫时殘廢的人將提供殘廢补助每周35美元——和失業补助相同；对于永远殘廢的人，單身每月65美元，夫妇每月100美元（和对老年人的补助数目相同）。

进步党提議建立聯邦失業保險制度，对于失業者在失業期間平均每周补助85美元。这个制度可消除長期等候期

間和不准罢工工人領取补助金的障碍。

健康的需要和提案

在美国每年的死亡人数中，有325,000人的生命是可以得保全的，如果他們得到足够的医疗照顧。这些可以阻止的死亡，在所有的死亡中，几乎占四分之一(23%)。

由于健康不良，这个国家每年丧失4,300,000工作年的工作。在1947年内，由于疾病和局部的与全部的殘廢，国家損失可能的生产合270亿美元。由于在1947年和在前些年内所發生的夭折的、可以阻止的死亡，1947年生产损失达110亿美元。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間，服役檢查的紀錄表明有五百万男人，約占受檢查人数的三分之一，被宣布为在武装部队服务身心都不合格。

这个美国健康情况的总结，是联邦安全局局長奧斯卡·埃云1948年9月在“国民健康”杂志中登載的給杜魯門總統的一篇报告“一个十年計劃”中發表的。总结中包括有曾于1948年5月在华盛顿参加全国健康大会的公共衛生專家、医师和其他人等的調查材料。

对少数人的医藥照顧 在全美国人口中仅仅20%花得起錢获得他們所需要的医疗照顧。联邦安全局局長埃云在其1948年9月給总统的報告中宣称：在全国的家庭中有五分之四付不起足够的医疗費用。

他指出：在全部家庭中約有一半（每年收入在3,000美元以內者）甚至对于日常的医疗費用，都感到开支困难，如果不是完全不可能的話。另外30%的美国家庭，每年收入

在3,000美元和5,000美元之間的，如果要应付严重的或慢性的疾病費用，就必須借債，或在其他方面作重大的牺牲。

1948年，約有25,000,000人，占全國人口17%，在医院治疗实际受到保險制度的照顧，但通常只有有限的期間。在全人口中，只有約3,500,000人，不到3%，受到勉强可以說是范围广泛的保險制度的照顧，其中包括住院和医生的照料。

联邦安全局局長報告說：美國現有的医生人數，只不过它所需要的人數的80%左右。就够用的標準來說，現在医生的供應差不多短少20%。

美國只有36,000名地方公共衛生工作人員，其中三分之二，按現在的標準來說，所受的訓練都不够充分。現在至少急需60,000名受過充分訓練的公共衛生工作人員。

黑人医生和歧視 联邦安全局局長埃云在他的1948年報告中估計：黑人在美國人口总数中占10%，但黑人医生只占全國医生总数的2%。他總結說：

“在我們的社會中，我們不能再容忍黑人医生和黑人病人遭受歧視的這種醫療制度。在供給充分的醫藥照顧上，不應有種族的壁壘。合格的黑人必須准許加入保健職業，並且准許他們有獲得培養和使用醫療設備的機會，而不受歧視。……學習醫學和執行醫業的機會應不分種族、信仰和性別”而給予一切合格的有志于這一行業的人。這個原則對現在在許多醫科學校和醫院遭受定額限制和其他歧視待遇的猶太人也可以適用。

黑人的健康情況 1945年黑人的死亡率几乎比白人高出50%。黑人在那一年每1,000人死亡13.6人，白人每1,000人死9.2人。

黑人胎兒在分娩時能活的比白人少17%。在嬰兒出生

的數目中，黑人与白人之間也有同样的差額。至于嬰兒死亡率的全國比例則為：白人每1,000个出生的嬰兒有31.8死亡；黑人每1,000个中有49.5。美國公共衛生處報告說：1947年產婦死亡率是：白人妇女在每1,000次生产中有1.1死亡，但非白种妇女則为3.3。

全国健康保險的提案 第80届国会对于华格納—慕累—丁介尔法案沒有議決通过，“来提供一个全国健康保險和公共衛生計劃”。这个議案，在第81届国会中，又由參議員慕累、华格納、派泊尔、泰勒等于1949年1月5日重行提出，名为“1949年全国健康保險和公共衛生法”（參議院第5号）。

这个法案將对合格的人供給本人健康服务的預付津貼，受益人“得自由选择医生、牙医、护士、医疗机构、医院或其他由自己所選擇的人給他服务，并得变更这样的選擇”。根据这个方案，医生方面，願不願服务，也有自由。

聯邦安全局內將設立一个全国健康保險局，来協助各州辦理本計劃的行政事宜。美國財政部內將開立一本獨立的專賬，名为“个人健康服务賬”，以為支付健康服务費之用。賬上的經費，包括估計在第一財政年度可以收到的數目，即等于所有工資（以每年不超过3,600美元者为限）的3%的數目，再加上其他必須开支的款項。

农場、商業界或自由职业中的独立生产者也將包括在全国健康保險計劃內。这些人將繳納全年收入的3%。

美国医藥协会反对健康計劃 美国医藥协会1948年12月10日宣布了他們的計劃：筹集3,500,000美元，来对全国健康保險計劃进行斗争。美国医藥协会日报在一篇社論“起来反对医疗事業国有化”里，通知會員們每人要繳納35美元以供为反对聯邦立法規定医疗办法作宣傳之用。筹款的办

法是1948年12月1日美国医藥协会在聖路易的代表會議中的一次秘密會議表決的。

有組織的医藥界，通过美国医藥协会，从来是反对把医疗办法扩大到收入較低的人这种进步作法的。1932年，他們反对自願的（私人的、非營利的）健康保險，認為这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但是現在美国医藥协会接受自願的健康保險，認為是自己的綱領，而反对那个較为广泛的、强制性的措施。

美国医藥协会通过“全国医生委員会”来进行活动，已有十年，而“全国医生委員会”是由大藥品壟斷資本出錢支持的。該委員会把全国健康保險描繪成一种“布尔什維克陰謀”。該委員会好多年以来就在华盛顿进行院外活动，反对任何形式的全国健康保險办法。

对美国医藥协会的反抗 对美国医藥协会目前的宣傳运动，和向会员抽收25美元捐款的办法，已有好几个团体表示反对。抗議的声音傳遍美国各地，但是美国医藥协会在执行業務机会、医院人員任用以及教學和訓練的位置各方面把持勢力，已順利地把公开的反对压缩到最低限度。

“医生論壇”周報已經發起一个运动，来反对征收捐款办法。有几百个紐約的医生表决反对付款。此外，有136位全国最有地位的医生和大多数当代最負盛名的医学教授在一張公开的抗議書上签了名，要把这个联名抗議書登在一般报章和美国医藥协会日报上。抗議如此普遍，美国医藥协会感到有必要印行一篇公开的声明，即所謂“医藥和公共衛生改进計劃。”（見美国医藥协会日报，1949年2月19日。）这个計劃对于要得到足够的医疗照顧的日益高涨的公众要求，提供了少量的新的讓步，但在滿足人民的真正需要方

面，并未作出什么重要的貢献。美国保健委員會中有若干全国著名的医生参加。这个委員會反对美国医藥协会的上述提議，并且正在进行支持全国健康保險計劃的活動。

工 業 疾 病

过去兩年間，在職業的或工業的疾病的分析和控制方面，有若干进步。美国工業衛生基金董事會的約翰·麥克馬昂在“先进管理”季刊中(1948年12月)，曾对这一方面近年的發展作了總結。

石灰肺病和鉛毒 这兩种職業病，虽然經過各方面的注意預防，現在仍然很普遍。在軟煤矿区，尤其是在西弗吉尼亞州南部一帶，同时在金屬矿和其他工矿地区，石灰肺病目前仍在繼續發展中。

費拉特爾費亞城的杰弗遜医学院医院，由聯合矿工工会無烟煤健康福利基金会撥給575,000美元，于1947年开始了一个研究石灰肺病的五年計劃。聯合矿工工会的基金是由煤矿經營人按照旧合同每开出一吨煤繳納1角和按照新合同每吨2角的捐款得来的。經過一年期間的研究，1948年9月据报有五百名矿工的病患已大大得到救治。他們的病症是肺部为纖維結締組織所阻塞，不能作深呼吸。肺結核常常是石灰肺的并發症，患者不能医治。鑄鐵工人、岩石鑽工、噴沙工人以及其他种类工人吸入沙粒粉末或金屬粉末，常会得到这种病症。

石灰肺病的感染和鉛毒一样，一般可以用去塵办法加以控制。

錫 錫的某种混合物據說能引起一种肺部的病症，这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大家才注意到。在制造日光灯的工业中，在使用鎔作为銅合金的过程中，和在生产霓虹灯管的工作中，已發生过200多起这种病症。原子能委员会是一个大量用鎔的机构。工业卫生基金委员会建議：鎔和銅或其他金属，諸如不銹鋼、鉛、銀等在一起使用，“在人們对于鎔对人身体所发生的影响尚未进一步了解之前，一定得加以管制。”

擦磨者病(Shaver's Disease) 这是一种發展很快的肺部病症，第二次大战期間才初次發現，現在称为擦磨者病，在沿尼加拉河岸人工擦磨業中，这种病症尤其發現的多。从电爐里迸出来的一种極細的熏烟可以引起这种病症，患者最后全肺潰爛。防止感染，可用通風設備。

放射性物質 工業衛生基金委員會指出：“原子已經被利用到工業中來了。”截至1948年春初，已有由2,000只以上的船裝運的放射性同位原素，經原子能委員會運交美國各地的研究所和工業部門。在应用放射性物質的时候，必須有保健和安全的計劃。

1948年12月据报有五位美国科学家受原子分裂器放射性的影响，双目即將失明。他們的眼睛是在学校試驗室或政府試驗站用迴旋加速器或其他原子分裂器工作的时候受伤的。有許多人已在試驗原子能的过程中牺牲了性命，但死亡数目迄今還沒有報告。

救济办法和管制工作的进展 截至1948年底，对于职业病有某些救济办法的共有39州。1947年又有6个州頒行了有关新的职业病的法律。密士失必州1948年也頒布了一种工人救济法律，它过去是唯一沒有这种法律的一个州。

除矿工工会外，其他的工会近来在健康和安全計劃方

面，也漸漸更趨活躍。在各工会和工厂管理當局的談判中，要求健康和福利基金的一天比一天多。（參看工会一章）

工業中的伤亡事故

據美國勞工部估計，1948年由於工業中意外事件而發生死亡的工人數目為16,500，這比以下所述的1947年人數稍微少些。

由於工作期間發生意外而永遠成為殘廢的男女約有90,000人。1948年受傷者總數約為1,960,000。勞工部說：根據對這些數字的研究所作的估計，這些意外事件中的90%是可以預防的。（“勞工新聞報道”，1949年3月14日）

受傷頻率是每一百萬工時中造成殘廢的工傷事故的平均數目。美國勞工統計局發現：在1948年的頭九個月內，在頻率最高的製造業中的數字是：鋸木和刨木廠，58.1；鋸木廠，55.6；刨木廠，43.5；鑄鐵廠，37.9。

1947年內的工傷事故 1947年美國工場中死亡和受傷的人數，曾由美國勞工統計局在其“勞工消息公報”（1948年6月）中摘要敘述。它報告說：在那一年中，有2,000,000人受傷，17,000人致死，91,000人成為永遠殘廢。

在一個24小時的工作日中，每16秒鐘就有一個工人受傷；每4秒鐘就有一個工人致死或成為永遠殘廢。工作日損失的總數達44,700,000。

礦業情況 1948年美國烟煤和無烟煤矿發生意外事件的結果，有1,010人死亡，而1947年則為1,158人。美國礦業局報告說：在1948年死亡的數目中，有870起發生在烟煤煤矿。1948年的意外死亡率是每開采100萬噸煤，有1.46人

死亡，而1947年則為1.57人。

1947年3月25日，在桑他里亞煤矿公司的伊利諾州桑他里亞煤矿中，只一次爆炸就炸死了矿工111人。联合矿工工会通过其福利和退休基金委员会，已首先从这一次在桑他里亞惨案中被炸死的111名矿工的家属开始，給每一家的寡妇和其他遗族各寄出死亡撫恤金1,000美元。該基金是由煤矿公司捐出的。（参看工会一章）

安全和对工人的补偿 1948年12月在华盛顿举行的第十五届全国劳工立法会议，在其关于安全和健康的报告中，提出了适应高度危险的工业和通常不包括在一般的安全计划范围以内的小型工业组合的需要的计划。对于劳资联合安全计划，有关各方都应把事实情况尽量提出，以资采择。在进行讨论时，各工会代表都作了充分的发言。

该会议建议：对职业上意外事件的补偿，应扩大到一切工业和一切雇用人员，州和市都包括在内，小雇主或非危险性工业也不例外。至于农业工人和家庭工人是否包括在内，可由各该雇主自由选择决定。

该会议极力主张补偿金额应较宽裕。凡涉及人命事件，对于无子女的寡妇的补偿不应少于35%，每多一个子女，增加15%。受伤工人，应在有监督地保证得到尽可能好的治疗的情况下，受到无限制的医药照顾和医院治疗，而不用自己花钱。工人有选择医生的自由。受伤应解释为包括职业疾病在内。

“白领”工作者

美国国情普查局1947年4月计算“白领”职业中的人

数，其中包括事务人員和同类的工作者(7,050,000)，男女售貨員(3,310,000)，自由職業和半自由職業者(3,860,000)，估計总数为14,220,000人。這項国情普查的估計还說明當時“白領”職業中約有700万妇女。

事务人員的薪金 按照美國勞工統計局对11个城市的事务人員所作的專題研究，1948年2月普通妇女速記員的平均薪金是从波士頓的每周37.31美元起，到旧金山的每周48.13美元止。在紐約市，普通妇女速記員每周平均薪金是43.37美元。城市的平均中等薪金，用得克薩斯州的達拉斯城作代表，是每周40.72美元。勞工統計局發現最大多數的事务人員屬於上述普通妇女速記員一类。

女杂務員的薪金通常是最低的，或仅次于最低的一类。她們平均每周薪水从达拉斯的27.51美元到旧金山的38.61美元。勞工統計局說：男子受雇为事务人員的比妇女少得多。男子簿記員平均每周薪水在达拉斯为52.96美元，旧金山为66.78美元；旧金山的周薪是全国最高的水平。

教师的薪金 1947年中小学教师的中等薪金，按照全國教育协会的報告，在十万以上人口的城市每年約3,064美元；在三万到十萬人口的城市約2,458美元；在一萬到三萬人口的城市約2,229美元；在五千到一萬人口的城市約2,121美元；在由兩千五百到五千人口的城市約2,044美元。在大多数的城市中，都依照男女教員同酬的原則。

“紐約时报”(1949年1月10日)在对于1948—49年期間全國学校的專門調查中，發現美國中小学教师的平均薪金为每年2,644美元。各州的平均薪金是从密士失必州的1,287美元起到紐約州的3,652美元止。

全國教育协会在1948年3月8日發表的一篇向全体同

業的報告中說：雖然中小學教員的薪金已有增加，但增加的薪金早已為生活費用所吞食。報告中描繪出各地方迫切需要中小學教師的“駭人聽聞”的情況。中學和大學畢業生都不願干這一行業，主要是由於報酬過低。全國教育協會的報告在結論中說：在今后十年中，美國將會面臨缺少500,000中小學教師的局面。

和海勒爾“白領”工作者的預算的比較 自由職業和事務人員的這些薪金，可以和有權威的加利福尼亞大學海勒爾委員會為“白領”工作者的四口之家所核定的預算，作一比較。海勒爾的“白領”工作者的四口之家的預算認為，在1947年需要5,030美元，每周96美元以上。到了1948年9月，要維持這樣一個儉朴生活的水平，就需要年薪5,208美元，或月薪約102美元。

女 工

國情普查局在其每月對勞動大軍人數的估計中，表明1948年12月美國受雇的女工約有17,272,000人。這個數目在受雇人的總數57,000,000中約占29%。1948年，受雇的女工平均數目比1947年約多650,000人，這是一個非常大的增加，使婦女在勞動大軍中的比例中差不多上升了1%。

經濟顧問委員會在其1949年1月出版的“每年經濟報告”中提到：有更多的婦女“都在找工作，因為她們受不了家庭預算中的高漲的生活費用的壓迫。”

和1945年7月份婦女受雇人數19,610,000的歷史上的高峰相比，1948年12月有工作的婦女人數減少了2,300,000。這樣，在戰後三年中，婦女受雇人數降低了11%以上。

許多妇女工人在战后年代都降了級，而她們也只好被迫接受較低的工資。妇女的工齡不受重視。在战后期間，有20%左右的工会合同把女工列在單獨的工齡名單中。

工資低于男人 在各个產業部門中，只要能获得关于妇女工資的單獨材料，就可以看出妇女在同一產業中比男子掙的工資要少。全国工業會議委員会在其1948年7月关于25个制造工業的報告中，表明男子的每周收入平均为61.98美元，而妇女則平均仅42.13美元。其間有32%的差別。

妇女在从事工作的年代里所掙的工資既比男子少这样多，因此，根据社會保險法的規定，她們的退休津貼也就少得多。这是因为老年人津貼的計算方法，是以工人在好多年一段期間的收入为基础的（參看本章社會保險節）。

最低工資法 截至1948年，已頒布最低工資法，確定妇女工資的最低限度，不許再低的，共有26个州和哥倫比亞区。它們是：亞利桑那、阿肯色、加利福尼亞、科罗拉多、康涅狄克、伊利諾、堪薩斯、肯塔基、路易斯安那、緬因、麻薩諸塞、明尼苏达、內华达、新罕布什尔、新澤西、紐約、北达科他、俄亥俄、俄克拉何馬、俄勒岡、宾夕法尼亞、罗得島、南达科他、犹他、华盛顿和威斯康星。其他22州的最低工資法，截至1948年底還沒有經由州議会通过。

有四个州（康涅狄克、紐約、罗得島和麻薩諸塞）的最低工資法，在近几年之中都已修訂，把男子也包括在內。这說明在这四个州里，在各該州法律所指定的工業內，男子和妇女都有至少每小时五角的最低工資，比公平劳工标准法規定的最低數目多1角。

各州的法律为妇女規定的每小时最低工資，从威斯康星州（包括一切职业在內）的每小时四角五分起，到加利福

尼亞州(包括十种工業)的每小时六角五分和俄勒岡州制革厂的每小时六角五分止。各州法律所規定的每周最低工資，从北达科他州(包括洗衣、干洗和洗染)的18美元起，到康涅狄克州(包括美容業)的28美元止。

1938年公平勞工标准法，即聯邦工时法律，对于从事各州間的貿易，或为各州間的貿易生产貨品的男女工人，一律适用。但这个为男女工人規定每小时最低工資四角的聯邦法律，对于零售商店、餐館、旅店、美容館、營業事务所和其他地方性的店鋪的雇工，并不适用。

生活費用預算 在有最低工資法律的若干州內，州勞工部都为無家屬的女工拟訂常年預算，表示最低的开支。

例如亞利桑那州，按1948年4月份估計的預算來說，每年需要1953美元，或每周37美元稍多一些。在哥倫比亞區，1948年2月份估計的預算，每年需要1793美元，每周約合34.5美元。在紐約州所拟訂的常年預算，表明妇女作为一个家庭的成員，在全年中要維持足够的生活和保持健康所需要的費用总数。按照1949年9月份的預算，紐約州全年需要2,087美元，每周合40.13美元。

加利福尼亞海勒爾委員会为一个單身的女工的最低限度够用的需要拟訂了常年預算(和本章前节所述的家庭預算有別)。这个女工1947年9月的預算，包括捐稅和少數儲蓄在內，全年总数为2,165美元，每周約合41.6美元。

同工同酬法案 曾在第80届国会提出、以后又在第81届国会提出的妇女同工同酬法案宣称：“在工業中存在着根据性别的工資差別，是不公平的作法，这構成不公正的工資待遇。”

这个法案是在第81届国会中，由众議員海倫·道格拉斯

(加利福尼亞州民主党人)和策斯·伍得豪士(康涅狄克州民主党人)提出的。如妇女所担任的“工作，在性质上可以和男子比較，同时在从事該工作所需要的技巧上也可以和男子相比”，而对妇女有任何的差別工資待遇，则該法案即認為是不公正的工資待遇，而予以禁止。

产业組織大会所屬的若干工会和全国妇女工会联盟、妇女选民联盟、消费者联盟以及其他团体在众議院教育劳工委員会小組委員会1948年2月的审查詢問中，曾作証支持同工同酬法案。此外，支持該法案的还有美国妇女大会。全国制造商协会的代表在該小組委員会审查詢問中，曾作証反对該法案。

截至1948年底，有9个州(伊利諾、麻薩諸塞、密执安、蒙大拿、新罕布什尔、紐約、宾夕法尼亞、罗得島、华盛顿)已制定某种形式的同工同酬法律。这些法律只禁止由于性别而产生的报酬上的歧視，但并不禁止基于其他因素的报酬上的差別。

妇女作男子同样的工作应获得同样的报酬，这个原則是联合国经济社会理事会1948年3月通过的。联合国曾号召各會員国“用一切办法來实现这个原則，不分国籍、种族、語言和宗教。”

全国妇女地位法案 曾在第80届国会中、以后又在第81届国会中提出的称为“全国妇女地位法案”的一个議案，主張設立一个妇女地位委員会，由总统任命。該委員会將調查妇女的經濟、公民、政治和社会的地位，以及由于性别而遭受的歧視待遇所达到的程度。

該法案同时还建議国会通过必要的法律，以結束这一类属于性别的歧視行为，并督促各州在其本州的法律上采

取同样的行动。

这个议案是由全国妇女工会同盟以及大約四十个其他团体的代表共同草拟的。美国劳工联合会、产业组织大会、美国妇女局和其他团体的發言人，都参加了1948年3月众議院司法委員会的审查詢問，作証支持这个方案。他們都明白指出这个妇女地位法案和全国妇女党提出的所謂“平等权利修正案”的不同之处。后述的这个方案，他們指出，会把妇女在近百年来的历史进程中所追求的和已获得的許多良好的法律，一下給撕毀掉。

童 工

1948年底，美国受雇男女兒童，从14岁到17岁，共有2,301,000人。1948年10月国情普查局关于劳工总人数所作的調查報告指出：在这些青年工人中，有717,000人是由14岁到15岁，同时有1,584,000人是由16岁到17岁。

美国劳工部報告說：1948年末未成年人受雇的人数比1940年多兩倍以上。随着扩張中的防务計劃所造成的对于劳工市場的压力的增加，劳动大军中不正常的未成年人数，看来还要繼續發展。（“每月劳工評論”，1948年12月。）

全国童工委員会在其1948年的标题为“在联邦規定下十年以来的童工”的常年报告中，分析了这些数字，并說明1948年10月的童工人数比1947年10月为多。在农業方面，就約有772,000童工，超过1947年10月全部受雇童工的半数（根据最近可查到的詳尽材料）。1949年的国情普查表明：在16岁以下的兒童中，絕大多数作工的和失学的，都住在农村。

就業的情况 当学齡兒童受雇的人数达到高峰，而劳

工市場對他們的需求又是那样迫切的时候，違反法律的事件也就最多。40小时的工作周目前在美国还远不是很普遍的，在雇用兒童的許多企業中，諸如餐館、娛樂場所等，就常常發現長時間和夜間工作的典型事例。

美国劳工部工資工时司在1949年初報告說：在一家漿衣工厂，有些12岁以下的兒童每天竟工作12小时，从早六点起到晚六点止。在一家混凝土工厂里，16岁的孩子每天竟工作13小时。在罐头和屠宰工厂、鋸木厂和刨木厂、洗衣和干洗工厂，50%到70%的工人都未成年。

劳工部報告說：“在經過視察的工厂里，違反童工法規受雇的18岁以下的未成年人的百分比，自从第二次大战之后实际的数目是增多了。”（“每月勞工評論”，1948年12月）在截至1948年6月30日为止的一年中，劳工部發現在29,000工厂所雇用的18岁以下的26,678名未成年人中，有17%以上是非法雇用的。特別是在制革厂、鋸木厂、刨木厂和夾板厂，違法的事实最多。

按照全国童工委員會的意見，公平劳工标准法事实上从1938年以来就已發現有显著的弱点。依照該法关于童工的規定，如有从事州际商業的商家，在运输貨物以前的30天內曾雇用童工，則禁止运输貨物。但有許多工厂，雇主并不是在生产之后就立刻运输貨物，他們这样就可以逃脫法律上的責任。

西方聯合海底電線公司和其他类似的企業中所雇用的兒童，經美国最高法院裁決不包括在联邦法律关于童工規定的适用范围之内，因各該企業事实上并不从事生产和运输。最高法院的这个裁決，除各州法律有相反的規定外，准許雇用兒童担任信差。

農業也不包括在公平勞工標準法關於童工規定的適用範圍之內。兒童參加工作同時依法不必上學的，法律上明文規定可不受該法的限制。

帶危險性的職業 美國勞工部長根據公平勞工標準法，有權宣布何種職業對於16歲和17歲的未成年人是危險的，並有權禁止雇用他們從事這類工作。這樣的一個新的命令已經發表，並於1948年2月2日起生效，禁止雇用18歲以下的未成年人去從事采伐製紙木料的大部分工作。

金屬工業機器對於青年工人尤其危險。最近的調查發現，在製造工業中18歲以下的未成年人傷害頻率比年長的工人高46%（參看“美國兒童”雜誌，1948年12月份）。童工委員會極力主張：危險的金屬工業機器上的工作，應規定以18歲為最低的年齡限度。

各州的法律 在過去三年中，又有五個州規定了16歲為在上學期間從事工作的最低年齡。現在有這個規定的共有19州，比1938年有這種16歲法定年齡限制的州數多一倍。

上述19個州，依頒布的先後次序為：俄亥俄、猶他、威斯康星、康涅狄克、紐約、賓夕法尼亞、羅得島、北卡羅來納、南卡羅來納、麻薩諸塞、西弗吉尼亞、新澤西、路易斯安那、伊利諾、佐治亞、亞拉巴馬、弗吉尼亞、肯塔基和田納西。

全國童工委員會極力主張各州的法律規定應達到聯邦公平勞工標準法的水平，以便把在聯邦立法所達不到的企業中工作的兒童都包括在內。

第四章 爭取公民权利的斗争

这个国家体現在美国宪法人权法案中的基本原則，在1947年到1948年这一时期中遭受到过去150年历史中所从未遭受过的破坏。美国最高法院在西弗吉尼亞州教育部对巴納特梯的訴訟案的判决中，重申这一原則如下：

“如果在美国宪法的星座中有任何恒星的話，那就是：沒有一个官員，無論他的职位是高还是低，能够在政治、愛國心、宗教、或其他屬於見解方面的問題上規定出一个正統觀念來，或者是能够强迫公用言語或是行动来承認他們在这些事情上的信仰。即使有任何容許例外的情况存在，那末，对我们來說，現在沒有發生这种情况。”（最高法院判例1943年6月14日，319.U.S.624,641）

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

通常被称为非美委員會的众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于1949年2月又获得一笔数达20万美元的專款，作为下一年度进行非美活動調查的費用。在它成立后的十年中，它已經耗費了105万美元来誹謗那些可敬的男子和妇女。它制造了一張龐大的黑名单，其中包括了工会領袖、教授、教員、科学家、牧师、医生、艺术家、电影剧本作家、小說家、电台的时事評論員等等。其中有許多人由于这个委員會关

于他們的報告而被解雇。在第81屆國會中，這個委員會仍然包括了若干上一屆委員會的、反對勞工的國會議員。

非美委員會應對1948年8月16日前財政部部長助理哈雷·戴克斯特·懷特的死亡負責。他的家屬和私人醫生認為，使他致死的心臟病是這個委員會的主席長期對他進行严厉的盤問所造成的緊張狀態的後果。懷特曾要求考慮他身體衰弱的情況，而這個委員會的主席竟拒絕了他的請求。

托馬斯被控告 第80屆國會的非美委員會主席是新澤西州愛蘭得爾縣人參議員杰·巴尼爾·托馬斯（新澤西州共和黨人）。1948年11月8日，他被華盛頓聯邦大陪審團控告陰謀欺騙政府和向政府提出謠報。這些控告指出，托馬斯曾將三個沒有為政府做過任何事的人的名字塞填在政府的薪金單上。他被控告提出超過八百美元的偽造的薪金單，這筆錢是偽稱付給一個非美委員會的女打字員的。如果托馬斯被判決有罪，他可以被判處32年徒刑和罰款4萬美元。儘管他被控告犯貪污罪，托馬斯繼續參加第81屆國會，並被共和黨人選入非美委員會。

可靠的報導指出，非美委員會所以從未對三K黨的法西斯活動進行調查的原因之一是，托馬斯本人曾於1925年在新澤西州的帕特遜地方加入了三K黨。三K黨問題的權威人物斯蒂遜·肯尼迪幾次要將“許多關於三K黨非美活動的證明文件”提供給托馬斯，可是托馬斯總是拒絕接受這些文件（見1948年10月22日聯合通訊社的報導）。

攻擊工會 非美委員會的反勞工政策，很自然地來自它的成員們的意見。這個委員會的九個成員，於1947年6月一致投票支持反勞工的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制定。的確，“這一點是被公認了的，為了制定這個史無前例的、苛刻

的、反劳工法案，非美活动調查委員會曾經做了許多工作。”阿尔培·康恩，在他的小冊子“国会的叛国行为：非美活动調查委員會的記錄”上这样写着。

事实上，在第80届国会中其他每一个有关劳工的重大問題上，非美委員會的九个成員一直投反对劳工的票。

在一本叫做“你應該知道的关于共产主义和劳工的一百件事”的小冊子中，非美委員會攻击了20个产会的工会和这些工会的許多領導者。

遵循它的前任主席馬丁·戴伊斯的前例，这个委員會曾經当工会正在进行一項特殊的斗争时，干預了劳工运动。例如，1947年7月，食品、烟草和农業企業工人工会第22分会(产会)正領導着一个要求增加工资、反对北卡罗来納州温斯頓—薩勒姆城力量雄厚的尔·杰·雷諾烟草工厂的斗争。正在罢工之中，非美委員會將工会領袖和特务机关的密探叫去訊問。非美活动調查委員會設法使公司的走狗給分会执行委員會的16位委员扣上共产党的帽子。不出一星期，这个委員會又在温斯頓—薩勒姆城为雷諾公司所控制的，唯一的当地報紙上，以通欄大标题宣揚对这个工会的“紅色”領導人物进行調查的經過。

1947年6月12日，非美委員會在电气工人工会(产会)正受到所屬布里治波特地方分会(康涅狄格州)的分裂政策和退出总会这一事件的影响时，宣布它將从联合电气工人工会开始，对各工会进行調查。非美委員會叫来了那些退出总会的工会領袖們，使他們在关于这个全国性工会的“赤色分子”問題上作証，以便削弱它的进行談判的力量。

这个委員會反对好萊塢作家的活動，和盤問他們是否电影作家协会會員的事，都叙述在下面那些以藐視委員會

的罪名而提出控訴的案件中。

在它的“扣紅帽子”的攻擊中，這個委員會用給下述產會工會扣上“受共產黨控制”的帽子的方法，給老闆們準備了一張很方便的黑名單（在1944年）。這些工會是：碼頭工人工會、電氣工人工會、美國電訊工人工會、毛皮工人工會、漁業工人工會、开采冶煉工人工會、木材工人工會、海船廚師侍者工會、全國海員工會、罐頭製造和農業工人聯合工會（現在叫食品、煙草和農業同業工人工會）、农具工人工會、聯合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屠宰工人工會、制鞋工人工會、石工工會和建築師、工程師、化學師、技術師聯合工會。

所有這些工會在最近幾年中特別努力於為了替它們的會員爭取較高的工資和較好的條件而和雇主進行談判。非美委員會憑借着它的“扣紅帽子”的政策，幫助公司來削弱和摧毀這些工會的集體談判力量。

肯唐案件 “如果還需要任何東西來使國會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因它的訴訟程序而丟盡顏臉的話，那就是國家度量衡局的負責人，愛德華·猶·肯唐博士的案件。”《紐約時報》的一篇社論說（1948年3月5日）。這指的是，1948年3月1日這個委員會對肯唐博士的污蔑，它把這位卓越的原子能科學家說成是：“在我們的原子能安全圈中，最薄弱的環節之一。”

事實上，商務部通過它自己的忠誠委員會已對這個假設的，“損害名譽的告發”進行了審查，發現“沒有理由可以相信肯唐博士對美國政府不忠誠”。商務部長哈利曼聽從了首席檢察官的勸告，拒絕將他的部委員會的檔案移交眾議院。肯唐博士要求進行一次調查，可是非美委員會一直不肯就他的案件進行審訊。他繼續做國家度量衡局的領

导人。

托馬斯委員会对这个案件的处理引起了全国性的抗議。为了和托馬斯集团进行斗争而設立的“千人委員會”極力主張廢除非美委員會。美国27个法律学校的45位教授在另一份反对非美委員会对肯唐案件所采取的措施的抗議書上签了名。在由哥倫比亞大學，应用社会調查所主持的一次調查中这样写道：众議院非美委員會“完全是通过報紙这一媒介来提出和繼續它的反对肯唐博士的控訴的”。

極力主張廢除非美委員會 在它的1948年的年會上，極力主張廢除非美委員會。它說：

“不名誉的托馬斯—蘭金众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已經表明它完全不願意見和它不同的少数集团人士的宪法权利。和在过去一样，它仍然繼續誹謗我們社會中少数集团，进行政治迫害来鼓动歇斯底里，并利用它的权力来达到反对劳工的目的。和在过去一样，它現在仍繼續起着非法法庭的作用，拒絕通知被告，他們究竟受到什么控訴，也不給他們答复这些控訴的机会。”

1949年1月3日，“千人委員會”通过它的主席杰·雷蒙·华尔許，發表了一封致81届国会的公开信，要求立即廢除非美委員會。在这封由313位教育家、作家、科学家、牧师和其他的一些人签了名的信中，有下面这一段对托馬斯集团的痛斥：“一个檢查公民們可能讀到的書籍、可能有的友誼，或是圖謀刺探他們的宗教、政治或哲学信仰的委員會是和我們偉大的合眾國国会完全不相称的。”

在反对非美委員會，阻止它的被牺牲者为了藐視罪而被傳訊，并保衛这些已被傳訊者的运动中，民权保障大会起了领导作用。这种反抗推延了整个托馬斯—蘭金委員會法

西斯式的日程表。

藐 视 案

好萊塢十人案 1947年10月18日，九位好萊塢的第一流电影作家和一位导演被非美委员会傳去。他們是因为拒絕回答关于他們的政治信仰或是他們的电影作家协会會員身份的問題而被傳訊的，罪名是：“藐視”这个委員会。国会于是投票决定控告这十个人。1947年12月5日，华盛顿的一个特設的联邦大陪审团控告这十个人犯“藐視国会罪”。

这十个被控訴的人是：“客觀的緬甸”和一些別的电影剧本的作者阿尔瓦·貝西；导演兼电影剧本作家赫貝特·拜伯曼，他是和哥倫比亞制片公司簽訂了合同才来好萊塢的；“客觀的緬甸”的协作者和另一些战时电影剧本的作者列斯特·柯尔；“交叉射击”和另外二十几部电影的导演爱德华·德密特立克；“当代妇女”、“明日世界”和另一些电影剧本的作者小玲格·拉德納；“封鎖”、“撒哈拉沙漠”和“破产”这几部影片的作者約翰·霍华德·劳遜；許多电影剧本包括了“目标——东京”和“不設防的城市”的作者阿尔伯特·馬尔茲；“三个面对着西方的人”和另一些电影剧本的作者塞米尔·奧乃茲；“交叉射击”和一些別的电影片的制片人阿德里安·史考特，他同时也是一个作家；战时名片“横越东京的三十分鐘”和另外一打以上的电影片的作者道尔頓·杜偷波。

1947年12月，雇用这些人的大制片公司辞退了他們，并將他們列入黑名单中——就这样屈服于非美委员会对电影業的檢查。

1948年5月21日，杜倫波被聯邦法官戴維·埃·派恩判處一年徒刑和罰款一千美元。勞遜，在同一天，從聯邦法官愛德華·姆·寇倫那裡得到相同的判決。他們的案件曾向上級法院上訴，其他的八件案子將視他們上訴的結果而定。1948年11月8日，美國最高法院拒絕從速處理勞遜的上訴，於是這個上訴被提交哥倫比亞區控訴院。

被告之一列斯特·柯爾在控告米高梅制片公司的訴訟中獲勝；洛杉磯聯邦地方法院陪審團于1948年12月17日下令恢復他的電影創作的職位。於是米高梅制片公司對柯爾案件提出上訴。柯爾案是即將審訊的類似的五件案子中的第一件案子。由於這些訴訟而引起的損失總額約達七千萬美元。

1947年10月，為了支援“好萊塢十人”而成立的第一修正案委員會，代表了最廣大的好萊塢導演、演員、作家、理論家和專家以及許多文學界、戲劇界、教育界、政界和科學界的全國領袖（見高爾登·凱恩著“好萊塢被審訊”一書，第138頁）。

1947年10月，電影作家協會和電影導演協會，在一個決議中說：“作為美國人來說，為了忠於我們的國家和忠於作為國家精神的表征的憲法，我們決定保衛我們在其中工作着的企業的名譽，不使它受到國會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的襲擊，非美委員會所選擇的武器是最怯懦的壟斷，它的目的显然是想使電影這一自由媒介物不發表和它的走向極端的觀點相反的意見。”

反法西斯流亡者聯合委員會 1947年6月27日，反法西斯流亡者聯合委員會主席愛德華·凱·巴爾斯基博士和它的全國委員會的十個成員被判決犯藐視國會罪。該會執

行秘書海倫·爾·布賴恩的案件，是和其他人的案件分開的。這12個人，都拒絕將反法西斯流亡者聯合會贊助者的姓名或在流亡中的西班牙共和黨人的名字告訴非美委員會，如果這樣做，他們在西班牙的家屬在法西斯獨裁者佛朗哥統治下就會因而遇到死亡的危險。委員會的16個成員中，有五人原因藐視罪而被傳訊，審訊前，他們辭去委員會的職務，他們被判了罪，可是“洗刷”了自己的藐視罪，因而暫不處刑。

巴爾斯基博士，在1947年7月16日，被判處五百美元的罰款和三個月的監禁。其他的人，在同一天，每人被判處三百美元的罰款和三個月的徒刑。除了那位主席之外，這十位被判罪的人是：霍華德·法斯特、賴曼·爾·布拉德萊教授、雅各·奧斯蘭德博士、列易斯·米勒博士、哈利·扎斯提茲、路斯·賴德夫人、詹姆士·拉斯蒂、曼努爾·馬甘納、馬佐里·佐多洛夫夫人和沙洛特·斯特恩夫人。布拉德萊博士立即被停止他所擔任的紐約大學德文系主任的職務，1948年6月被無限期地停止他在這個大學的教授職位。

海倫·布賴恩于1948年4月7日受審，4月28日被定罪并被判處五百美元的罰款和三個月的徒刑。同一天，反法西斯流亡者聯合委員會的全國委員會委員愛尼斯丁娜·貢沙萊士·弗賴許曼夫人得到同樣的判決。

1948年8月14日，美國最高法院拒絕受理這11位反法西斯主義者提出的、不同意他們被判以藐視國會罪的上訴。被告于是請求高等法院重審他們的案件，可是直到1949年3月仍未得到回答。

這11個人頗以他們為西班牙難民所做的工作而自豪，1948年6月15日，他們發表了一個聲明說：“監禁的判決是

为做这种工作的特权而付出的一笔很小的代价……可是我們不以这些卑鄙的人为荣，他們出于对佛朗哥和他的屠杀行为的爱以及对一切民主事物的恨，捏造事实急急忙忙地將我們送进监狱。”

依斯勒尔案 奥地利出生的作家杰尔哈特·依斯勒尔因为在1947年2月拒絕向众議院非美活动調查委員会起誓作証而被判以藐視国会罪。他曾說，他願意先讀一篇三分鐘的声明，然后再出来作証。1947年6月，他在华盛顿美国地方法院受审，并被定罪和判处徒刑一年，罰款一千美元。他向美国最高法院提出上訴，向非美委員会的宪法性提出挑战。

1949年3月28日，最高法院审理了依斯勒尔对于他的判罪的上訴，并对这个案件进行研究。

以前依斯勒尔向华盛顿美国上訴法院提出的上訴，曾于1948年6月14日以二票对一票得到不利于他的結果。法官依·巴尔雷特·柏萊梯曼在他的異議意見中認為依斯勒尔的判罪应予取消，理由是法官亞历山大·赫爾特索夫怀有成見，应当撤銷其参与1947年6月审判的資格。

1941年依斯勒尔在去墨西哥的途中因事滞留在那里，从那时起，他就一直希望离开美国。美国司法部不顾他早想离开美国回到他在德国的家里去的愿望，竟决定把他驅逐出境(参看下文)。

約瑟夫生案 共产党员和反法西斯的律师里昂·約瑟夫生是众議院非美活动調查委員会藐視案中被送进监狱的第一个牺牲者。1947年10月，他被联邦地方法院判处一年徒刑和科以数目最大的罰款一千美元，因为他于1947年3月拒絕向非美委員会的一个小組委員会作証。1948年3月

13日他开始服刑，1949年1月16日被释放——由于表现良好而提前三个月开释。

他被关在密执安州米蘭村的联邦监狱中，对他住在紐約市的妻子来说，去探望他实在是太远了。

民权保障大会为约瑟夫生辩护，并将他的案件提到紐約美国上诉巡回法院去上诉。1947年12月9日，这个法院以二票对一票维持原判。1947年12月9日，美国最高法院以六票对三票拒绝复审约瑟夫生案。法官弗蘭克·墨菲、小威利·比·拉特莱瞿和威廉·奥·道格拉斯投少数票，主张复审。

以对宪法有研究而著称的法官查理士·依·克拉克对上诉巡回法院的决议提出异议。这是一个反对非美委员会和它的方法的严肃声明：

“经过国会经常调查关于‘共产主义’的近乎病态的恐惧几乎达30年之后，经验教训可以说明，恐惧本身比假设的危险更为可畏：

“不能设想或期望有比我们现在所遇到的更广泛地对平民思想感情的调查。如果这样做是为法律所允许的话，那末，可以武断地说，人权法案并没有真正禁止调查私人意见。换言之，这等于在这个受尊敬的文件的保护罩上发现了一个空白点……

“一切解释这个主要字眼‘非美’的企图，不管是根据这个委员会创造这一名词时的原意或是根据它后来新的意义来进行解释，都受到迴避和反对。

“这个委员会宣布了他的意图，就是要剥夺这些被它断定有罪的人在公立或私人企业中的职位。他们如果被发觉有任何附带的罪行，就应受到检举，并且一般来说，将受到

公众無情的非难。毫無疑义，这样做的結果是明显和直接地削弱了自由言論和自由發表意見的权利。”

法官克拉克对这个案件的反对意見是以过去法院的判例为依据的。

其他案件 除了上述案件之外，另外还有一些人曾以藐视众議院非美委員會的罪名而被告發、定罪和判刑。他們仅仅因为拒絕回答非美委員會的“星法院”^① 的問題和拒絕說出他們的組織的支持者来喂飽这个委員會的黑名单而被断定“有罪”。

1948年4月30日，美苏友好协会全国总会总干事，長老会牧师理查德·莫尔福特，在华盛顿被联邦法官爱德华·科伦判处徒刑三个月和罰款250美元。他曾于1946年3月6日拒絕將他的組織的档案、記錄和捐献名冊交給这个委員會。

民权保障大会主席乔治·馬歇尔，于1948年3月17日，在华盛顿被联邦法官雷区蒙得·比·济区判处三个月徒刑和罰款五百美元，罪名是藐視非美委員會。他曾經在1946年拒絕將全国拥护宪法自由联盟的記錄和捐献名冊交給这个委員會，那时他是联合会的主席。他的案件，正如其他藐視案那样，向非美委員會的宪法性提出責難。

当1948年4月15日开始审訊他的案件时，民权保障大会說：“他对非美活动調查委員會的反对黑人，反对犹太人和反对外国出生者的态度，始終一貫地进行揭發就是这个委員會努力要得到（馬歇尔）的主要内幕。”他的被判罪明显地是違犯了人权法案的，被告向上級法院上訴的答辯書这

① 英國历史上以專斷出名的民事法院。——譯者

有說。

1947年6月，共产党总書記尤金·但尼斯被判以藐視国会罪，并被美国华盛顿地方法院判处一年徒刑和罰款一千美元。在交納了一笔数达一万美元的超额保釋金而被釋放之后，他向美国上訴巡回法院上訴。这个法院在1948年10月12日，維持了对他的原判。

辯护律师們爭辯說，非美委員会到底不是一个合法的国会团体，因为其中有約翰·蘭金这个人。他們指出蘭金并不是一个真正的国會議員，因为蘭金是在密士失必州不合乎宪法的白色人至上和人头税的法律下选出来的。1948年11月，但尼斯案被提交到美国最高法院去上訴，理由是，他的被定罪破坏了美国宪法第一和第一四修正案。但尼斯是12位共产党領袖之一，他們是反对共产党案中的被告（參看下文）。

許多藐視案的終止 在1948年11月2日總統选举之后，当这末多的反动国會議員被击败时，众議院非美委員会和劳工委員會發覺不去証明四十个左右、拒絕回答关于他們的政治信仰問題的証人犯藐視国会罪还是得当的。

这两个委員会的工作人員說，81届国会票決以藐視罪傳訊在80届国会任期中作証的証人这个决定，能否生效，还不能确定。司法部的檢察官劝告这些委員会說，要使这些人被定罪是困难的。

上面提到的这些証人，这些不会受到控告的迫害的人，包括：电气工人工会(产会)和毛皮工人工会(产会)的一些职员以及公务人員工会的地方工会——紐約教員工会的會員(产会)。他們中間也有匹茲堡的共产党領袖史迺夫·奈爾遜和另一些新近被傳到非美委員会去的人。終止这些案

件的計劃并不影响上面提到的任何一件藐視案，在那些案件中，被牺牲者是已被定罪了的。

藐視大陪审团案

在1948年最后几个月到1949年头几个月之間，科罗拉多州丹佛的一些男女，因为拒絕回答有关共产党的問題，和透露共产党员的名字而被判处徒刑，罪名是：藐視联邦大陪审团。被告要求承認他們的宪法权利、即第一修正案和第五修正案所規定的可以不回答能使他們获罪的問題的权利。

联邦地方法院的法官杰·福斯特·塞姆斯赶紧將被告送到监牢里去，而且不准保釋，直到美国最高法院法官威利·拉特萊瞿命令在上訴期間應接受他們交保的請求之后才讓他們保釋。这些在1948年9月23日被判决的人是：簡妮·罗杰尔斯夫人(三个孩子的母亲)和南茜·威尔西米尔；她們每人被判以四个月徒刑；伊尔文·勃侖被判处六个月徒刑。这三个人，到1948年10月30日为止都一直被关在监狱里，不准保釋。

另外兩個人，阿瑟·巴爾雷和保羅·姆·克里恩波爾得，在10月12日被判处不定期徒刑，或监禁到“他們說話時为止”。但是到了11月4日，他們还是被保釋出来了。科罗拉多州的共产党領袖和工会运动者特拉西·罗杰斯也在1948年12月6日，被判以不定期监禁。两个小孩子的母亲和丹佛审訊的第七个牺牲者伊尔文·勃侖夫人，在1949年1月4日被同一个法官塞姆斯，判处一年徒刑。她被拒絕受陪审团的审訊，但是作为对上述各案的全国性抗議的結

果，她却获得了保釋。所有这七件案子都已向上訴巡回法院上訴。

洛杉磯案 在洛杉磯的一件类似的案件中，有16位男女被逮捕，因為他們拒絕回答一个联邦大陪審委員团提出的，關於他們的政治見解和同伴的問題。这个案件是1948年10月25日發生的，在那一天六位男子和四位妇女一大清早从他們的床上被赶出来，并立即被送到大陪審委員团那里去折腾了15小时。

所有这十个人都被認為犯了“民事上的藐視罪”，并在当天晚上，被法官皮尔遜·麥·霍尔判决“無限期监禁在联邦监狱中，不許保釋，直到你們回答這些問題时为止”。这六个男人中有四个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退伍軍人，有一个人还佩有飞行十字勋章。四个女人中有两个是为他們的孩子們所需要的母親。她們都被关在监狱中，直到11月3日他們接到立即要去受审的新的傳票之前，一直不許保釋。第九联邦巡回法院法官威廉·但曼，于11月1日下令讓这十个人保釋，因为这个案件还要提出上訴。可是，1949年3月14日巡回法院以三票对三票維持了对这十个人的原判。于是他們中間有九个人就被送到监牢里去。这些案件是联邦司法部对于它所謂“顛复性組織”的总肃清运动的一部分。

忠誠調查和清洗

1947年3月21日，杜魯門總統頒布所謂联邦“忠誠法令”(行政命令第9835号)，規定了对联邦公務員的“忠誠”进行調查和清除这些被指为“不忠誠”的人員的办法。为了切

实行这个从1947年10月1日起生效的忠誠清洗計劃，国会撥款1,100万美元，作为第一个會計年度的費用。在这一笔款子中，750万美元作为聯邦調查局檢查聯邦薪金單上的公務員之用。350万元則作为文官委員會調查新的候派人員之用。指定撥給第二會計年度的專款（到1949年6月30日为止）总数达6,606,000美元。

到了1949年3月底，聯邦調查局已全面地对7,995位聯邦公務員进行了調查。这些他們的“忠誠”已被檢查过的人占2,387,252名人員中的千分之一。面对着政府所进行的調查，有501个人在被調查时辞职了，另有69个人在聯邦調查局向他們的經理处作了有关他們的忠誠的、不利于他們的報告之后，被解雇了。这些被指控的人可以向一个忠誠复查委員会上訴，但不許和他們的告發者對質。在16件案子中，复查委員會的陪審員們肯定那些人員無罪，并取消了下級委員會的決定。許多案件直到1949年4月仍然悬而未决。

首席檢察官的黑名單 为了协助实行杜魯門的忠誠清洗措施，首席檢察官克拉克，于1947年11月5日頒布了他的第一張包括了90个所謂“極權主義、法西斯主义、共产主义或是顛复性的”組織的黑名單。（这些組織中有一小部分是納粹或日本的宣傳团体，它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間已被消灭了。）他的名單主要是以非美委員會的黑名單为基础的。这九十个团体中，任何一个团体的會員資格都被認為是不名誉的，并被用为斷定这位職員不忠誠的証据。1948年5月28日，首席檢察官在他的黑名單上，另外加上了32个組織的名字，其中包括了斯拉夫人的团体和其他致力于促进东欧国家解放运动的少数民族团体。

不顧這些被列入黑名單的組織的一再請求，首席檢察官從來向它們之中的任何一個提供過作為他的結論的基礎的任何詳細情由，或是給過它們之中的任何一個組織以反駁他的無根據的指控的機會。他的黑名單甚至于包括了國際工人兄弟會，這是一個互助和舉辦保險事業的組織，成千的工人持有該會的人壽保險單。

被列入黑名單的組織之一是美蘇友好協會全國總會。他的主要職員和領導者（美蘇友好協會丹佛分會的威廉·霍華德·梅爾立許教士、理查德·摩爾福德教士、亨利·柏雷特·凡爾查爾特教授、約翰·埃·金斯伯利博士和伍·瓦爾特爾·泊斯曼，此外還有科爾里斯·拉蒙特博士）在1948年年中控告了首席檢察官和忠誠复查委員會。這個控訴要求首席檢察官從他的名單上刪去美蘇友好協會全國總會的名字，並禁止忠誠复查委員會公布和使用這個圈定的名字。控訴的目的還希望法院能夠宣布這個圈定是“不合乎憲法的，要不就是非法的”。一個由反法西斯逃亡者聯合委員會提出的、類似的、對首席檢察官的控告，已經向上級法院提出上訴。

國防部在審核應征入伍者的忠誠時，曾經利用了首席檢察官的黑名單，但是採取了令人震驚的刪除手法。三K黨和另外99個右翼團體都不在國防部的審查之列。

著名的法律界權威人士曾譴責說：忠誠清洗和首席檢察官的黑名單在這個國家中是史無前例的，並且是違反一切美國傳統的。“耶魯法律學報”1949年1月在一篇長達143頁的報告中宣稱，忠誠審核，不但是不必要的而且使得聯邦政府在全國人民面前成為實行鎮壓的榜樣。

這篇報告的作者，耶魯法學院教授湯麥斯·愛·愛麥

遜和該大學研究員大衛·麥·海爾菲爾得認為現行法律和行政規定對於公務人員可能危害政府的這類行動已有足夠的防護。他們譴責聯邦調查局“危險地一步步”發展成為“民主程序的一個嚴重和殘酷無情的威脅”。他們說：這個計劃是將“否決權交在聯邦調查局的手中”。

全國律師公會在1948年年中發表一篇報告，譴責首席檢察官的黑名單違背憲法和不合法。它說：“首席檢察官絕沒有憲法上的或是法定的權力來圈定和發表一張有關‘顛復性’組織的名單……任何官員都沒有權力宣布什麼是好的或是壞的思想，好的或是壞的社團。”

這個報導繼續說，即使總統有權將這種權力委託給誰，缺乏明確的標準和合理的程序也會使得這種委任成為不合憲法。這個名單的公布，侵犯了社團組織和它們的會員的憲法權利，並且威脅了在憲法保障下的集會、結社自由。這個名單的被忠誠复查委員會作為“不忠誠的証據”牽涉到使用“結社有罪”這一不合憲法的教條。美國最高法院曾經全盤否定了這個教條。（見“律師公報”，1948年夏季號，和1947年3月至4月這一期的“律師協會評論”。）

馬撒尼案 1947年1月，美國國務院前任人員卡尔·阿爾都·馬撒尼在華盛頓地方法院受到控告。他被控告在忠誠調查中（在1942年和1943年），虛偽地否認他在1940年至1941年時曾經是一個共產黨員。他被定罪並被判处一年至三年的監禁。控訴他的有11條罪狀，都圍繞着他用“湯尼·惠爾斯”這個名字擔任紐約共產黨組織者這一被看成確有其事的活動。他在1943年曾因同樣的罪名被控，但早已無罪結案，但在1947年他却以同樣的罪名被判罪。

反對馬撒尼的唯一的証人是一個紐約警察局的密探，

這人承認他是一個密探，一個自認不諱的假証人和一個被開除出黨的共產黨員。1943年這個警察局的密探早先提供的証據被發現不可靠時，當時聯邦調查局和文官處就宣布馬撒尼無罪。由於上訴的結果，1948年巡迴法院取消了前面九項罪狀，認為馬撒尼在1942年至1943年的談話不能在1947年被拿來作為控訴他的理由。另外兩個罪狀是以他和一個國務院官員非正式的、未經過起誓的口头談話為根據的。

1948年12月20日，美國最高法院以四票對四票維持了下級法院的判決。法官威廉·奧·道格拉斯沒有參與這一判決。最高法院准許重審，可是在1949年3月7日又以四票對四票支持對馬撒尼的判決，馬撒尼在1949年3月25日被送到監牢里去。

對12位共產黨領袖的審訊

1948年7月20日，12位共產黨領袖美國共產黨全國委員會的委員因被誣告犯了“陰謀罪”而受到聯邦大陪審團的告發。他們為聯邦調查局人員所逮捕，每人在交納五千美元保證金後被釋放。1949年1月，開始了對他們的審訊。如果被定罪，每位被告都可以被監禁十年或科以一萬美元的罰金，或者是同時受到這兩種處分。

這12個人是：威廉·福斯特、尤金·但尼斯、約翰·威廉遜、杰克·史塔徹爾、羅勃特·湯普遜、小本杰明·戴維斯、亨利·溫斯頓、約翰·蓋茲、伊爾文·鮑達希、吉伯特·格林、卡尔·溫特爾和葛斯·霍爾。控訴書說：

“本案被告確曾非法地，頑固地和有意識地共同陰謀，

并和另一些为大陪审团委员们所不知道的人们一起组织美利坚合众国共产党，使它成为一个由那些教导并鼓吹以武力和暴力来推翻和摧毁美国政府的人们所组成的会社、团体和集会；他们并曾有意地和固执地共同阴谋鼓动、教导人们说，有用武力和暴力来推翻和摧毁美国政府的责任和必要，上述行为是1940年6月28日的法案的第二篇所禁止的（美国法典第18篇，第十项），这个法案通常称为史密斯法。”

这个大陪审委员团进一步说：被告于1945年7月26日或这个时期的前后，组织了一个全国性的大会，目的在解散共产主义政治协会和组织美国共产党。控诉书继续说：“上述阴谋的另一部分是：上述被告出版和传播，并设法出版和传播宣传马列主义原则的书籍、论文、杂志和报章。”他们还被指控为了同样的目的而开办学校和讲习班。

这12个人中的每一个人还以本人是一个共产党员的罪名而个别地受到控告，因为他们“清楚地知道”共产党是被组织起来“教导和鼓吹”以暴力推翻政府的。

沒有明显的行为 正和一般报章上所登载的许多伪造的说法相反，显然，控诉书中并未告发明显的行为。它们并没有提出一件武力或暴力行为来控诉共产党或是那12个人。控诉书控告这12个人组织了一个被政府断定是鼓吹“武力和暴力”的、以马克思列宁的哲学和经济理论为基础的政党（共产党）。

在告发被告出版和传播马克思的文献时，控诉书并没有提到，从1849年算起，在这个国度里马克思的书籍、小册子、杂志和报纸已经出版和传播了整整一百年之久。美国的第一个共产主义俱乐部是在1858年成立的。美国共产党

最初是在1919年成立的。

沒有“武力和暴力” 在1943年的史奈德兒曼案中，美國最高法院檢查了關於“武力和暴力”的控訴和馬克思列寧的著作。它說：共產黨“希望用和平民主的方法來達到它的目的；從理論上來說，武力和暴力只可以在共產黨以和平方式取得控制權之後，用它來防止武力破壞，或者是在某一個不確定的時期中，由於特殊的原因不可能走憲法的或是和平的道路時，用它來強制執行大多數人的意志的最後一個辦法。”

共產黨黨章第九條第二款說：“依附或是參加陰謀或進行破壞、暗殺、削弱和推翻任何一個或是一切的、大多數美國人有可能借以維護他們的權利以決定他們的命运的美國民主機構的任何派系、集團、黨派或政黨活動的人，應立即受到開除黨籍的處分。”

1948年4月，對大陪審團向共產黨領袖們提出控訴這一件事負直接責任的首席檢察官湯姆·西·克拉克，向眾議院非美委員會報告說，沒有証據能够以“鼓吹武力推翻政府”為理由來對共產黨領袖或共產黨提出控訴。

陪審制度受到非難 1949年1月17日在紐約聯邦法庭開始了遺臭萬年的對共產黨領袖的“思想”審判。由於病情嚴重，威廉·福斯特不能出庭，可是法官哈羅德·爾·米汀那拒絕被告一切要求延期審訊的申請。

辯護律師包括：密執安州律師聯合會的黑人會員喬治·伍·克羅凱特、加利福尼亞州的理查德·格萊斯汀、紐約的阿·杰·伊瑟爾曼、費拉特爾費亞的路易士·佛·麥克凱伯、紐約的哈雷·沙契爾、密執安州的摩里斯·休格。

代表被告要求取消控訴的請願書被遞交給了美國最高

法院，美国最高法院拒绝听取关于这个问题的辩论。请愿书争辩说，请愿者受到一个大陪审团的告发，却在一个有差别待遇的法律制度下行使职权的小陪审团面前受审。辩护书指责说，这是这样的一种制度，“借着它，富人、有财产的和富裕的人都有意地、有目的地和系统地受到保护”。而“其他的阶级和团体，包括那些失业者、经济上受压迫的人、体力劳动者、按日按时计工的人们、黑人和其他的少数民族和少数民族政党党员都被故意地、有目的地和系统地受到排斥。”

请愿书指出，对纽约南部9年中陪审团名单所进行的分析，揭露出45%的陪审员是行政官，虽说他们只占总人口9%。自由职业者和半自由职业者占陪审员人数的20%，但只占总人口的11%。办事员和售货员——大部分人是少数大公司中拉来的——占陪审员人数的30%，可是只占总人口的25%。而体力劳动者只占陪审员人数的5%，虽说他们占总人口的55%。

这个经过核实的请愿书控诉说，陪审委员因都被那些居住在上流住宅区的人们占满了。在六个经过调查研究的陪审员名单中，有56%的成员是由曼哈顿国会区的第17富人区供给的。可是这个地区在1948年的选举中只握有曼哈顿区20%以下的选票。只有10.2%的陪审员是来自同时占有曼哈顿和布朗克斯42%的选票的第18、19、22、23和24国会区。组成这些地区的居民大部分是劳动人民、黑人、犹太人、意大利血统的公民和波多黎各人。

请愿书指出，1948年7月控告共产党领袖的大陪审团的23个人中，有11个是行政官、三个自由职业者、七个办事员和售货员、一位家庭妇女、一位“退休”者。其中没有代表

体力劳动者的人，虽说被告都有工人阶级的背景。

美国宪法人权法案第六条保证被告有受“一个公正的陪审团”审讯的权利。可是美国最高法院在1949年1月10日对于被告在请愿书中所指控的在选择陪审员上的差别待遇拒不采取行动。

原先在霍华德大学担任教职的黑人教育家道克赛·威尔克逊教授在证人席上达两星期之久，通过解释地图、地形图和文件，来说明选择陪审员中的差别待遇。他受到法官米汀那的侮辱，后者在整个审讯中表露了他对被告、被告的律师和证人的成见。

有一个陪审团的书记在证人席上承认他为了拼凑这些陪审团名单，利用了“普尔的领导人名录”、“纽约人名录”、“社会名册”和各专门学校、各大学的同学录等等。他还利用了按照街道和地区排列的纽约电话簿预约版，这个电话簿使得这个书记可以挑选出那些住在上流住宅区的人名。这就是首席法官约翰·西·诺克斯推举的特殊来源。这个陪审团书记承认在1947年和1948年，他没有给六个哈莱姆（黑人区）和东部（犹太人和收入低微者的）地区选举上的人送过陪审团合格证明书的通知。

选择陪审团的“诺克斯制度” 1949年1月24日，参议员威廉·兰格尔（北达科他州共和党人）在美国参议院议员席上揭露了纽约的陪审团垄断制度。他指出，约在九年前，纽约南区美国地方法院首席法官、即联邦法官约翰·西·诺克斯提出了这个制度。1941年1月2日，美国法院办事处的里兰·杜尔曼在一个备忘录中描述了这个制度。1941年2月5日，执政官亨利·皮·钱德勒将它的副本分送给美国的巡回法院和地方法院所有的法官们。参议员兰格尔

当他發言反对这个他称之为“阶级和种族的司法”制度时，他手中就拿着一份这种副本。

1945年6月，法官諾克斯在众議院司法委員會里为这个制度辩护。他說：“人們时时对我說，应以民主方式选择陪审員，而在紐約南区的美国地方法院里服务的人是經過精心挑选的。”

“为了回答这个控訴我除了承認我的罪过之外再沒有别的方法。不过，除非受到一个我必須听从的当局的限制，在我的地区里的陪审員將繼續受到精心地挑选。而且將很仔細地做这一工作。”1949年1月22日，法官諾克斯在宾夕法尼亞州尤宁湯城的講演中，再度为挑选陪审員的“諾克斯制度”辩护。

驅逐出境和外国出生者的案件

1949年期間，司法部对在外国出生的美国人的宪法权利和民主权利發起了一个多方面的进攻。这个进攻是沿着下面的总路綫而进行的：驅逐出境、保釋、归化、公民資格。此外，司法部还爭取制定某些剥夺外国出生者的权利的法律，在反对驅逐出境和保衛在外国出生的美国人的斗争中，站在最前列的是：美国保衛外国出生者委員会。

驅逐出境 1948年，有50个以上的非公民受到逮捕以便驅逐出境。到了那一年年底，由于政治見解而面临被驅逐出境的危險的非公民总数达到71人。12月份，合众社从华盛顿报道說，司法部正准备，为了他們的政治見解而逮捕482位非公民，并將扣留他們以便驅逐出境。

這些驅逐出境的处分，严重地威胁了所有的美国人的

公民权利，無論是公民或者是非公民，是本地出生的或是在外国出生的。驅逐出境正被用来恐吓全国的外国出生者的团体。这些面临被驅逐出境的人們中有工会領袖也有黑人、犹太人和外国出生者的团体的領袖。

这71个案子中有三个人——約翰·山多、彼得·华尔霍尔、彼得·哈雷塞埃第斯——从移民归化局局長那里得到了驅逐出境的命令。1949年春天这三个案件在移民上訴委員會里成了悬案。移民上訴委員會是进行反对驅逐出境的行政斗争的最后一步。如果这个委員會支持移民归化局局長，那末惟一的爭取反对驅逐出境的路徑是向联邦法院上訴。

归化 司法部企圖阻撓和防止非公民成为美国公民。这是司法部反映在驅逐出境的浪潮中的反对外國出生者运动的一部分。全国各地有成百的非公民当他們要設法成为美国公民时，遭受到無止境和不必要的盤問、檢查和拖延。在过去任何时期中曾經参加过任何进步的社会、互助和文化活动的非公民就要受到司法部官員的恐吓。

司法部甚至于逮捕了兩位非公民——阿尔杜里奧·苏西和梅尔·克里格——并扣留他們以备驅逐出境，只为的是想阻止他們成为美国公民。

保釋 1948年2月間，司法部逮捕了五位非公民——查理·道埃尔、杰尔哈特·伊斯勒、伊尔文·波塔什、斐迪南·史密斯、約翰·威廉遜——并在審訊他們的驅逐出境案件期間將他們拘禁在艾利斯島上，不許保釋。2月間，人們好几次想通过联邦法院把他們保釋出来，但都沒有成功。

3月1日这五位被驅逐出境者进行了絕食斗争。那个

星期，在紐約有五千余人包围了移民归化局。全国各地，类似的示威队伍在司法部所屬机关门前游行。在重要的工業中心区举行了特設的抗議集会。团体和个人向首席檢察官發出了成千封电报和抗議書。3月6日，在紐約的美国地方法院法官彭弟，支持了首席檢察官拒絕保釋的决定，但在上訴期間准許當堂保釋。每人交保3,500美元。8月3日，联邦上訴巡回法院裁决地方法院必須听取关于首席檢察官拒絕保釋这一件事的辯論。12月3日，司法部准許伊爾文·波塔什、斐廸南·史密斯和約翰·威廉遜每人交保3,500美元釋放。可是仍然不准查理·道埃尔和杰尔哈特·伊斯勒交保。法庭虽已决定在12月29日开庭辯論这两个案件的保釋問題，但政府無限期地推延了关于这两个案件的辯論。同时道埃尔和伊斯勒繳納法官彭弟所指定的保釋金后被釋放了。

公民資格 1948年12月，美国司法部宣称，它正准备采取行动，撤消228位已归化为美国公民的公民資格，原因是他們是美国共产党的党员。这个动議也是对公民权利的总攻击的一部分。在这年年初移民归化局就开始把归化的美国公民叫去談話。司法部以“調查”他們的公民資格为借口，使这些非公民亲自回答冗長和非法的关于他們的政治信仰和政治活動的問題。

給工会扣紅帽子

众議院劳工、教育委員会通过它由众議員查理·杰·克尔斯登（威斯康星州共和党人）領導的小組委員会，把1948年的下半年消耗于給几个产会工会扣紅帽子的“調查”

中。克尔斯登本人因而在1948年11月的选举中落选。

仿效众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法西斯式的方法，克尔斯登的小組委員會傳喚工会領袖，審訊他們个人的政治信仰，控告他們是“赤色”分子，并且普遍宣傳它的抱有成見的結論。因此，在某些团体中，这些工会的會員被雇主列入黑名单中。这个委員會庸人自扰地窺探工会事务的費用，自然是由国家的納稅人負担的。

受到这种攻击的工会都正在和雇主进行談判，或者正在塔夫脫—哈特萊法的限制下进行选举。有一个时期，当这些工会中有一些正面临着集体解雇和“赶快制度”的問題时，克尔斯登小組委員會尽它最大的力量来削弱这些工会的談判力量并故意使公司获胜。

这个委員會干涉电气工人工会(产会)的事务，在1948年7月到10月在华盛顿、紐約和斯堪納塔弟举行的审問中利用了工会里的密探和叛徒。工会职员作証說聯合电气工人工会并不查問他的會員的政治或宗教信仰。可是在印第安納州伊文斯維爾，克尔斯登委員會却能將电气工人工会會員列入黑名单，并使他們被地方电气工厂解雇，因为他們拒絕透露他們的政治或宗教信仰。

在这个委員會1948年12月19日的報告中，众議員克尔斯登指控聯合电气工人工会的60万會員“受共产党人的控制。”他称赞原子能委員會主席大衛·李林沙尔的作法，說他指令通用电气公司在有关原子能的工作上停止和聯合电气工人工会进行談判是很正确的。

威斯康星州西愛利斯的汽車工人工会第248地方分会(产会)的前任主席和現在的名譽主席哈羅德·克利斯托菲尔被哥倫比亞地方陪审团判以“伪証罪”。他曾經在众議院

劳工委員会面前，否認他是一個共产党员。他被判处二年到六年的徒刑，他向美国最高法院上诉，最高法院准許重新审查他的判罪。

其他受到克尔斯登委員会的攻击和被他扣上紅帽子的工会包括：毛皮工人工会、公务人員工会、农具工人工会、西海岸的码头工人工会以及开采和冶炼工人工会（都是产会的工会）。

蒙特—尼克松法案

由众議院議員卡尔·伊·蒙特（南达科他州共和党人）和理查·麦·尼克松（加尼福尼亞州共和党人）联名在80届国会提出的1948年顛复活动控制法案，是众議院非美活动調查委員会的产物。1948年5月19日，众議院以319票对58票通过了这个議案，可是6月中旬国会休会时，这个議案还搁在參議院司法委員会里。

蒙特—尼克松法案在參議院中未被提付表决，因为在全國范围有無数持有不同政治見解的个人和团体提出了反对意見。法律界权威人士說，这个法案显然是不合乎宪法和違反美国基本的政治理論的。众議員維托·馬肯托尼奧在众議院中曾进行勇敢和巧妙的議会斗争反对这一非美措施。

1949年3月8日，一个被称为1949年顛复活动控制法的新蒙特—尼克松法案（參議院第1194議案和众議院第3342議案）在81届国会中被提了出来。那时，蒙特已被选入參議院。这个新法案包括了原来那个法案所有的条款，而被參議員蒙特形容为“一个更强硬和严密的法案”。它包

括了禁止和平时期的間諜行为的新条文。它將使起訴期限的規定不适用于和平时期的叛国行为。它命令登記和公布一切美国共产党员的名字。

这个法案創造了企圖用任何方法在美国建立一个受外国政府控制的“極权主义的独裁制度”这一“罪名”，并为这一罪行規定了数达一万美元的罰款或長达十年的监禁，或二者并科的刑罰。法案中沒有关于起訴期限的条文。失去公民資格是一个附加的惩罚。換言之，任何根据这一法案而被定罪的、在美国出生或是在外国出生的公民，会失去他們的公民資格。这种制造出来的“罪名”的范围异常含糊，以致可以任意地將工会和进步团体的活动算在里面。

被列为“共产党的”組織的成員，在沒有暴露他們的身份之前，不能請求担任或是担任选任的联邦职务。在联邦的一切非选任的工作中，他們根本不能被雇用。他們不准使用护照。他們必須在他們的邮件上，無綫电节目單上和其他通訊工具上，注上“共产党人”的标志。

1949年的蒙特—尼克松法案提出建立一个顛复活動管制委員會(委員三人由总统指定，国务院、商务部和軍事机构各一人)来和首席檢察官一同实施这个議案的条文。

反对原来的蒙特—尼克松議案的全国性組織有：产会、苏联、铁路兄弟会、民权保障大会、自由党、浸礼会牧师大会(有三百位牧师参加这一組織)、美国犹太人大会和其他的許多組織。1948年6月2日，五千位来自30个州、代表了二百个以上的工会和其他組織的人聚集于华盛顿，在民主权利委员会召开的大会上对这个議案提出抗議。他們公开揭露这一事实：即这个惊人的法案，只举行过最簡短的审查(关于原来的法案的分析，可參看由民权保障大会發行的

“对蒙特警察国家議案的描述和分析”）。

公平就業的实施

1947年到1948年，国会中繼續进行着关于永久的公平就業实施委員会的斗争。来自南部实行人头税各州的民主党參議員和众議員們压倒一切地反对任何这类的議案，并且計劃保持这种妨碍議事的方法，来击败一切反对使用私刑，反对人头税或反对歧視的議案。

民主党在它的1948年7月14日所采用的政策宣言中，許諾“繼續致力于根除一切种族上、宗教上和經濟上的歧視”。“我們再一次陈述我們的信仰，”它說，“种族或宗教中的少数团体必須获得宪法所保障的，建立在一切公民都平等的基础上的，生活的权利、工作的权利、投票的权利以及充分和平等地受到法律的保护。”

1948年7月26日，杜魯門總統頒布了兩個行政命令，一个是在聯邦政府中确立公平就業的实施，另一个是在军队中貫徹平等待遇和机会均等的原則。他引証美國式的原则如下：要求一个“不因种族、膚色、宗教或原来的国籍而有所歧視的”公平就業和平等待遇的政策。可是，直到1949年3月，無論是在军队中或是在政府雇用人員方面，都很少或根本没有实行总统的命令。

參議員伊爾文·馬·埃夫斯（紐約州共和党人）代表他自己和另外七位參議員，向81届国会提出一个法案（參議院第147議案）来“禁止在雇用人員时，因种族、宗教、膚色、原来的国籍或祖系而有所歧視”。这个議案被提交參議院勞工和公共福利委員會。

各州关于公平就業实施委員会的法律 到了1948年年底，紐約、馬薩諸塞、康涅狄格和新澤西四州都頒布了禁止歧視的法律。另外的一些州有了較溫和的反歧視的立法，可是沒有頒布處罰辦法，也沒有設立實施這項立法的機構。

这四个州实施公平就業的法律，大体上都禁止因种族、宗教、膚色或原有的国籍而有所歧視。在雇用、解雇、提升、降級、工資或工作条件等方面，必須遵守公平行事的原則。国家机构可以調查人們的申诉，进行調解，举行公审和傳達强制执行的命令。尽管有这些法律，可是，这四个州的黑种鐵路工人，在那些大铁路工会中，并沒有获得平等的待遇或均等的机会。

首都的种族隔离

1948年，在美国的首都，种族隔离比50年前更为流行。1948年12月，首都种族隔离問題全國委員會在一篇叫做“华盛顿的种族隔离”的長达91頁的報告中，揭露了这一惊人的事实。这个由87人組成的报告团体，代表了全国各地的教会、市民和工会的領袖們，还包括了14位华盛顿居民。

这个报告揭露說，哥倫比亞区只有30%的居民是黑人，但是黑人却占貧民窟居民的70%，并且占肺病死亡率的69%。黑人“由于膚色而被注定要受貧困”。他們之中大部分人，即使在有工作时，每年也賺不到一千美元。“当全国人口的一部分由于他們的膚色而被拒于某些職業的大門外时，他們只能做剩下的那些工作，就像是被法律判定須做自己所不願做的苦役那样。”

联邦就業上的歧視 这个調查發現聯邦政府“系統地

否認”黑人的均等就業機會，尽管1940年的瓊斯派特法案，文官法規和總統行政命令都禁止在聯邦就業問題中存在種族歧視。

種族隔離問題委員會發現在國務院和司法部、在預算局、聯邦貿易委員會、聯邦準備局和其他特設機構中，除了白人不願意做的僕役的工作之外，在一切工作中黑人都受到排斥。在政府的“工廠”中，如人口調查局、政府印刷局和制版局，黑人被隔離在個別的單位里。

儘管杜魯門總統頒布了維護民權的競選宣言和反歧視政策的聲明，聯邦就業中的這種現象仍然一點也沒有改變。這個委員會報告認為黑人之所以會受到這種限制，應由政府負全部責任。種族隔離仍然是政府的公開政策。

為了利潤而進行種族隔離 這個報告指出，一切種族隔離的根源主要是經濟上的原因。全國房地產委員會協會在1944年的一本小冊子中說：“由於住房的需求是如此迫切，處於同一經濟地位的黑人要付出較多的房租。”由於需求“迫切”，因此利潤也就越大。在一條允許黑人和白人雜居的街上，一間相同的房子，向黑人索取的房租要比白人高30%。

華盛頓房地產委員會的成員，就是那些贊成它的歧視的“倫理法規”的大商家，包括25個主要的銀行、保險和地產公司、建築和借貸公司。這個報告說，由於華盛頓“缺乏重工業，這些集團，在華盛頓的社會經濟生活中占有絕對的領導地位……”“就是這些借着排斥有色人種來賺錢的地產公司……能夠從黑人被趕到那裡去的貧民窟中，收取上漲的租金。從黑人的來來去去中獲得利潤。”這個委員會報導說，由於為追求利潤而造成的這種種族隔離，黑人都擁擠

在这个城市里的一些“全国最丑陋的貧民窟”的“黑人地带”。

反对歧视的法律被撤消 根据1872年和1875年的两个民权法案的规定，所有的公民都获得平等使用华盛顿的公共设备的保证。首都种族隔离問題全國委員會發現这两个法案从未取消过。

可是約在45年前，当哥倫比亞区重新編纂法典的时候，它們竟在該区的法典中干脆被刪去了。

其他黑膚色人民的国家代表来到这个国家时，华盛顿的这种种族歧视就很令人难堪。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在来自其他国家的代表们面前为美国式的自由和民主的优越性进行辩护时，也往往为了这种情况而感到很为难。

人 头 稅

总统的民权委员会于1947年10月29日向杜魯門總統作了一个附有詳細建議的，关于“加强公民权利和特权的报告”。它的第一个关于选举权的建議是：“由各州或国会采取行动結束以人头税作为投票的先决条件的情况。”

在81届国会中，众議院于1947年7月，以290票对111票通过了一个反对人头税的議案。投票反对这个議案的人绝大多数是在众議員約翰·蘭金领导下的、来自南部实行人头税各州的議員。1948年4月，參議院法規委員会通过了这一議案，可是来自实行人头税各州的參議員們再一次成功地阻止了这个議案在參議院中获得通过。

不管怎样，当1948年6月7日，參議院以37票对35票这一接近的票数通过了这个法律草案的修正案时，在南方人

头税阵綫中，出現了第一次的分裂。在參議員威廉·蘭格爾的建議下，修正案免除了一切被征入伍者的人头税。虽然这个条文只适用于应征入伍者，人們却認為修正案是达到完全廢除人头税的一个可能的前例。

南部的七个州(亞拉巴馬、阿肯色、密西西比、南卡罗來納、田納西、得克薩斯和弗吉尼亞)在1949年2月还有交納人头税的法律。佐治亞州曾于1945年廢除人头税。可是，1949年，在州長赫爾曼·塔爾麥奇的領導下，佐治亞州議會正在考慮一个完整的“白人至上”的方案，其中包括恢复人头税。

这些法律怎样削減了适齡投票人的数目——对穷苦的白人正如对黑人一样——这一点已为总统的民权委員會所証实。它報導說，在1944年的總統選舉中，南部实行人头税的各州(那时有八个)，只有 $18 \cdot 31\%$ 的适齡选民投了他們的票。这可以和其他40个州有 $68 \cdot 74\%$ 的适齡选民参加投票的情况对照一下。

在81届国会中，一个“使以交納人头税作为在初選中，或是在其他的國家官員的選舉中投票的先決条件这一要求成为非法”的議案(參議院第97議案)，在參議院中提了出来。这个議案是由參議員荷馬·弗格生(密执安州共和党人)代表他自己和參議員赫·亞力山大·史密斯(新澤西州共和党人)、溫奈·摩尔斯(俄勒岡州共和党人)和萊弗雷特·沙爾唐斯朵尔(馬薩諸塞州共和党人)提出的。这个議案被提交給法規、行政委員會。众議員維托·馬肯托尼奧(新澤西州美國勞工党人)又提出众議院第七議案——一个反对人头税的議案，其他議員也提出一些反对人头税的議案来。

加于黑人的私刑和杀害

亞拉巴馬的塔斯基齊學院在它关于美国私刑案件的常年紀錄中報導說，1948年只有兩件，1947年只有一件。可是这个学院对私刑所下的定义看来是太狭窄了，因为許多濫杀黑人的事件沒有被包括进去。

在提出的反对私刑的立法中，为私刑所下的定义通常 是：兩個或更多的人不按照法定形式“对任何被拘禁者或是正在緝捕中的嫌疑犯施以任何惩罚权”的企圖。

可是，塔斯基齊學院并沒有將当着分益农黑人依賽亞·尼克松的妻子和六个孩子的面杀害他的事算作私刑，事情的起因是依賽亞曾于1948年9月8日在佐治亞州馬肯县的初选中投了票。这个学院報導說：“有一个介乎兩者之間的案件沒有被包括在1948年私刑案的总数中，因为它不合乎采用的标准。牺牲者是一位28岁的黑人依賽亞·尼克松。他在接到劝告不要在佐治亞的初选中投票之后还坚持这样做。在他投案的那天傍晚，兩個白人兄弟，跑到尼克松家里去开槍打他。兩天后他死在医院里。”

1947年至1948年間的私刑案 在1948年被施以私刑的兩個人之一是37岁的黑人汽車推銷員、佐治亞州維达里亞地方的农夫罗勃脫·馬拉尔得。12月20日，他和他的妻子在驶过一条幽靜的馬路时，中了埋伏。一群穿白袍的人开槍打死了他。馬拉尔得曾經劝告他的同胞們在佐治亞州1948年的初选中投票，因为現在在这个州，黑人是被假定准予投票的。寡妇阿米·馬拉尔得認出了一个参与这一私刑的暴徒。

1948年另一个被施以私刑的人是佐治亞州墨雷懷瑟县的白种佃农威廉·赫·特纳尔。在这个对白种农民施以私刑的案件中，有一个人被定罪并判处死刑。

1947年，据报唯一受到私刑的是南卡罗来纳州格林维尔的一个24岁的黑人威利·伊尔。他被控告刺伤了一个白人出租汽车司机，那人因伤致死。伊尔在1947年2月17日被一群由白人出租汽车司机组成的暴徒从监狱中拉出来，他受到刀刺、枪击最后被杀死了。人们在乡下的一个屠场附近发现了他的残缺不全的尸体。

1947年5月，在南卡罗来纳州格林维尔，虽然有28个白人为了这次私刑被带去审讯，可是一个由12个白人组成的南方陪审团开释了所有的人。实际上被告都曾经承认自己参与了这一罪行。

杀害 过去两年中，遭到恣意杀害的黑人的数字没有人能设法估计出来。许多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黑人退伍军人在最微不足道的借口下，被以“开枪取乐”的警察所杀害。这种杀害在北部和南部都发生过。

1948年2月27日，在路易斯安那州的格雷特纳，警官阿尔文·勃拉德萨克谋杀了一个工会会员食品工人工会(产会)第399地方工会的黑人会员罗叶·西雷尔·布鲁克斯。布鲁克斯是斯威夫特肥料工厂的工人，为了五分钱的公共汽车费而发生争执之后，他在公共汽车上被逮捕了。在去监狱的途中，那个警察开枪把他打死在大街上。

在纽约市布罗克林区，31岁的黑人汽车机匠、共产党员威廉·密尔顿于1948年7月14日受到警察彼得·基尔孔蒙斯的枪击，第二天因伤致死。密尔顿和他的兄弟以及两位朋友在一个专为黑人设置的酒吧间每人正要了一杯啤酒

时，酒吧間的侍者用他的冰淇淋攪拌器將他們趕出來。為了逃避打擊，他們跑开了。當密爾頓正想走進他家的大門時，街上的巡警冲着他的背后开了槍。在他那一區的一個成功的反對高租的運動中，密爾頓曾經很活躍。儘管這一謀殺事件引起了普遍的抗議，這個警察却絲毫沒有受到處分。

1948年6月4日，在密執安州的底特律，一個正在上學的十五歲的男孩子里昂·摩斯萊被兩個警察從一輛車里拖了出來；他們打他，敲破了他的頭蓋骨，用槍把打斷他的脖子，然後开槍打死他。有一個驗尸陪審團判定這個謀殺是“不必要、不聰明和沒有理由的”。

反私刑法案 近25年以來，在每屆國會的面前都曾經擺出了使私刑成為聯邦罪行的議案。可是來自南部的參議員和眾議員們總是成功地阻撓了它的通過。

若干反對私刑的議案曾經在81屆國會中被提了出来。亞當·西·鮑威爾（紐約州民主黨人）提出一個議案（眾議院第115號議案），來提供一個較好的、保護公民們不致受到“暴徒的暴行和私刑”的保證。克利福特·皮·開斯（新澤西州共和黨人）提出了一個類似的議案（眾議院第155號議案）。

“1948年2月，聯邦反對私刑的立法原則得到南部地區委員會的贊同，這是一個包括了商人、教育家、市民、教會、工人和其他方面的領袖的、包括不同種族的組織。”

对特倫頓六人的陷害

1948年8月，新澤西州特倫頓的六個黑人工人因被捏造謀殺了一個白人而被判处死刑。1949年1月，民權保障大會提出了這個案件，為他們辯護，并控告說，在這一案件

中曾經有过“严重的誤審”。

那个白人、一个出售旧家具的商人威廉·霍尔納1948年1月27日在他的商店里受到了袭击，他沒有再恢复知觉就死去了。他的妻子說，应对这件謀杀案負責的是三个白人或是三个淺膚色的黑人。到了2月13日，警察已經逮捕了六个黑种工人，即柯立斯·英格立什、麦金莱·弗萊斯特、霍雷斯·威尔遜、拉尔夫·科柏、詹姆斯·索普和約翰·麥肯齐。除了剛在医院里动手术割去了一只手臂的索普之外，所有的人的膚色都很黑。弗萊斯特是聯合鋼鐵工人工会(产会)的会员。

警察局的論点是，这些人在监狱中关了几天，不再和外界接触之后，已有五个人“承認”犯了这个罪。犯人控告說，在强迫他們在供狀上签名之前，他們曾經受到毒打并給服了麻醉藥。他們后来在法庭上推翻了供狀。霍尔納太太最初拒絕指認这些嫌疑犯，可是后来她說，她从警官給她看的六張照片上認出了他們。这个不可靠的辨認罪人的方法是唯一的对他们不利的证据。被告提出的、一切現場不在的證明，都表明当时他們沒有在犯罪地点。

1948年8月6日，在特侖頓法庭审訊了55天之后，一个清一色的白人陪审团断定所有的被告都有“罪”，并判以死刑，罪名是犯了一級謀杀罪。民权保障大会聘請的前美国助理首席檢察長奧·約翰·羅奇將这一案件提到新澤西州最高法院去上訴。1949年2月建立的釋放特侖頓六人委员会称这一案件为“新澤西州的斯各茨保羅案”①。

① 指1931年亞拉巴馬州斯各茨保羅城誤陷九个黑人强奸两个白种妇女的案件。——譯者

英格拉姆案

佐治亞州愛拉維爾的黑人分益农罗沙·李·英格拉姆是一个寡妇并且是12个孩子的母亲。1948年11月4日，她在田地里受到一个白种分益农約翰·依·斯特雷福德的襲击。因为她的猪和三头骡子曾經走失到他的田地里去。斯特雷福德是帶有武器的，英格拉姆太太則沒有。在毆斗中，她的15岁的兒子华萊士跑来救她，并且打了斯特雷福德，后者因受毆而倒地死去。

英格拉姆太太和她的四个兒子被逮捕起来，1948年1月22日被控以謀杀罪；1月26日受到一个清一色白人陪审团的审判；1月27日由法官威廉·赫·哈潑宣判。三个人英格拉姆太太、华萊士和她的13岁的兒子杉米被判决电椅处死。他們將因自衛杀人而于1948年2月27日被处死。可是死刑被延期了，因为正在爭論是否要重审。对这个判决的抗議从全国各地蜂涌而来。

法官哈潑將这个判决改成無期徒刑，却拒絕接受重审的要求。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的律师們向佐治亞州最高法上訴，后者維持原判。于是控訴書被提交美国最高法院。

对学院自由的攻击

西雅圖华盛顿大学的三位教职员，于1949年2月22日被評議委员会解聘。理由是：他們不是共产党员就是共产主义的同情者。他們之中有兩个人，即赫伯特·菲利浦斯和

約瑟夫·白特爾华什，據說已經承認了自己的共產黨員身份。第三個人拉爾夫·赫·岡特拉奇，被稱為“同路人”；他的案情是“結社罪”。岡特拉奇控告該校校長雷蒙·比·艾倫犯誹謗罪，要求賠償十萬美元，因為後者說他是一個共產黨員。

華盛頓大學有六位任職20年或20年以上的教員在該地肯威爾“小菲美”委員會完成它的四個月（1948年3月至7月）調查之後，原被列入解聘之列。然而他們中間有三個人“按照緩刑的辦法”在這個大學被留下了。一個11個人的教員委員會在一篇經多數人通過的報告中建議說，任何人都不應該仅仅為了自己持有某種見解而被解聘。這個案件已被提交美國大學教授聯合會去調查。

其他解聘事件 在前兩年的歇斯底里高潮中，被指為共產黨人的教授和教員並不是唯一失去職位的人。紐約大學賴曼·爾·布拉德萊教授由於他為反法西斯的西班牙逃亡者所進行的活動而先被停職，繼遭解聘（見本章藐視案一節）。

許多支持進步黨和1948年的亨利·華萊士運動的人結果都被解聘或被迫辭職。印第安納州伊凡斯維爾的伊凡斯維爾大學（監理會的）在喬治·派克博士主持了一個支持華萊士的集會的兩天之後就強迫他辭職。佐治亞州雅典的佐治亞大學，因副教授詹姆斯·巴爾福特在一個進步黨的大會上被提名為佐治亞州州長候選人，就將他驅逐出去，雖然他並沒有接受這個提名。賓夕法尼亞州威廉斯波特的里塔明大學解聘了克拉倫斯·爾·阿希恩博士，因為他參加了進步黨。

在1948年一年中，採取了類似的反對進步教育家的行

动的大学和学校計有：迈阿密大学（佛罗里达州）解聘了三位教职员，即里翁那得·裘遜、查理士·台維斯和丹尼尔·第·阿許肯尼斯，这三个人都是为了参加华莱士运动而被解聘的；奥格里索普大学（佐治亞州）因为唐·威斯特参加进步党的活动而將他解聘；林頓州立教师学院（佛蒙特州）强迫路瑟尔·开·麦克奈尔院長辞职，因为他参加了华莱士运动；在佛罗里达州鑽白魚泉的鑽白魚泉中学解聘了它的校長乔治·梯·佛蘭茲，因为他参加了华莱士运动；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学师范学院当克莱德·米勒博士成为七百人的华莱士全国委员会的一员时就將他解聘了。

奥立佛特大学（密执安州）解除他的五位最出名的教授的职位，其中有四人是美国教員联合会（劳联）的会员。他們之中有一个人，即塔克尔·皮·史密斯是教員工会地方分会的負責人。这五个人的职务是由新校長奥勃雷·尔·阿什貝解除的，他原先是全国广播公司的副总經理兼总顧問。在紐約州的布法罗，一个中等学校的教員依里恩奈尔·尔·达謝恩由于張貼了为一个自由主义的講演人、“下午报”的一位專欄評論家进行宣傳的一張傳單而被解雇了。紐約最高法院下令恢复她原有的职位。上訴法院又在1948年12月30日下了同样的命令。她不得不为了辩护她的案件而負債。

1949年2月，俄勒岡大学的化学教授拉尔夫·斯彼瑟尔由于敦促他的科学家同行閱讀苏联科学家特罗勞·李森科的生物学报告而被解聘。

对教員的迫害 上面的这張为了参加进步活动而被解聘的名单，只显示了整个情况的一小部分。数不清的教員曾經受到压迫和恐嚇。

1948年聖誕節前二天，紐約州斯特登島的第21公立學校的一個有17年教齡的第一流的教員明妮·裘特麗德太太被叫到校長辦公室去，她受到代表督學威廉·詹生的特務人員的盤問。裘特麗德太太是紐約教員工會，即公務人員工會第558地方工會（產會）的會員。特務人員盤問她關於1940年在她家舉行的一個會議的事。裘特麗德太太被這種查問嚇壞了，回家後將煤氣開關打開然後去睡覺。聖誕節前夕人們發現她已死去。

第五章 工会的趋势

組織起來的人數

美国各工会会员总人数号称有16,000,000左右。其中屬美国劳工联合会的有7,000,000人以上，产业組織大会号称有会员6,000,000人左右，其余屬各独立工会。

在1948年末，最大的独立工会有：1947年12月12日脱离劳联的美国联合矿工工会以及自1945年以来就脱离了劳联的国际机器工人工会。这些工会各有600,000以上的会员。其余的大的独立工会有下面就要談到的鉄路兄弟工会以及約有187,000名会员的美国电訊工人工会。1949年2月，电訊工人工会执行局建議加入产会，后来全体会员投票通过了这一加入产会的建議。

美国劳工統計局最近出版的美国工会名冊(公报第937号)發表了加入工会的工人的百分比。內容如下：

“在全国的全部劳工中，現在大約每4个工人中就有1个人是属于某一个工会的。但是，在工会集中力量組織工人的那部分劳工中，工会会员占40%以上。这部分劳动力并不包括农業工人、家庭佣人、独立劳动者以及其余一些至少一直到最近还没有接受工会活动影响的劳工。”

在有些工业部門，例如鋼鐵、汽車、印刷、建筑、采矿与运输(鉄路、公共汽車与卡車)等部門中，大部分工人都是工会会员。在其余的工业部門，例如棉紡、食品与服务(洗衣、

旅館、飯館)業中，只有大概不到50%的工人是工會會員。”

勞工統計局出版的名冊中列舉了所有全國與國際工會的最近的名單，并附有它們的地址和主要負責人的名字；名冊同時也載有各工會的機關刊物的名稱、召開工會大會的時間以及其他情況。名冊同時也載有勞聯與產會的各州組織的主要負責人的名單和地址。

工會收入的數量顯示了工會力量的增長。工會會員繳納的會費總數現在估計每年已達4億美元。如果加上其他收入來源，工會每年總收入可能達到5億美元。這個數目倘若同工會與之進行談判、並為提高生活水平而與之進行鬥爭的那些公司的錢庫里的億万美元比較，那自然是一筆很小的數目。

1947年勞聯代表大會

美國勞工聯合會第66屆代表大會於1947年10月6日至16日在加利福尼亞州的舊金山舉行。出席大會的代表有678人，而且根據報告，到上一財政年度末，會員總人數已達7,577,716人，一年之中會員淨增425,908人，几乎為前一年度增加的會員人數的兩倍。

報告還說，由於1946年6月到1947年7月31日期間在南方各州所進行的發展組織運動，各有關工會增加了425,000個新會員。南方各州中頒發了1,300張成立工會許可證，並成立了1,800個新的談判組。

關於塔夫脫—哈特萊法的決議 虽然大會從各種角度抨擊了塔夫脫—哈特萊法並且投票決定撥款來擊敗曾經投票贊成該法的議員，大會同時也決定遵守該法的規定。

关于是否應該遵守該法的問題引起了大会一場主要的辯論。大会最后决定把副主席一銜从它的13人执行委員會中除去，这样，在名义上就只剩下主席和財務主任兩個負責人，他們將在法律規定一切要求利用國家勞工关系局的機構的工会負責人都必須具备的非共产党人宣誓書上簽字。

采取这一措施的原因是因为副主席之一的約翰·刘易斯拒絕在他所謂的“耻辱的”宣誓書上签字。修正案就使直屬执行委員會的各联合工会有可能在國家勞工关系局中取得地位。

由于这一措施，刘易斯拒絕竞选連任执行委員。

以搬运工人工会主席丹尼尔·托平和劳聯書記兼財務主任乔治·米尼为首的多數認為这一措施只不过使各联合工会的290,000个會員与劳聯的其他會員处于同样的地位而已。它使这些工会有权按照該法的規定而取得資格。鑑于在1947年劳聯在按人头征收的捐稅所获得的2,682,488美元的收入中有1,176,891美元是来自各联合工会的，他們認為可能失去这些地方工会的問題是一件非常严重的事情。

外交政策問題 在外交政策方面，代表大会所采取的行动是与前几年相似的。它完全贊同馬歇尔計劃与杜魯門主义。它对美国国务院的对俄政策表示贊同，因为这个政策支持外国的“自由企業”及它所謂的“自由工会”。

它拥护政府对苏联与东欧新人民民主国家發动經濟戰爭，并主張締結一項西歐国家的互助公約作为向苏联进攻的基地。在它批准的执行委員會報告中的“对俄关系”一节里，洋溢着对苏联的憎恨与敌意。

虽然代表大会在外交政策方面是附和国务院的，但它

反对在和平时期实行强迫军事训练。

国际劳工联合会 由于代表大会的反苏态度，它曾经试图为一个新的世界工会组织打下基础，这个组织是一个与苏联认为受共产党控制的世界工会联合会相对抗的组织。代表大会并且指示所属的各工会与各国际职业书记处建立更密切的联系。这些职业书记处是战前苏联所属的前国际工会联合会的一部分。

非美活动调查委员会 代表大会通过的执行委员会报告的一节中说：“我们拥护设立委员会（众议院非美活动调查委员会，也叫做汤麦斯—蘭金委员会）的总的目的，并将继续予以拥护。”然而，报告也提到，执行委员会曾反对可能会宣告共产党为非法的法案。

统一战线遭到拒绝 产会提出的建立在立法与政治方面的统一战线的建议遭到苏联主席格林的拒绝，格林坚持必须先有组织上的统一。1947年的苏联与产会的代表大会都授权双方的委员会进一步举行谈判，但是并没有规定它们恢复会谈的计划。

代表大会虽然拒绝了在政治与立法问题上的统一战线，它还是批准了执行委员会关于举行苏联所属各工会主席的会议以改革劳工政治教育同盟并从而“推行”苏联的“经济与政治政策”。

其他行动 代表大会警告各工会不要使用美国劳工统计局的生活费用数字作为提出工资要求的依据，因为它们“并不反映真正的生活费用”。它同时也支持关于实施公平就业的法律，并放弃了它以前反对将该法应用于工会内部歧视情况的态度。

代表大会主张的法案中包括：取消人头税，在今后的四

年中建筑500,000所廉价出租的公共住宅，建立一个公平合理的税务制度，在四年之中准許400,000个流离失所的人进入美国，以及实施国民健康保险。

代表大会也攻击政府贷款給外国政府支持与美国造船工人竞争的造船计划。对于將美国自用尚嫌不足的鋼与有色金属运往外国一事，它也加以抨击。

1948年劳联代表大会

美国劳工联合会第67届代表大会于1948年11月15日至22日在俄亥俄州的辛辛那提举行。出席大会的代表有650多人，他們代表着96个全国工会和国际工会，四个部門，37个州联合会，137个市工会以及77个地方工会与联合工会。

根据报告，在該年度中，会员人数下降至7,220,531人，这是联合矿工工会的退出与所屬其他工会会员人数大量增加互相抵銷后淨得的結果。

来宾發言 和前几年一样，代表大会的特邀發言者把他們發言的很大一部分時間用来恭維劳联的反共、反苏狂热。像反动的“讀者文摘”的一位編輯、前共产党人麦克斯·伊斯特曼那样的發言，代表了代表大会的調子。他正式代表“新領袖”周刊發言，并替它呼吁“經濟援助”，“新領袖”是一个“社会主义的”周刊，它的反共誹謗曾經受到美国商会的推崇。伊斯特曼主張推翻苏联，敦促代表們重复这一声明：“只要斯大林政权还存在于莫斯科，世界上就沒有和平。”他建議代表們“攏取你所能够拿得到的蛋，但是也要小心，不要把鹅宰了，”他說，这只鹅就是资本主义，它是“世界上唯一生过金蛋的东西……它也是唯一会生金蛋的东西。”

他告訴勞聯說，它已“不再是一些組織起來的勞工了。你們是一支巨大的國民力量……美國最強大的民間團體”。

“扣紅帽子” 虽然杜魯門總統曾斥責進行“間諜”調查工作的全國知名的眾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在政治上給人“扣紅帽子”，勞聯還是對該委員會表示贊同。它表示：“我們曾經支持眾議院為調查非美活動而設立的一切委員會，因為我們支持設立這些委員會的總目標；根據過去歷次代表大會所採取的行動，我們將繼續這樣做。”

政治與立法行動 參加代表大會的大部分工會的領袖舉行了會議，決定成立一個常設的勞工政治教育同盟（本書的其他章節已加敘述）。為了支持這一工作，還決定敦請每一個進行合作的工會按每一會員每月一角美元的數額進行14個月的捐獻。這將為“與全國性職位的候選人並不直接有關的教育工作”提供經費，這種工作，即使根據塔夫脫—哈特萊法，也是可以由工會加以支持的。

為了設法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和爭取實現勞聯的立法計劃，成立了勞聯的全國立法委員會。這個新的委員會由原來的勞聯立法委員會與“願意參加”工作的每一個所屬的工會的代表組成。

外交政策 **關於外交政策的宣言**甚至比前幾年所通過的宣言更加反蘇。它要求建立一個反對蘇聯的實際上的軍事聯盟，並要求與蘇聯斷絕貿易關係以解除柏林的封鎖。

它重申對於“發展一個歐洲合眾國的建議的支持”，支持“主張原子能國際監督與監察的巴魯克計劃”，並一再表示它支持馬歇爾計劃。

它反對一切“美國與俄國之間的私人來往、國家元首之間的特別會談或者派遣代表團到莫斯科去。”

其他的建議 代表大會建議實行對通貨膨脹的自發控制來代替物價管制；批准了一項全面的社會保險計劃；要求制定長期的住宅建築計劃及廢除人頭稅的公民權利計劃，並設立一個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大會關於國內改革的其他建議和民主黨所提出的建議相類似。

1947年產會代表大會

產業組織大會第9屆代表大會於1947年10月13日至17日在麻薩諸塞州的波士頓舉行。出席大會的有來自41個全國性工會，34個州產業工會總會，164個市、縣產業工會總會與128個直屬的地方產業工會的608個代表。

產會聲稱有大約6,000,000名會員，並宣稱它所屬的工會組織有：41個全國性與國際工會，34個州產業工會總會，387個各級產業工會總會以及391個地方工會。

派代表出席大會的最大的工會按照其代表人數多少列舉如下：鋼鐵工人工會（27名代表）；汽車工人工會（27名）；電氣、無線電與機器工人工會（18名）；紡織工人工會（14名）；服裝工人工會（12名）；橡膠工人工會（11名）。

所有的工會的報告都說在過去的一年或一年多的時間里獲得了相當的發展。各工會都繼續在南部各州中進行發展組織的運動。在去年，這個地區里發展的產會新會員大約有286,000人，產會自己的報告說，它在550次以上的選舉中獲得了勝利。此外，在南部沒有舉行選舉的大約275個工廠中，大多數職工都是加入了產會工會的。

雇主為反對南部各州工人組織起來所採取的手段和前幾年一樣的殘酷。主席莫萊在向代表大會的報告中說，紡

織工業的很大一部分企業曾經严重地違反華格納法，搜集进行工会活动的职工的黑名单，并且非法地开除他們。这些紡織工厂的主人与管理人員散布憎恨情緒并利用种族与宗教的偏見，設法使他們的工人不参加产会。报告称：“在运动中，20个产会的組織者和地方工会領袖遭到殴打，有兩人受到槍击，他們的汽車也被燒毀；在会場中还有人燃起炸藥来阻止工人进行組織工作。”

經濟計劃 为了采取“促进充分就業和充分生产的步驟”，代表大会通过了一項全面的“經濟計劃”。它敦促美国国会采納这个建議中的計劃：(1)重新建立物价管制，設立一个联邦物价調查局，并由政府对壟斷性的定价加以打击；(2)重新展开通过规定每年保証工資的数量来获得工資的稳定的运动；(3)扩大所有产会关于私营工業中的工人健康与福利保險計劃的合同；(4)全面地檢查联邦稅收制度以減輕收入少的阶层的一部分負担；(5)修正小时工資法，以便將最低工資立即提高到六角五分美元，并在兩年之内提高到七角五分，以及扩大該法所包括的范围；(6)扩大社会保險法所包括的范围并增加保險金；(7)立即制訂国民健康保險与全国保健計劃；(8)通过一項联邦公平就業实施法；(9)实行联邦对教育事業的补助，以便使所有的人都能享有平等的教育机会；(10)建立一个常設的反壟斷機構，以便通过揭露美国工業集中的情况，使制定一項“現實的反托辣斯法”成为可能。

計劃中包括的其他問題有：恢复联邦农場計劃，建立类似田納西河流域管理局的河流流域管理局，由联邦政府建筑供中、下等收入的家庭租用的住宅，繼續实行房租管制以及增加退伍軍人的优撫金。

和平时期的征兵 代表大会反对和平时期征兵，它表示：“維持一个扩大的軍事機構的运动只能引起国际軍备竞争，腐蝕我国青年与全体人民的思想，并阻撓通过联合国实行国际合作与联合行动。此外，在原子能时代，它并不能提供实际上的防御进攻的保証。”

保衛民主 在一項关于保衛民主的強硬決議中談到了公民权利問題。它抨击了總統第9835号忠誠令：“它不仅忽視了公正审訊与公正审判的基本民主原則，而且鼓励建立一支思想警察，使政府工作人員的任何形式的政治傾向都可能成为开除他們的原因。”

这一決議也抨击了驅逐某些工会領袖出境的事实与一切对黑人的歧視，包括对黑人施行私刑与其他人身攻击。它提到美国的“反犹太主义”氣氛的惊人高漲，也提到“不准开明人士在無綫電發表演說的可悲趨勢”，以及对政治上的少數派的各种迫害。

決議要求制定特別的法律来制止私刑和种族隔离，廢除限制性的房屋契約，取消人头税以及保証政府工作人員享有表示政治見解的自由。

湯麥斯—蘭金委員會 众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在另一項決議中被称为“迫害委員會”，这个委員会誹謗退伍軍人組織，企圖恐嚇广播評論員，并被人利用为攻击犹太人和黑人的講壇，而且一般說來“是反对工人权利、反对全体人民的公民权利的反动运动的矛头”。产会重申它“無条件地反对这一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并再次保証將繼續为取消这一委員会而努力”。

外交政策与世界緊急状态 代表大会沒有贊同馬歇尔計劃或杜魯門主义，虽然莫萊主席本人和右翼領袖們在討

論“外交政策与世界紧急状态”的決議時曾經支持它們。這一決議措詞頗為含混，可作各種不同的解釋。

經過長期討論之后通過的這一項折衷的決議，表明了產會對援助外國所持的“原則”，要求“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得利用任何國家贈送的糧食或其他援助作為對自由的但困苦的人民在行使他們獨立與自主的權利方面進行壓迫的手段或煽動內戰的手段。”

這一決議也反對“以惡勢力為首的製造與醞釀另一次世界大戰的瘋狂想法的攻勢”，它並且敦促聯合國“盡早採取累進的普遍裁軍的有效措施”。

它敦促“德國與日本的徹底非軍事化，全部消灭法西斯主義的一切痕迹，以及完全取消策劃希特勒和東條的軍事侵略並為其提供經濟基礎的卡特爾和納粹分子對工業的控制。若不徹底做到這些，就是完全辜負了成千成萬參加作戰並已犧牲了的人們。”

決議也要求“實行我們已故的羅斯福總統爭取聯合國內三大戰時盟國——美國、英國與蘇聯——的目標與行動一致的基本政策”。

其他行動 其他的主要決議是關於塔夫脫—哈特萊法、工會團結、支持世界工會聯合會、農工團結以及1948年選舉中的政治行動等問題。

關於世界工聯的決議強調指出了該組織迄今所獲得的成就，並說，這個組織“表明了世界各國勞工運動的代表可以舉行會議，共同努力，并在對世界上存在着的問題意見完全一致的情況下進行合作……世界工聯已經樹立了它作為世界工人的權威發言人的穩固地位。”

1948年產會代表大會

1948年11月22日至26日在俄勒岡州的波特蘭舉行的產業組織大會第10屆代表大會是產會有史以來爭論最多的一次大會。出席大會的有來自40個全國性工會，37個州的產業組織大會總會，193個市、縣產業組織大會總會以及96個直屬的地方產業工會的大約600名代表。

主席莫萊在報告一年中的發展組織情況時說，在產會參加的792次國家勞工關係局選舉中，它取得了475次勝利，并在一年中在這些選舉中得到92,041張選票。他說產會在1947年8月22日至1948年7月31日舉行的2,761次工會工廠授權選舉中，取得了2,729次勝利。

雖然莫萊並沒有說出過去一年中在南部各州發展組織的具体數字，但是他報告說，1946年春天開始的這項運動的總收穫正接近於獲得500,000名新會員。

少數派的意見 在產會歷史上這是頭一次有一部分進步的代表表示不同意莫萊的報告中關於過去一年中的活動與政策的意見。

作為負責人報告委員會的委員，食品、菸草和農業工人工會主席唐納德·漢德遜，毛皮工人工會副主席伊爾文·鮑達希，捕魚和同業工人工會主席約瑟·麥利奇聯名發表了少數派的聲明。決議起草委員會的少數派報告在某些問題上也表示了類似的觀點。雖然它沒有被准許作為一個少數派的報告提出，但是在發言中常有人提到它，尤其是電訊工人工會主席約瑟·賽萊的發言。

少數派報告指出，“冷戰”的外交政策意味著“日益增長

的軍備費用的負擔和通貨膨脹，意味着工資凍結、劳动力管制、反勞工法与壓制公民權利的措施的威脅，以及最後帶來戰爭的災難。”它敦促恢復“羅斯福國際合作與公平讓步的計劃，并要求不支持反動政府。”

這個報告在提到馬歇爾計劃第一年的計劃時表示：“與產會提出的、美國人民所尋求的顯明目標相反，”歐洲復興計劃阻礙了歐洲的重建，“破壞了歐洲工人的生活條件并帶來了對其他国家事務的干涉。”

報告建議“現在應該將經濟援助的問題提交聯合國，讓聯合國去制定計劃并予以實施”。它也號召一切國家採取一項在聯合國監督下進行充分裁軍的計劃。

報告譴責了最近對納粹戰犯的赦免并对美國在德國的代表把德國工業歸還給納粹卡特爾的行動表示抗議。它反對任何援助佛朗哥西班牙的措施，反對派遣軍隊和贈送金錢與彈藥給中國的蔣介石政權。

報告重申美國工人對和平時期征兵與普遍軍事訓練的傳統性的反對。它要求釋放所有在希臘的勞役犯人，并要求我們的政府停止對希臘保皇黨政府的一切援助。

在討論到產會對世界工会聯合會的政策時，它敦促加強該組織，同時“主張這樣的原則：每一個全國性工会中央機構有權在發生爭論的問題上採取它自己的立場，不論是在歐洲復興計劃問題上或在別的政治問題上。”

在政治行動問題上，少數派報告要求各行各業工人的新團結，以爭取“將來選舉的勝利”。它宣稱在產會內部“必須保留發表政治見解與分歧意見的完全自由”。

報告在提到工資政策時，“確認大量增加一切工人工資的必要性”，并要求“工業部門實行增加工資而不引起物價

上漲”。它請求產會“斥責雇主在加速與加強對工人的剝削的基礎上增加生產的計劃”。

最後，它譴責“某些產會工會的侵犯活動”為削弱產會力量的行為。它斥責“某些工會在試圖進行侵犯時利用了反勞工的塔夫脫—哈特萊法”。

外交政策決議 在表決一項關於外交政策的八點重要決議時，大約有35票反對，其餘代表棄權。這項決議表明了產會對聯合國的擁護，但是譴責它所謂的蘇聯否決權的“濫用”。它擁護歐洲復興計劃並且敦促早日同德國、日本以及其他前敵國締結和約。它反對承認或援助佛朗哥西班牙，並且譴責了另一次世界大戰不可避免的看法。它譴責“蘇聯造成的柏林封鎖”並敦請聯合國“進行努力，以謀求真正的裁軍，包括在全權監督下的原子能國際管制。”它要求給予殖民地國家經濟自決與自治，以及對世界各國人民保持睦鄰政策。它雖然支持美國國務院在全世界進行的“冷戰”，但同時宣稱：“我們接受這一顯而易見的真理：和平與繁榮是不可分割的。”

政治行動 經過長期辯論後以537票對49票通過的關於這個問題的決議，回顧了1943年成立的產會政治行動委員會的歷史。這項決議贊揚1948年選舉結果，並重申“作為產會基本政策的原則，就是：產會的政治活動必須也將是在獨立而不受黨派影響的基礎上進行，它支持兩大政黨中的進步力量並且根據候選人的政績來對他們下判斷。這次選舉的經驗充分証實我們決定不參加並且制止鼓動在這個時候成立第三黨的運動是正確的。”

這次大會決議繼續維持“目前形式”的產會政治行動委員會，訓令它“繼續指導產會在政治行動與政治教育方面的

工作，并且管理、指导与协调州与市组织的政治行动委员会的工作。”

虽然像支持亨利·华莱士竞选总统并反对政治行动委员会的政策的毛皮工人工会这样的左翼工会遭到许多谴责，但并没有通过决议使多数关于政治活动的决定对所有国际工会发生约束力。

调查的权力 代表大会投票授权执行委员会调查关于被认为是“在把没有组织的工人组织起来的工作上没有相当成绩”的产会所属各工会的情况。它也赋予执行委员会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力。

莫莱主席在对代表们作的开幕词中曾要求通过这一决议。在开幕词中他竭力攻击联合职员和专业人员工会、联合公共工程工人工会与食品、烟草、农业和同業工人工会的领导，这些工会在左翼领导下都曾在全国性问题上采取了进步的立场。

在回答代表的一个问题时，莫莱说这项决议“并不赋予执行委员会废除任何国际工会的章程的权利”。根据产会的章程，只有在代表大会三分之二多数同意的情况下才能真正开除一个下属工会或停止它的活动。

劳工的“有效委任书” 在美国历史上头一次有一位最高法院的大法官在一个劳工代表大会上讲话。主要的特邀发言人、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威廉·道格拉斯请求工人相信“建立一个没有任何剥削集团的无阶级社会的美国方式”。他攻击阶级的概念，他说，“阶级的观念对我们美国人来说是外来的东西。”他敦请劳资双方共同负责“以便使现代化的工厂符合公众的需要”。他说，“劳工、经营者和投资者有长期的利益一致性，”而且劳工“对西欧来讲是具有有

效的委任書的”，因此能够帮助在这些国家里推行国务院的政策。

侵犯 关于一个产会的工会侵犯另一个产会工会的问题进行了很多讨论，而且也列举了具体证据，说明这种情况是普遍的。莫莱主席说他并不宽恕这种情况，产会副主席兼组织主任阿兰·海渥德和一些进步领袖也都表示反对这种情况。然而，代表大会拒绝像少数派对关于把没有组织的工人组织起来的决议的修正案中要求的那样对侵犯加以谴责。

立法方面的建議 像过去几年一样，产会建议实行物价管制以阻止通货膨胀，其中包括房租管制与压低物价、存货管制、消费者信贷管制及终止对粮食买卖的投机。

在赋税方面，大会主张向大公司征收超额利润税，而减轻收入较少的阶层的赋税，把对一对夫妇的免税额提高到3,000美元，家属每人600美元，并把单身居民的免税额也提高为1,500美元。应该廢除消费税并堵塞税法中的漏洞。

大会的其他决议要求扩大社会安全法，联邦对教育的补助，根据公正劳工标准法规定每小时一美元的最低工资（但是并没有提出把这个法律扩大到包括农业工人的要求），一项全面的住宅建筑计划，一项适当的健康保险计划，联邦继续保持对海灘油田的所有权，土壤保持，以及加强美国劳工部。

在公民权利方面，建议的内容同前几年通过的差不多。一项专门决议要求废除塔夫脱—哈特莱法，另一项决议要求恢复诺利斯—拉瓜第的反禁令法的原有效力。

职员的答复 为了答复莫莱对职员和专业人员工会的斥责，该工会的代表们指出，这个工会已经从1937年只有不

到4,000个繳納会費的會員發展到1948年3月的56,000會員的最高峰。他們說，是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在強大的保險公司——謹慎公司、大都會公司與約翰·漢柯克公司——中組織了保險經紀人，使他們一年增加20,000,000美元以上的收入。他們報告說，在電影工業中，該工會成功地組成了第一個職員工會，並且把薪水從每周平均25美元增加到51美元以上。在社會事業、銀行與科學技術工作者方面，“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開辟了工會的新園地並且為以前薪金微薄的工作者建立了從50美元到100美元的薪金標準。”

他們也報告說，該工會曾經幫助產會的其他產業工會組織職員，而且在有些情況下把原先組織在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內的工人轉到這些工會中去。

在塔夫脫—哈特萊法與整個1948年反動浪潮的支持下，其他某些工會曾經侵犯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對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進行過侵犯的工會包括：汽車工人工會、玩具和珍品工人工會、石油工人工會、造船工人工會、運輸工人工會與造紙工人工會。

這些對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的侵犯及其內部事務的干涉“與雇主的攻擊是吻合的，使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暫時減少了14,000名會員；但是同時，儘管受到這些攻擊，有40,000名以上的工人續訂了合同，而且工人得到了主要的好處。”

這個工會的代表們還宣稱，產會最高領導最近對職員和專業人員工會的攻擊標誌着它已經“完全脫離了產會傳統的在工會之間實行民主團結的政策”。

共產黨的聲明 由於莫萊主席在代表大會上的講話大

部分是对所謂的共产党“滲透”的斥責，因此，共产党官方發言人的答复也是特別有意义的。共产党劳工部部长約翰·威廉遜在对代表大会所作的分析（1949年1月号“政治月刊”）中曾強調指出：“共产党現在沒有而且从来没有要求干预任何工会的事务。对他们自己的事务加以民主管理，通过政策与选举领导，是工会全体会員的責任。共产党所关怀的是对工人进行他們爭取現在与将来更美好的生活的斗争的方向有影响的政治政策。”

毛皮工会領袖的報告 产会执行委員會委員、毛皮工人工会主席本·高爾德也作了对代表大会的分析。他提到“代表大会缺乏民主：完全不顧敢于表示不同意見的当选代表的权利；并且有組織地向他們喝倒采。”

他也反对“莫萊主席在代表大会上所使用的方法——挖苦表示不同意見的代表，攻击他們，申斥他們并且公开斥責他們無能、不负責任等。”高爾德也指出在代表大会上，最重要的問題——工資、生活水平、通貨膨脹、提高工作强度、失業增加——“几乎被遺忘了，而且根本不加重視。”

代表大会一方面尽力給人扣紅帽子并攻击苏联，另一方面仅仅在“少数派力爭之后，決議起草委員會才最后同意在決議中加上几节，譴責西班牙的法西斯主义与希臘政府杀害工会領袖的行为。”

对农具工人的命令 代表大会閉幕之后，产会执行委員會在1948年11月27日命令解散农具和金屬工人工会，并將它的大約60,000名会員在60天內轉移給汽車工人工会。

农具工人工会执行委員會宣称，产会执行委員會与汽車工人工会负责人的行动“完全忽視了我們的宪章与章程所保証的产会农具工人工会会員的民主权利。这是对所有

其他产会的国际工会会员的民主与宪法基本权利的威胁。它是对农具工业工人的这一个有妥善的宪章与悠久历史的国际工会的明显的破坏阴谋。”

在1949年3月25日该工会的代表大会上，350名代表一致拥护这一立场。它拒绝了产会执行委员会的“专制的最后通牒”。这样产会就没有能够用一道命令取消一个进步工会。

铁路工会的发展

铁路工人的“四大”铁路兄弟工会是各自独立的。兹列举其名以及1948年所报告的它们最近的会员数字如下：机车司机工会80,033人；火车司炉工人工会106,534人；铁路列车服务员工会215,000人；铁路列车乘务员工会38,329人。这四个工会共有近440,000名会员。

司机工会、司炉工人工会与服务员工工会各代表美国主要铁路总里程的95%的人员以上。乘务员工会代表总里程的85%的人员。

在铁路工厂中的16个“非车上工人”工会中，有14个属劳联，机器工人工会与列车邮递员工会是独立的。运输工人工会（属产会）组织了车站的行李搬运夫，而海运和造船工人工会（属产会）有一个铁路部。据估计，这些“非车上工人”工会代表着近1,000,000个铁路工人。

新的餐车和铁路工人工会（独立的）代表着许多以前属于旅馆和餐馆工人工会（属劳联）的餐车工人，包括黑人与白人。

黑人的铁路工会 由于大多数铁路工会对有色工人的

歧視，黑人鐵路工人不得不單獨組織完全是黑人的工会以保護他們的利益。下面的名單中包括了勞工研究協會注意到的工会：制动手与行李搬运工会（聖路易）；鐵路有色人服務員与机車司爐工人工会（弗吉尼亞州的羅諾克）；列車服務員、制动手和轉轍工人工会（弗吉尼亞州的里奇滿）；美國有色人火車服務員工会（得克薩斯州的金斯維爾）；国际鐵路工人工会（田納西州的孟斐斯）；南部有色人列車服務員工会（佐治亞州的薩凡那）。这些工会都是独立的。臥車侍者兄弟工会則屬於勞聯。

工資問題 从1947年后期起，代表著大約1,400,000工人的鐵路工会爭取到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五分半美元。从1948年10月16日起，对在火車上工作的工人的工資又另外增加每小時一角美元。“非車上工人”工会經過了11個月的糾紛，爭取到每小時增加工資7分，以及每周工作時間由48小時減到40小時，但縮短的工作周制度自1949年9月才開始实行。

由于鐵路勞工法所要求的繁瑣的程序，各工会在1947年4月就草拟了它們對增加工資與改變規章的要求。原有的工資協定在1947年5月25日即1946年罷工遭到破壞之後一年期滿。非車上工人工会在1947年9月接受了仲裁局的決定：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五分半美元。服務員工会與乘務員工会在1947年12月接受了同一數量的增加，附帶還有少數規章的輕微變更。

代表著125,000工人的司機、司爐和機械工人、轉轍工人等三個工会拒絕了這一折衷方案，并在1948年5月11日舉行了罷工。5月10日政府作為罷工破壞者干預其事；杜魯門總統命令陸軍部長肯尼斯·洛約尔接管了鐵路。聯邦

地方法院的法官阿蘭·高爾茲保羅先頒布了一項臨時性命令，後來又頒布一項永久性的禁令，禁止工會舉行罷工。工會領袖服從了禁令，因此罷工還沒有開始就被破壞了。7月8日這三個鐵路工人工會接受了每小時增加工資一角五分半美元的處理辦法，即每日增加一元二角四分美元，并從1947年11月1日起計算。7月9日，鐵路歸還給私人所有者。這時所有的鐵路工人工會發表通告說，他們要求再增加工資25%左右。

鐵路工人工會並沒有爭取到原來要求的對基本規章的任何改變。這些改變包括夜間工作要另外加津貼，星期日與假日工作要發給加班費，以及延長休假期。即使在這一行業中工作了許多年的人現在每年也只准有七天的帶薪休假。

在1946年6月到1949年1月期間，州際商業委員會批准了鐵路公司大量增加貨運費的要求，這使鐵路公司每年增加收入29億美元。這就是說在兩年半中增加了52%，等於工資增加總數的5倍多。

增加退休贍養金 自1948年7月1日起，根據國會法令，鐵路人員退休法所規定的退休者與遺族的贍養金增加20%。立即受新法律影響的有大約126,000個退休的鐵路工人。在這個行業中工作的其余的近7,000,000人在他們到了退休年齡時也將因這一增加而得到好处。

平均年金每月從70美元增加為84美元，而平均的每月养老金（對以前領取運輸業养老金的人來說）則從59美元增至71美元。最高的退休贍養金提高到每月144美元。雇主與工人所付的退休稅仍然照舊。這項措施還保證每一鐵路工人或其遺族將獲得其全部养老金，或是整筆地付給，或是按月付給。

同一措施使鐵路公司根據鐵路失業保險法所應該付岀的失業保險稅也減輕了。他們的稅率都照規定的按物价計稅的标准从3%減低到0.5%，这就為鐵路公司每年节省了大約110,000,000美元。鐵路工人則不付任何失業保險稅。

建議實行國有化 代表1,000,000以上鐵路工人的鐵路工会執行委員會聯合会在1948年5月25日主張政府接管全國的鐵路。它的決議要求：

“政府鑑于鐵路公司在鐵路方面維持令人滿意的勞工關係與情況上目前所表現的無能……開始準備將鐵路的所有權與私人產益移交給美利堅合眾國。”

代表著兩個不屬於鐵路工会執行委員會聯合會的工会的司機工会主席阿爾文萊·約翰斯敦與服務員工会主席阿·弗·惠特尼也要求政府具有鐵路的永久所有權與使用權。

工会中的妇女

1948年，美國16,000,000工会會員中大約有五分之一是婦女。這就是說，大約有3,000,000組織起來的女工。這個估計是根據全國婦女工會同盟的報告以及1946—47年對加利福尼亞州與麻薩諸塞州的工会會員的調查報告得出的。

在加利福尼亞州，1,922個地方工会向國家工業關係部門報告說，在1946年，它們的會員中有18%是婦女。而在1944年是21%，1945年是22%。

但是在加利福尼亞州以雇用妇女为主的行業中，工会的女會員的比例較一般平均數要高得多：在紡織業與服裝業中是75%；在旅館和餐館業中是40%；在食品與卷菸製造業中是33%；在批發與零售貿易中是33%（參看1948年4月

30日美国妇女局出版的“女工实况”）。

麻薩諸塞州的2,005个地方工会对国家劳工与工业部门所作的特别报告表明在1947年1月有女会员167,635人。这个数目在这些工会的会员总人数中占28.3%。

在麻薩諸塞州女工会会员人数最多的行业包括：纺织业，33,992人；金属与机器制造业，30,427人；成衣和服装业，23,156人；靴鞋业13,300人。

这些加利福尼亞州与麻薩諸塞州的地方工会的报告特别具有意义，因为许多年来要获得关于女工会会员的任何准确数字几乎是不可能的，只有很少工会对它们的女会员人数作单独统计。

如果把美国所有工会会员总人数中的妇女比例估计为20%，则略高于加利福尼亞州所报告的18%，但是低于麻薩諸塞州所报告的28%。

集体谈判 有少数工会曾经报告说，在争取把要求同工同酬的条款列入工会合同方面获得了某些成就。例如，在旧金山，旅館和餐館工人工会（属劳联）在1947年与代表旅館、餐館与俱乐部的雇主联合会签订了四项工会协定。这四个合同全都包括这一条款：

“下文中所列的工资标准对男女工人同样适用。”

在1948年初，纺织工人工会（属产会）与北部各州的棉织厂和人造丝织厂达成了协议，把男女工人的最低工资每小时都提高到九角七分美元。在一項包括一切男女工会会员的协定中规定：增加工资10%，全年有6天带薪假日，以及改善保险制度（对许多会员来講）。

包括联合电气工人工会与食品、菸草和农業工人工会（均属产会）在内的某些工会曾经建議在所有工会合同中都

加进一項反歧視条款。联合电气工人工会建議的条款如下：“对于工資、工作時間或其他雇用条件不应因性別或婚姻情况而有所歧視。”

但是迄今这些正确的決議在促使妇女按照她們在會員中所占的比例而担任工会代表方面并沒有产生效果。在1948年产会或劳聯的全国执行委员会中都沒有一个妇女委員。

美国教师联合会(屬劳聯)在1948年的代表大会上选举了9名女委員参加由17名委員組成的执行委员会。在同一代表大会上它要求对一切(具有同等学历与資历)的教員，不分种族、膚色或性別，給予同等薪金。

妇女劳工支会 1938年成立的美国妇女劳工支会联合会在1948年5月在密尔嚮基举行了第四届代表大会。这个劳聯的妇女支会的書記兼財務主任与实际負責人是个男子，伊·馬·奧爾勃恩。他也是工会标记行業部的書記兼財務主任。

劳聯妇女支会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要促进購買有工会标记的貨物和利用工会的服务部門。支会團結了工会會員的妻子、母亲、姊妹与女兒。

妇女支会代表大会(屬产会)在1948年的产会代表大会上報告說，它曾經为击败一切投票贊成过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国會議員而作过努力；也會为改善住宅情况、增加教育設备、維护兒童健康与公民权利作过努力。

工 会 报 紙

美国劳工运动共出版近700种報紙与杂志，其形式是多

种多样的，从常见的大张八栏报纸到五栏的小报，从报纸到通俗刊物。

主要的刊物是由各国际工会出版的。但是更多的刊物是由劳联的市、州联合会、产会的产业工会总会与愈来愈了解工会报纸的重要性的地方工会所出版的。

在劳联的国际与兄弟工会中，月刊占主要地位；产会的工会则以周刊、半月刊与月报为主。

虽然市与州一级的报纸主要地为组成地方总会或地方联合会的各集体工会所有，但是有些报纸，尤其是劳联的报纸，是私有的。还有另一些“工会报纸”是归劳工运动的外围组织所有。它们也试图反映工人的要求。

主要的全国性刊物有：劳联的“美国劳联”月刊、产会的“产会新闻”周刊以及由标准的铁路工会组织每周出版的一种四版报纸“劳工”。

唯一为这些报纸服务的每日新闻社就是有30年历史的合作化的联合新闻社，它从纽约、华盛顿与底特律的新闻局里用航空邮寄新闻和专文。它的社员有250多个劳联与产会的主要刊物，它也每周两次赠送订户漫画和新闻照片。

在1941年为战时美国工会报纸采访外国新闻而成立的盟国工会新闻社，自从大战结束以来对劳工运动已经变得愈来愈重要了。它的记者报导他们的驻在国的发展情况，就像联合新闻社在美国所做的那样。1946年11月盟国工会新闻社通过联合新闻社统一发布新闻。

工会报纸所能获得的其他服务有劳联与产会的剪贴新闻，以及提供有关劳工运动中的专门部分的各种专文或少量新闻的几个私营的小规模的每周新闻社。许多工会报纸订阅每月油印出版的新闻，如劳工研究协会出版的“经济札

記”和“鐵路札記”。

集体談判原則下的保健計劃

到1948年年中，有3,000,000以上的工資收入者被包括在集体合同中的某种保健、福利或退休补助金計劃之內。据美国劳工統計局的估計，这个数字是1947年初所包括的数字的兩倍多(參看1948年9月“勞工評論月刊”)。据工会通訊社估計，到1948年底，已有3,500,000人被包括到这种計劃內。

工会企圖这样来消除工人及其家屬所面临的失去工資和負担因病或負傷而引起的不在工人撫恤金範圍之內的醫藥費的危險。到1948年底，只有三个州(罗得島、加利福尼亞州与新澤西州)采取了享受失業保險的工資收入者的医疗費用补助制度。在这方面，联邦法律只包括鐵路工人，他們的医疗費用补助是由1947年7月开始的。

关于計劃的規定 在內陸鋼鐵公司的問題上，国家劳工关系局在1948年4月12日裁決說，根据塔夫脫—哈特萊法，“如果工人要求，雇主就必須同他們在养老金或退休金問題上进行談判。”但是进行談判的命令是有条件的，那就是：工会必須在30天之内履行塔夫脫—哈特萊法所要求的登記与宣誓。在这个案件中的有关工会是联合鋼鐵工人工会(屬产会)。

根据塔夫脫—哈特萊法，工会的保健与福利計劃是受到某些規定的限制的。計劃必須提供一笔仅仅为工人及其家屬所享受的信托基金。除了1946年1月1日以前制定的計劃，一切計劃都必須規定劳資双方联合管理，同时另外安

排一个中立者以便打破僵局。为發給养老金之用的基金必須單独成立信托基金，不作別用。投票贊成过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反动国會議員还是繼續攻击工会福利計劃。这些国會議員是代表那些反对已經實施的工会福利計劃、反对扩大这些計劃范围的雇主們的。

最近的計劃 莳工統計局在分析約 100 个工会的1948 年的保健与福利計劃时報告說：“目前的趋势是走向由雇主負担全部計劃的經費或在捐献計劃中減輕工人对經費的負担。”

莳工統計局的調查報告中所包括的近 100 个全国与国际工会都有在它們管轄內的保健、福利或退休津貼計劃。具有全工会性、全行業性或全区性的計劃的工会有矿工工会(独立的)、服裝工人工会(屬勞聯)、建筑工人工会(屬勞聯)以及成衣工人工会(屬產會)。

根据集体談判的原則，大約有450,000个煤矿工人，至少有875,000个服裝与紡織工人以及150,000个以上的公共汽車、电車与电气火車工人都得到各种計劃的利益。在鋼鐵工業中，大約有138,000个工人可以从 300多个合同中得到好处；大約同样数量的工人可以从电气工人工会(屬產會)的合同中得到好处。

在其他行業中也有大量工人根据集体談判的原則从一些保健、福利或退休津貼計劃中得到好处，这些行業有：建築業、橡膠、职员、造纸、家具、造船、公用事業、零售与批發業、毛皮、染色、旅館和餐館、電話和電報、玩具与珠宝業等。

莳工統計局發現，大部分根据集体談判原則制定的計劃是由雇主供給全部經費的，或者由工資总额中抽出一定的百分数作为捐献，或者用現金購買保險單。捐献的工資

总额的百分数通常是2%或3%，有时还多些。

每周付给失去工作能力的人员的补助金是根据受雇者每周平均工资来决定的，最高时达到他平时工资的60%。疾病补助金从得病的第八天算起，如果是事故那就从第一天算起。现在工会建议缩短得病之后的等待时期。补助金一般可继续发给13到26个星期（孕妇得发给6个星期）。室内装饰业（属劳联）的计划规定可以连续发给52个星期之久。

矿工工会的计划 联合矿工工会计划创始于1948年，其经费系由公司捐献的烟煤与无烟煤专门基金提供，即按照每生产一吨“使用或出售”的煤一律捐献二角美元计算。

烟煤业的计划是要做到最后能保证大约400,000个烟煤矿矿工及其家属免费享受充分的医药与治疗。用来支付津贴的基金每年总数可达1亿美元。矿工除了在65岁以后可以从政府领取的小额社会保险津贴外，这项基金也支付给62岁以上的退休矿工每月100美元的养老金。

到1948年底，大约有75,000个因老或因病而不能工作的矿工、矿工的遗族以及需要特殊医疗的人得到了津贴。根据计划，将尽量利用私人医生与地方医院。

无烟煤业保健与福利基金计划自1948年9月开始付给无烟煤矿矿工每月养老金100美元。计划包括大约8万名无烟煤矿矿工。除付养老金外，它还包括付给矿工的遗族死亡抚恤金1,000美元。这项基金也用来进行关于无烟煤矿中的石灰肺症的研究，这种疾病在这个行业中是很流行的。

农民与工人的关系

在1947到1948年，因生活费用上涨而引起的新发展使

全国各地的产业工人与农民更加接近起来。一些由工会经营的廉价销售食品的合作社成立了，它们直接从农民手中购买新鲜产品，按成本卖给消费者。

在新泽西州的纽瓦克，产会总会在1947年9月举办了在工厂大门口从农民的卡车上直接购物的每周市集。新泽西州农民主联合会的代表以他们从批发商那里所能得到的大约两倍的价格出售产品，而消费者却只付出一半的价钱。例如新泽西州的维安兰的农民把成卡车的番茄和别的产品运到华盛顿电气公司工厂，卖给电气工人工会第426地方工会的会员们。番茄的价格是每磅2分美元，桃子每磅3分半美元。

在芝加哥，汽车工人工会、屠宰工人工会以及钢铁工人工会(均属产会)也开办了合作社。在圣路易，零售业、批发业与百货公司工人工会为圣路易地区罢工的它的会员开办了一个合作社。在纽约州的舍纳台第，电气工人工会第301地方工会(属产会)设法从该地区的一个农民合作社购买产品，并以原价卖出鸡蛋和其他食品。

明尼苏达州的明尼阿波利斯的联合电气工人工会地方工会与一个大市场签订了合同，可以按比成本仅高8%的批发价格购买一切食品。在加利福尼亚州的厄西根多，劳联、产会与其他组织和该地区的农民合办一个合作社，以较低价格出售产品。在加利福尼亚州南部，飞机工厂的工会工作者成立了辛第纳拉流域紧急委员会，并且在一条通往洛杉矶的主要公路上开办了一个合作社。农民把家禽、鸡蛋和其他产品直接卖给消费者。

在佛罗里达州的莱克兰成立了日光生产合作社，把柑橘一类水果和蔬菜卖给工会会员。它有160个社员，拥有

不到50英亩的土地，把产品卖给底特律的汽車工人工会的地方工会和俄亥俄州的阿克隆的橡膠工人工会的地方工会。

但是大部分承認农民和工人的互相了解与合作的必要性的工会，認為这些工会办的合作社不是永久性的事業。如果生活費用大大降低，这种紧急措施就会取消。

互惠的行动 在促进农民和工人的关系方面更具有永久性的是有时在工人罢工时农民所提供的援助以及工会为了表示感謝所采取的相应行动。在汽車工人工会第 180 地方工会举行罢工反对約·伊·凱斯公司(1946年)时，威斯康辛州的农民联合会給予这个地方工会以有力的支持。为了表示感謝，汽車工人工会地方工会在1947年7月捐献給农民联合会房屋基金1,000美元，以便建筑一个州办事处。

另一个表明农民和工人的团结的显明例子是1948年加利福尼亞州的农民捐献了成吨的新鮮菜蔬、干果和新鮮水果以及成箱的鷄蛋和錢給罢工的海运工人(产会的国际碼头与倉庫工人工会)和石油工人工会(屬产会)。在旧金山的农市场出售产品的农民每天捐献产品。这个成立到现在已經是第六年的市場，經過农民、群众与工会的組織的共同努力，已正式成为旧金山市的一部分。它把农民的新鮮水果、干果、菜蔬和蜂蜜直接卖給消費者。与工会在1948年物价高涨时期設立的临时市場成为对比的，是一个市立的农民—消費者市場，它成为一种經常性的媒介機構，常常压低不合理的零售價格。

在衣阿华州的奧通华，1947年4月，有190个农民在当地報紙上登廣告感謝地方工会帮助他們罢工胜利。奧通华的牛奶生产合作社举行了四天反对四个牛奶店的有效罷

工，抗議削減他們的牛奶價格。一切牛奶運輸停止了，只供應一家牛奶店一定數量的牛奶以滿足醫院的需要。屠宰工人聯合會（屬產會）與駕駛員聯合會（屬勞聯）的農民關係部帶頭支持這一罷工並協助他們獲得一個令人滿意的解決。

全國農民聯合會理事會在1948年3月投票表示完全支持產會屠宰工人聯合會的罷工。理事會要求一切農民在罷工開始之前就停止把家畜賣給市場，一直到罷工結束時為止。它要求屠宰公司老闆“協商決定增加足夠數量的工資以滿足工人的需要，但這筆錢要從他們的超額利潤中抽出來，而不是採用減低付給生產者的价格或提高售給消費者的价格的方法來取得。”

農具工人聯合會（屬產會）在這方面是先驅者，它繼續保持它的農民關係部的活動。這個部的主任是荷馬·艾爾，他主持的每周農民—工人專欄由聯合新聞社及其他農民與工人的報紙加以轉載。在農產品價格變化的時候，該工會發動了一個運動，爭取工會群眾支持給予各農戶以聯邦農產品的百分之百平價。

產會在一本名叫“農民的顧客寫給農民”的小冊子里，呼籲工會會員和農民進行合作，以改善一切人民的生活水平。產會指出，“工人的工資對工人和農民說來都是根本問題。”小冊子分析了最近農民購買的工廠產品漲價的原因，並認為這些增加只有一小部分是由於工資增加所致。

加利福尼亞州的其他發展 勞聯加利福尼亞的州聯合會從1943年起就正式和農民組織合作了。它們曾經進行聯合立法運動，特別是為了促進公認為對雙方都有利的垦荒計劃。1948年，州聯合會在長灘舉行的代表大會上，特邀發言者加利福尼亞州立農場主任喬治·賽米爾說：

“在加利福尼亞的立法方面，州立農場獲得州勞聯的合作與支持，爭取通過許多關於農民的進步立法……在促進偉大的中央流域工程計劃方面，我們得到州勞聯的充分支持……我們發現產業工人的工資與美國農民的收入絕不是互不相關的。當一方面下沉的時候，另一方面也會下降。”

在同一代表大會上通過了一項決議，向所有下屬的農村中的聯合機構建議成立“農民委員會作為農民與組織起來的工人之間的聯繫，並為了共同利益把這兩大團體聯合起來。”

天主教工會會員聯合會

天主教工會會員聯合會是在1937年由一些天主教工會會員在一位受梵蒂岡指揮的神甫的領導下組成的。成立這個聯合會的根據是羅馬教皇庇護11世在1931年發表的“四十年”教諭中的一節。早些時期的教皇教諭（1891年發表的“新教諭”）曾經建議天主教工人組織天主教工會，以便抵制社會主義運動的發展並實現天主教的教義。但是由於大部分工人都不參加天主教工會，教皇庇護於是建議“在這些工會（在社會主義或共產主義領導下的工會）存在的地方，必須也有一些聯合會，它們的目的是對會員們進行徹底的宗教與道德的教育……”

除了天主教工會會員聯合會外，天主教會及其代理機構還在美國設立了各種工人學校，天主教會及其代理機構對工會是採取類似的“從內部攻破”的方針的。教會的一些教士也獲得了天主教或非天主教工會會員的顧問與理事的職位；他們的作用與天主教工會會員聯合會的作用相似。

有一位这样的神甫写信給一位工会会员說：“請寄給我当地右翼代表的人数与名单。必須知道并团结他們。”

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的章程規定：“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会员必須是天主教徒，其天主教徒的地位应由教区的神甫决定。”但会员并不全是工会会员。除了教区主教所任命的教区神甫外，也有会员神甫；致力于工会活动的律师也准許参加为会员。

虽然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并不是天主教会的一个正式机构，但根据“劳工领袖”（1947年3月28日）报道，底特律教区的神甫是一切委员会的当然委员，他得到一切有关财政的报告，而且在發生“不能解决的糾紛时”，大主教是“最后决定者”。

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对工人問題的看法是一种完全的阶级合作的观点。它的綱領的一部分号召工人“与开明的雇主进行合作……”它进一步敦促从工厂到全国性的各级行会与产业工会“进行对产业与生产合作社的管理，在这些产业与生产合作社中，工人可以作为合伙人分享一部分所有权、管理权、或工作所在的企业利潤。”

它的工资政策主要是根据“量力支付”原则，着重点在于分享利潤。在1948年代表大会上，它敦促劳資双方都承认“分享利潤計劃的实际的道义上与财政上的意义”。虽然它也譴責奖励計劃，但仍贊同某些具体的奖励計劃，尤其是那些規定集体奖励“作为發展工人与工人以及工人与雇主之間的合作精神的方法”的計劃。

1948年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的代表大会呼吁廢除塔夫脫—哈特萊法，但是也支持杜魯門總統約束工会活动的計劃。虽然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最初是反对政治行动

的，它在1948年代表大会上却宣布，因为某些問題是“全国性的”，必須采取政治行动，只要它“不是淵源于階級斗争”。它攻击进步党的成立，認為这是一种“分裂”，并且是“美国共产党的一条战線”。

在1948年，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对馬歇尔計劃表示支持，并进一步呼吁把拒絕對納粹作战的反动的波蘭將軍安德斯的士兵当作“流离失所的人”給予援助。

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的主要重点在于反对共产主义。例如，在1945年碼头工人工会（屬劳联）的普通會員为反对其主席約瑟夫·瑞安而举行罢工时，“幸福”杂志报道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的紐約教区的神甫曾經这样說：“当只能在約瑟夫·瑞安与共产党之間进行选择这一点变得很清楚的时候，我們在碼头工人工会中的會員就恢复工作了。”美国商会在它的反劳工运动中曾經建議雇主們應該閱讀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的报纸，因为它“对共产党問題有敏锐的嗅覺”。

除了作为天主教工会活动中心的工会学校外，至少有10,000个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会员分属于全国的7个教区。

一生都是天主教徒的搬运工人工会主席丹尼尔·托平反对这个組織，他認為“根据宗教情况而造成分裂的劳工运动是不能存在下去的”（1947年7月28日“新共和”周刊）。

1947年的“新教徒”杂志中的一系列文章描述了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如何在工会中进行活动，尤其是在紐約教区的新聞行会中的活动。作者湯麦斯·布莱苏批評天主教工会会员联合会的活动为“破坏工会运动并代之以类似封建时代的行会制度”。

第六章 劳工立法和罢工

1947年的劳資关系法

为了設法破坏1935年的国家劳工关系法(即华格納法)并通过联邦立法来削弱工会(见“劳工实况”第8卷)而进行的活动使得国会在1947年6月23日通过了1947年的劳資关系法(第80届国会，第101号公共法律)。

这项法律被称为塔夫脫一哈特萊法，是由于在參議院支持它的參議員羅伯特·塔夫脫(俄亥俄州共和黨人)和在众議院支持它的众議員弗萊德·哈特萊(新澤西州共和黨人)而得名。它以參議院68对25和众議院331对83的票数推翻了杜魯門總統的否决而获得通过。

这一措施是作为对国家劳工关系法的修正案而向国会提出的。它以这样的形式出現在群众面前：它是改善产业关系，提供有效地解决糾紛的更多办法，以及使雇主和工人的相对談判权利与法律責任“平等化”的工具。

为了使群众支持这个法令，它是在主要地由全国制造商协会及其联合团体进行扣紅帽子和反工会宣傳的風暴中提出的。这些反动派甚至企圖欺騙工会，使它們相信工人能从这项法令得到最大的好处。

參議員塔夫脫完全公开地说，它“解决了雇主們紧紧地压在我們身上的問題中的四分之三”，而全国制造商协会更巧妙地说：“塔夫脫一哈特萊法充滿了对工人的好处。”

整个工会組織是严厉譴責这项法令的。所有隶属劳联的105个工会的负责人斥责它是“奴役性的措施，是不合美国精神的、毒辣的，并且会破坏宪法规定的工会权利。”产会执行委员会說它是“共和党和民主党的狂热者應該共同負責的破坏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配合好了的計劃”的一部分。

法令的規定 塔夫脫—哈特萊法的主要規定，按它影响的范围来区分有下面这些：

甲、工会安全：(1)使“工会工厂制”成为非法；(2)只有在车间中的大部分工人在一次特别选举中表示同意后，一个工会才能代表一个工会工厂进行谈判；給予工会工厂中的新工人在必須加入工会之前有30天的时间；(3)只有經每一个工人正式书面授权才能在工人工資中扣除一部分繳納为工会会費；(4)拒絕給予自由职业者和守衛人員以工会代表权，并且撤消对工会的保护而使监工能干涉工会活动；(5)給予任何禁止工会活动或增加限制的州法律以优先权，即使工会符合联邦法律的一切規定。

乙、罢工和集体谈判的程序：(1)要求与雇主訂有集体合同的工会在举行罢工之前要預先通知并等待一个为期60天的“冷却”时期；(2)为任何工会企图取得单独代表一个工厂进行谈判的权利造成各种障碍；(3)同意一个產業內的个别行業提出进行谈判的要求；(4)强制雇主与工会会談并进行谈判，但并不强制他們作任何讓步。

丙、雇主和工会的“行为”：(1)給予雇主参加工人“自由談論”工会問題的权利，只要“这种談論并不帶有报复或使用武力的威胁或答应給予好处的諾言”；(2)使工会不能自由地劝人加入工会和大规模布置纠察，如果这样做，就很可能被控为“进行强迫或約束”的“对劳工的不公正行为”；

(3) 宣布管轄範圍以內的罷工與輔助性抵制為非法；(4) 禁止工會為了政治目的而舉行的募捐或开支。

丁、管理與守則：(1) 把國家勞工關係局從3名委員擴大為5名委員，並規定改變該局的任務與工作，這種改變是會妨礙進行有效而公正的管理的；(2) 把全部起訴權力賦予總法律顧問，使得總法律顧問對該局的檢察員與地方分支機構實際上能夠完全控制一切；(3) 要求在利用國家勞工關係局的機構時必須滿足一項主要條件，就是由一個工會向勞工部提出關於負責人、財政以及其他工會內部情況的報告；(4) 工會獲得許可証的另一條件是每一個工會負責人向該局提出非共產黨人宣誓書；(5) 把調解處從勞工部中撤消，改為獨立的聯邦和解與調解處。

戊、雇主的“新”權利：(1) 規定對工會使用禁令，以禁止“對勞工的不公正行為”和據說是影響國民健康與安全的罷工；(2) 准許對工會提出關於“對勞工的不公正行為”所造成的損失的訴訟；(3) 紿予雇主為他自己所組成的公司工會要求舉行關於選舉談判的權利；(4) 宣布工會福利基金必須由雇主和工人共同加以監督。

塔夫脫—哈特萊法也禁止聯邦政府工作人員舉行罷工。這個法令的大部分規定都非常含糊（例如關於通過禁令的程序的規定），需要將來由國家勞工關係局作出裁決加以澄清。此外，法令中有許多內容，尤其關於禁止政治性的支出與使用輔助性抵制的規定，有些人認為是違反憲法的，因此有待於在法庭上的考驗。

雇主的目的 雇主們想依靠法令中包含的威脅與恐吓，使工會從此對就業安全感到不安，並且不敢提出他們的合法要求。

雇主們希望通过恢复禁令以及对工会提出訴訟的权利，取消工会斗争的权利，并逐渐枯竭工会的基金。他們也企圖分裂工会运动。他們希望通过在工会内建立非共产党的“純潔”标准来考虑工会能否满足国家劳工关系局的要求，从而挑起“遵守”規定的工会对願意留在該局之外的工会进行侵犯。

最后，他們希望在許多產業中，真正的工会將为旧式的、为公司所控制的工会所代替。

“新”的国家劳工关系局 为了达到这些目的，雇主們有一个非常积极的同盟者，那就是新国家劳工关系局。根据华格納法，国家劳工关系局在有限的范围内执行固定的行政职务。現在該局具有起诉与裁决的無上权力。

除該局原有的三位委員外，杜魯門總統还加上了一位共和党人、工商企業的产业关系顧問約·吉普蘭·格雷和一位前犹他州民主党參議員艾勃·馬道克。

密苏里州的共和党人罗勃特·納·邓汉姆被任命为总法律顧問。他曾經是个律师，精于銀行清算業務。

該局的下列行动暴露了它的維护雇主的态度：它允許雇主們行使他們的“言論自由”的新权利竟到这样的地步，以致于雇主們横行無阻地公开干涉工会选举。在工人鑑于开除的威胁而不得不参加的由公司举行的大会上，雇主肆無忌憚地对工会进行極为严厉的批评、譴責、甚至誣蔑。

国家劳工关系局对关于“对劳工的不公正行为”的控訴所采取的行动也表明了它的一边倒的性質。在实行該法的最初9个月中，它受理了1,299件这类的案件。其中989件反对資方的案件都按照受理案件的秩序而加以处理。但是其余的反对工会的310件案件中，該局却优先处理了109件。

該局及其总法律顧問在应雇主的要求而發布禁令方面也是积极的。在新法律实行的最初13个月中，国家劳工关系局为31个案件發布了禁令，其中29个是反对工会的；2个是反对雇主的，而其中的1个还遭到法院的拒絕。

該局的行动的一项明显的特点就是它企图把它的管辖范围扩大到各州内部与地方事务中去。然而根据华格納法，是不准許过問这种事务的。

呈送宣誓書以取得国家劳工关系局的“許可証” 該局給予一个工会“許可証”就意味着这个工会在工厂中拥有多数工人的拥护。但是，这并不能强迫一个雇主和这个工会进行談判。同样地，不呈送必要的宣誓書也并不取消工会和雇主談判的資格。

当1947年兩個主要工会組織的代表大会討論呈送宣誓書的問題时，工会最高领导人之間对應該采取的路綫显然有分歧的意見。劳联的代表大会最后投票贊成遵守国家劳工关系局的規定，而产会的领导决定准許每一个所屬的工会采取任何它認為最好的行动。

把非共产党宣誓書作为取得国家劳工关系局的服务的先决条件这一規定，是与通过这项法令时全国流行的扣紅帽子的歇斯底里相一致的。有人喜欢这项規定，因为它使工会领袖不至沾上了“破坏分子”的污名。但是，其余的人看透了它真正的目的。詹姆士·悉尔茲在辞去該局第18区主任的职务时說道：“当然，我們大家都知道得很清楚，制定这项法律的人真正的目的并不仅仅为了对付这样的共产党，而是要对付一切在民主工会中居要职的能干的、进步的人士，因为他們有为他們的會員的福利进行有效斗争的能力。”

在這項法令通過後几天就辭職的該局前總法律顧問喬哈德·范阿克爾在總結國家勞工關係局的作用時宣稱，這項法令“在組織工人方面是毫無價值的，”而新局實際上是“雇主手中的破壞罷工的工具”。

有許多工會，包括印刷工人工會（勞聯）、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產會）和鋼鐵工人工會（產會），拒絕呈送宣誓書，寧願留在該局的權力範圍之外。

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產會）在解釋它拒絕向國家勞工關係局呈送宣誓書的原因時說，如果呈送宣誓書，它的負責人將會直接違反他們作為負責人和會員的義務，因為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章程不准許因政治信仰或黨派關係而存在歧視。

聯合電氣工人工會也引用了鋼鐵工人工會（屬產會）的律師在審理內陸鋼鐵公司案件時的答辯，這些答辯攻擊了非共產黨宣誓書制度，說這項法令的規定“直接侵犯了工會負責人的言論自由和政治活動自由的權利……”。聯合電氣工人工會的聲明最後說，塔夫脫—哈特萊法和國家勞工關係局“是對付工人的毒藥。非共產黨宣誓書制度是雇主們誘騙工人和他們的工會吸食塔夫脫—哈特萊毒藥。”

工會安全 雇主們很快就學會了怎樣使用該法中的反勞工規定來取消工人在過去10年中已經享有一些基本權利。他們發現他們可以不必害怕受罰而干預像選舉和推選談判代表這樣的完全屬於工會範圍的事務。該法規定，如果有30%的有關工人提出要求，就必須舉行新的代表選舉。這一規定鼓勵了雇主用工賊、公司的走狗以及公開的反工會分子，並組織他們同已經成立的真正的工會爭奪許可證。

根据該項法令，这种雇用反工会分子的行为是完全合法的。虽然工会可以撤消他們的会员资格，但不能把他們从工厂里开除出去。这是与該法的另一节成为尖銳的对比的，那一节准許雇主为了某种“原因”而开除会员工人。

根据已經廢除的华格納法的一項規定，工人不应因工会或罢工活动而遭到解雇，而如果遭到解雇，则在复职时保証他能够补發工資。

但是，国家劳工关系局在准許为了某种“原因”开除工人的那一节所作的裁决上，袒护了以完全站不住脚的借口开除积极的工会会员的行为。

在那些曾因工会活动遭到开除的工人中，极少有重新雇用并补發工資的。在实行這項法令的第一年中，这种工人得到的补偿工資只有29,740美元，而在华格納法实行的最后一年时有1,105,000美元。

工会組織問題增多了。为了达到工会組織方面的目的而举行的罢工在1947年上半年时只占13.6%，到下半年該法通过后已增加到17.2%。

同时，到1948年6月1日为止，新国家劳工关系局已經取消50个真正工会的許可証，而在同一期間却給予442个所謂“独立的”工会許可証。

許多拒絕进行談判的雇主通过国家劳工关系局向工会进行斗争，因为他们知道該局至少会把案件积压一年之后才作出决定。在这期间，雇主就可以欺騙他們的工人說，如果工人沒有工会，他們的情况会好得多。事实上常常在案件得到裁决的时候，这些工人会發現已經有人向国家劳工关系局提出取消工会許可証的要求了。

在許多產業中，工会工厂制問題的重新提出在工人中

造成了更大的不安。在海运和建筑行業中尤其如此，因为在这些行業中勞工的变动很快，这就使給予新工人30天的等待期成为不可能。它也給予具有悠久历史的工会工厂制的安全形式的矿工工会和印刷工人工会很大的打击。

不仅对工会來說，甚至对某些資方代表來說，新法令中关于可以組成个别行業談判組的规定也是令人不安的。在产会的兩個主要工会鋼鐵工人工会和电气工人工会中，国家劳工关系局袒护了一些行業集團从產業組織的整体中分裂出来的企圖，因而引起了相当严重的派系倾轧。

在对工会活动进行裁决的时候，国家劳工关系局应用了一种特殊的理論：工会应对它的會員的行动負責。根据反禁令法（諾利斯—拉瓜第法），如果没有明显的工会批准的証据，工会是不能对个人的任何行动負責的。但是根据新法令，該局認為工会应对它的任何會員的公开行为負責。有些雇主利用这项新法令，指使他們工厂中的走狗發动無理的罢工，而在事后对工会提出訴訟，要求赔偿损失。

“对勞工的不公正行为” 在塔夫脫—哈特萊法实行的一年半時間內，国家劳工关系局作了許多裁决，企圖为“对勞工的不公正行为”一詞下一个定义。一种对“强迫”或“限制”的范围愈来愈扩大的看法正在形成中，这一点不久就变得很明显了。

群众糾察几乎是被禁止的，因为雇主可以开除参加糾察的工人。拒絕越过他們的工人弟兄在他們自己工厂之外設立的糾察綫的工会会员有被控告的危險。

現在雇主会借口糾察綫上的極小的混乱或动武的表示而立刻向国家劳工关系局提出控告。該局和总法律顧問在袒护雇主提出的这些控告时甚至認為某些工会犯了“强迫”

它們自己的會員的罪。在一件關於國際印刷工人工會的案件上，檢察員控告“工會內部”存在“強迫”行為，因為工會堅持要它的一個地方工會的會員遵守它的已經被普遍接受了的談判計劃。

國家勞工關係局的一項裁決宣布一切輔助抵制為非法，而不論其性質與動機怎樣。在西爾萊特太平洋公司的案件中，一個罷工中的勞聯工會被禁止對運送它的雇主的產品的卡車進行糾察，因為這種行動被認為是等於一種輔助抵制。在作出這一決定時，一個美國上訴法院宣稱，塔夫脫—哈特萊法“事實上已經禁止那些用來征集本身並非爭端的一方的雇主的工人參加一場鬥爭的糾察行動。”

研究該法執行情況的國會聯席委員會的少數派在它的首次報告中說：“現在對輔助抵制的徹底禁止正在限制合法的工會活動。它迫使工會促成自己的死亡並且禁止它們對次要的雇主採取有效行動，而這些雇主的財力正在被利用來擊敗工會在談判中提出的要求。”（1948年4月1日第80屆國會第二次會議第986號報告第二部分。）

關於“強迫”問題，報告中說：“對於強迫一詞的意義的擴大……肯定了關於這一規定……會引起對工會的合法的一致行動進行不恰當的干涉的恐懼。”

在一件由於產會報紙對一位國會議員候選人表示支持而產生的案件中，聯邦區法官摩爾在1948年3月宣布說，禁止用于政治目的的開支的規定是違反憲法的。國會少數派報告要求“立即廢除對工會政治活動的這項禁令，以制止繼續侵犯憲法權利。”

禁令的使用 從工會的觀點看來，這項法令的最壞的一方面就是恢復禁令，這就使雇主進行他們的反工會活動

有了新的基础。根据旧的諾利斯—拉瓜第法，在禁令被利用时，工人是受到保护的。

這項法令規定了三种禁令。国家劳工关系局在对工会或雇主的对劳工的不公正行为提出控告的同时，可以实施一种所謂“非正式”禁令以限制这种行为。但是如果在提出控告之前，該局或它的任何当地代表有充分理由相信这项控告是真实的，那么頒布的禁令就是“命令性質的”。这一种禁令只适用于工会对劳工的不公正行为。

在牽涉到与公共衛生与安全有主要关系的產業的爭端中，美国大法官有权实施“全国紧急状态”下的禁令。例如在关于原子能的爭端中曾对矿工工会与电气工人工会（屬产会）使用过这种禁令。产会負責人对1948年代表大会所作的报告中宣称，这种禁令“使我們的主要產業中的工人成为二等公民，仅仅因为他們对經濟太重要了。”

雇主們学会了主要地依賴国家劳工关系局来实施禁令。該局在提出控告的同时就由总法律顧問去取得一項禁令。在許多情况下，他們都很快地成功了；但是如果他們失敗了，他們仍然能够利用这项控告从地方法院取得一項禁令。許多雇主并不事先估計他們取得的禁令是否会受到国家劳工关系局的支持，就直接到法院去。

事实上，在爭端最后解决之前，該局頒布的临时禁令是正合于雇主的需要的。这种“調解”等于無限期地按照雇主的条件解决爭端。

禁令程序中最不公正的內容之一就是剥夺了工会保衛自己不受总法律顧問所采取的禁令行动的損害的权利。換句話說，在未来的审判中可能証明它們是無罪以前，工会就被判決有罪了。

国家劳工关系局与总法律顾问企图尽量扩大禁令的范围并使它带有压制性。结果就使得法令中关于罢工程序和纠察线上的“强迫”的反工会条款的范围大大扩展了。

对工会的诉讼 这项法令使工会有责任接受关于赔偿损失的诉讼。在有些情况下，工会由于从事对劳工的不公正行为而被迫遭受三重损失：国家劳工关系局的“停止与放棄”的命令，一项临时禁令，和一项关于赔偿损失的诉讼。

雇主毫不迟疑地提出对所谓赔偿损失的要求。在这项法令实行的最初7个月中，对工会的诉讼共要求赔偿1,500万美元的损失。

在一次由石油工人工会（属产会）领导的罢工中，提出了30多项关于赔偿损失的诉讼，损失总价值达3,000万美元以上。除此之外，还有25个或25个以上的地方法院对工会的禁令，一项国家劳工关系局的禁令，以及大约2,000项关于藐视罪的控告。用产会法律顾问对1948年代表大会的报告中的話來說，“該工会（石油工人工会）在各方面受到法律上的攻击，其目的在于消灭这个工会”。

州和警察的暴力 这项法令的最惊人的后果之一就是警察暴力与残暴行为的增加。1947年12月到1948年12月间，曾经七次使用州警察来反对罢工者。1948年4月，在一次由联合屠宰工人工会领导的反对古达海屠宰公司的罢工中，雇主使用了警察的暴力来对付罢工工人。

警察局的官员甚至企图和平地干预劳工纠纷，他们使用的方法是以帮助雇主为目的的。例如，联合家俱工人工会的第303地方工会发现印第安纳州的警察参加工会会议并对会议经过作了记录，然后提请州法院注意这件事。结果颁布了一项禁令，不准这种情形继续下去。

許多州的州行政官員應雇主的請求命令他們的警察破壞罷工，而且法院還頒發了禁止某些具体的工会活動的禁令。

政府作用的擴大 一項新的發展就是國會各委員會對勞資糾紛的干預愈來愈多了。這種政府干涉的新形式是直接以損害工会利益為目的的。

在這方面，最積極的一個機構要算眾議院勞工委員會。這個委員會在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幫助下使這項法令得到通過後，又開始在使公眾相信這項法令是好法令。他們干預各種勞工糾紛來破壞工会人士的忠誠正直的名譽。該委員會已成了一個進行誣賴和政治迫害的機構，它在進行審訊時的氣氛所給人的印象，好像是工人實際上犯了叛國罪似的。

一位民選的立法人員進行黨派干涉的最驚人的實例就是一件關於印刷工人的糾紛。在這件糾紛上，當時的參議院勞工委員會主席、參議員羅勃特·塔夫脫奉報社主人之命，公開對總法律顧問辦事處施加壓力，要它對這個工会提出關於藐視法院的訴訟。這件事發生在1948年8月25日。（參看1949年2月3日國際印刷工人工會出版的小冊子“為什麼國際印刷工人工會被認為藐視法院？”）

另一個擴大在這方面的活動的國會機構就是眾議院經費委員會。這個以眾議員克萊爾·霍夫曼（密執安州共和黨人）為首的委員會進行過一些工会問題的調查來破壞罷工。在一次屠宰工人的長期罷工中，該委員會在中西部舉行了調查，調查時的氣氛是公開地袒護雇主的。

對工会的侵犯 正如雇主們所希望的，塔夫脫—哈特萊法助長了對工会的侵犯。因而原來就存在於各工会之間

的关于工会理論的分歧与經濟、政治措施的分歧而引起的摩擦，在遵守国家劳工关系局的規定的問題上，变得更加緊張了。許多劳联与产会的国际工会不久就發現，在提出必要的報告和宣誓書之后，他們就能够进入原来为不遵守規定的工会所控制的範圍。

此外，利用关于取消許可証的选举和其他国家劳工关系局的規定，可以大批地削減遵守和不遵守規定的工会的会员人数。那些經常进行侵犯的工会有：搬运工人工会（屬劳联）、电气工人工会（屬劳联）、造纸工人工会（屬劳联）、海員工会（屬劳联）、汽車工人工会（屬劳联与产会）、造船工人工会（屬产会）、石油工人工会（屬产会）、鋼鐵工人工会（屬产会）、公用事業工人工会（屬产会）以及机器工人工会（独立）。而这些工会有时还互相侵犯。

这种侵犯行为对于破坏工人的工会觉悟和工人之間的团结起了促进作用。当“侵犯者”要求举行选举的时候，不遵守規定的工会由于沒有資格登上选票，常常要求它們的会员投“不要工会”的票，以保全許可証。因此，在这些选举中，主張“不要工会”的票数穩步增多，以致在1948年的第三季度中竟在27%的代表权选举中获得胜利。

国家劳工关系局的失敗 新法令的一項主要目的就是設立一个全权的国家劳工关系局，这个局可以决定什么是工会能够做的事情，什么是它不能做的事情。該局施加了很大的压力来伤害美国工人的工会觉悟。尽管如此，在98%的工会工厂制选举中，工人都投票拥护举行簽訂工会安全合同的談判。

同时，許多雇主提出了几百項关于举行新代表权选举的要求。这些要求，加上不分青紅皂白地提出的对“劳工的

不公正行为”的控訴和計劃中的愈来愈多的工会工厂制选举，再加上由于該局扩大管轄范围而产生的新案件，結果形成了积案如山的情况。

从1947年8月22日到1948年2月29日，这种积案从3,933件增加到9,500件。到1948年4月，几达15,000件，但是到1948年12月31日又下降为6,110件，这是因为五人委员会处理案件較为迅速的緣故。在这項法令实行的第一年，該局受理的案件經常多达36,735件。在这以前的最高紀錄是前一年的14,909件。

直到1948年10月31日，有623件工会根据旧华格納法提出的案件还没有受到国家劳工关系局的处理。在評論这种情况时，国会联席委员会的少数派报告称，“該局案件愈积愈多……严重地妨碍了爭端的迅速解决。”这个报告也批評了国家劳工关系局举行了过多的工会工厂制选举，認為这些选举“造成了对納稅人的金錢的大量浪費。”这些选举的結果“确立了这一事实：美国工人并不像这项法令的支持者所說的那样反对工会安全合同。”

工会反对这项法令的斗争的胜利 有些在国家劳工关系局范围之外活动的工会能够談判簽訂真正工会安全合同，这也許是工会在与这项法令进行斗争中的一项最大的成功。

这一成功的基础就是支持英明领导的普通會員的力量。在糾察線上和糾察線以外，这些工会表现了达成直接協議的智慧，使雇主相信它們的团结一致。

一个雇主的新聞机构写道，“对于国家劳工关系局进行抵制是可能的。工会可以不靠該局的服务而存在。一种卡片檢查制度和由公正的第三者举行的选举可以用来代替国

家劳工关系局的选举；工会可以利用它的经济压力与罢工来代替国家劳工关系局和法院对雇主的命令。”

不遵守规定的工会所赢得的工会工厂制不仅包括从工资中成批扣除会费，而且也包括从工资中成批扣除入会费、罚金与税款。有时候雇主虽然拒绝同意整个工会工厂制，但是一些工会还是成功地使他同意一整套“非歧视”原则，这些原则等于是工会工厂制。

不遵守规定的工会几乎在所有案件中都能够取得工资的大量增加。遵守国家劳工关系局的规定的工会在1948年平均只取得每小时增加工资5分美元，而进行斗争的工会却树立了每小时增加一角三分的范例。

几乎包括全部工会成百万会员的一致行动，造成了在1948年选举日对该法的完全拒绝。虽然工会的通常的政治性经费受到严格限制，但是它们设立了特殊的政治基金，其中包括个别会员的公开捐献，作为工会进行争取废除该法的全面运动的经费。绝大多数的工会会员反对曾经投票赞成该法的候选人，而选出了许多曾经保证争取废除该法的议员。

争取废除该法的行动 在1949年第81届国会开会时，工会要求制订一项“双管”计划，规定完全废除塔夫脱—哈特莱法并恢复华格纳法。这一方案是由众议员维托·马肯托尼奥提出的，但因没有获得足够的支持而失败。

(c) 1949年1月29日杜鲁门政府提出了一项“单管”法案，其中包括工会的某些要求。这项法案建议修改华格纳法，保留了对工会权限内的罢工和“没有理由”的辅助抵制的禁令，保留了国家劳工关系局对这些行为实施禁令的权利，以及继续维持总统干涉影响国民健康与安全的争端的权利。

在參議院与众議院的委員會就這一措施進行辯論時，這兩個委員會中的民主黨多數都作了擁護這項措施的報告。參議員塔夫脫和其他共和黨人威脅說，等這項法案提交參眾兩院的全體會議上討論的時候，他們將“把這項法案修改得干干淨淨”。

各州的反勞工法

與第80屆國會的反勞工情緒相呼應的是，在1947年，30個州立法機構通過了以扼殺或限制工會活動為目的的法律。人們常常把這些法律稱為“小塔夫脫—哈特萊法”。

這些州的法律包括：禁止工會安全制度、群眾糾察、輔助抵制與工會权限內的罷工；關於工會必須進行登記與提出報告的規定；禁止或延遲在某些產業中採取罷工行動的條款。在某些州里，甚至規定了比塔夫脫—哈特萊法更為嚴格的限制。

宣布“封鎖工廠”制或工會工廠制為非法的關於“工作權利”的憲法修正案或法案在下列各州獲得通過：亞利桑那、阿肯色、佐治亞、衣阿華、緬因、北卡羅林納、北達科他、南達科他、田納西、得克薩斯與弗吉尼亞。工會安全合同在新罕布什爾州與麻薩諸塞州遭到修改。

下列各州通過了限制或管制糾察行為的法律：科羅拉多、康涅狄格、特拉華、佐治亞、密執安、密蘇里、北達科他、賓夕法尼亞、南達科他、得克薩斯、猶他與弗吉尼亞。

有五個州——加利福尼亞、衣阿華、密執安、密西西比、賓夕法尼亞——禁止工會权限內的罷工，而有十一个州宣布輔助抵制為非法——加利福尼亞、特拉華、愛達荷、衣阿

华、明尼苏达、密士失必、北达科他、俄勒崗、宾夕法尼亞、得克薩斯与犹他。在加利福尼亞州，对輔助抵制的一种战时禁令，即所謂“热貨法”，被制定为永久性禁令。

在密执安、密苏里、紐約、俄亥俄、宾夕法尼亞与得克薩斯各州的政府工作人員是被禁止罢工的。此外，在十一个州中法律禁止在公用事業中举行罢工。

在有些州中通过了限制工会以行政方式扣取会費和对工会提出訴訟的权利的法律。

一切州法律中最全面的一項要算特拉华州通过的法律，該法除了規定許多限制外，还規定工会必須向州的秘書長登記，并提出一定的財政報告。工会称这一法律為“全国最毒辣的一項反工会法。”(1948年12月11日“商業周刊”)

在密执安州，1947年通过了一項关于公共汽車的法令，該法具有兩個不平常的內容。它的名称是邦尼一狄里普法，它禁止許多事情，其中包括禁止在公用事業与医院中举行罢工，而代之以强制性的仲裁。它也准許雇主在他們的工厂里举行罢工投票，并使用一切宣傳方法来促使工人反对他們的工会领导。

1947年9月，工会开始对州劳工法中的某些条款是否符合宪法的問題，进行了猛烈的攻击。第一个試驗性的案件就是产会对佛罗里达法中的工会安全条款的攻击。嗣后，产会与劳联把許多其余的州法律提交法院审查，包括密执安州的邦尼一狄里普法。

在1948年舉行會議的立法机构很少，因而通过的新反劳工法也很少。在路易斯安那州，1946年通过的一項反工会法被廢除了。

工会的一致行动帮助了緬因州、麻薩諸塞州和新墨西

哥州的投票人用公民投票击败了限制工会安全的建議。但同时，在亞利桑那州和北达科他州，过去通过的反劳工法經投票批准了。

法院的命令 在一項非常重要的劳工裁决中，美国最高法院在1949年1月3日批准了在三个州中对于工会工厂制的禁令——亞利桑那州、北卡罗林納州和內布拉斯加州。对于后兩州，这些法令是以一致同意票通过的，而对于亞利桑那州，法官墨菲是唯一的不同意者。法官罗特莱奇在同意关于亞利桑那州和內布拉斯加州的决定时曾作了关于工会工厂制的禁令的某些特殊应用的保留。

法官們的大多数意見認為他們在州法律的文字中找不出“蓄意禁止自由言論、自由集会或請願权的迹象。”他們也沒有發現任何可以支持如下一种說法的事实：州法律“沒有給予工会以雇主和非工会會員的工人所享有的同等保护。”

在1948年的州法院的决定中，宾夕法尼亞州的一項反糾察法被廢除了，而过去在得克薩斯州被反糾察与反抵制法所剥夺掉的工人权利得到了恢复。

巡回法院法官阿尔文·雷斯斥責威斯康星州禁止公用事業罢工的法律为“完全不合宪法”，他認為，这一法律迫使公用事業工人进行“强迫劳动”，并且沒有經過合法程序就剥夺了他們的自由(1948年3月15日联合新聞社)。

在对邦尼-狄里普法所作的裁决中，密执安州最高法院認為一項关于准許巡回法院法官在对公共事業的糾紛的强制裁决中充当陪审員的条款是違反宪法的，但是对这一法令中的其他方面是否符合宪法却沒有作决定。

按照計劃，在1949年將有44个州召开州立法會議，工会正以最大努力来爭取至少在其中的34个州中廢除“小塔夫

脫一哈特萊法”。

1947—1948年的停工事件

在1947年或1948年中，举行罢工的工人人数比以前少。在这兩年中，發生了几次大罢工，每次参加的工人都至少有10,000人，其总数占兩年中因停工而损失的总工作日的一半以上。1947年的15次大罢工损失了17,700,000工作日；1948年的20次大罢工损失了19,000,000工作日。

在美国劳工統計局的罢工統計中，該局把任何因劳工糾紛而造成的停工事件都叫做罢工。工人罢工和雇主停工被混为一談，不論是雇主还是工人造成停工現象。

	1948	1947	1946
停工次数	3,419	3,693	4,985
卷入的工人	1,960,000	2,170,000	4,600,000
浪费工作日	34,100,000	34,600,000	116,000,000

在1947年統計中，突出的一次就是大約370,000个電話工人举行的六星期的全国性大罢工，这次罢工是在一个独立工会——全国電話工人工会的领导下于4月7日开始的。工人并沒有爭取到全国性的談判权利，但是根据区域性与地方性的解决办法，他們获得增加工資每週2美元至12美元不等。

在1947年4月21日，在衣阿华州發生了一次全州性的政治罢工，劳联与产会的大約100,000个工人举行一天的示威，反对当时州立法机构正在討論的反劳工法。所有烟煤矿的200,000多名矿工在1947年6月23日开始举行罢工，抗议国会通过塔夫脫一哈特萊法。6月30日，从1946年5月

起就由政府管理的煤矿又归还給私人所有了。矿工們于是拒絕复工，直到1947年7月11日与煤矿主人簽訂并批准了合同才恢复工作。

經濟顧問委員會在1949年1月对總統提出的每年經濟報告中談到1948年的罢工情况时說：“在1948年，工資糾紛只有在經過長期的談判和罢工之后才得到解决的事例比1947年少了……从6月以来，直接由罢工造成的逐月的損失沒有超过原来估計可以进行生产的工作時間的0.33%。”

1948年最大的一次罢工就是在烟煤矿区工作的大約320,000名矿工举行的40天全国性大罢工。矿工們在3月15日开始罢工，并且爭取到一項养老金計劃。

4月8日起，大約有30,000名無烟煤矿工人（屬联合矿工工会）举行了几天罢工，要求保証他們也能得到像烟煤矿工人所爭取到的那样的养老金。

这些罢工获得解决的几星期之后，在1948年7月8日，大約有42,000个在“管制的”烟煤矿（屬於鋼鐵公司或其他非采矿公司）工作的矿工又举行了罢工，要求保留工会工厂制。9天之后，他們的要求获得了批准，但有一項条件：如果法院的裁决要求的話，可以修改若干規定。

在汽車工業中，在1948年举行了几次罢工。規模最大而历时最長的一次是大約75,000个汽車工人工会會員在底特律和另外两个城市（印第安納州的伊凡斯維爾和加利福尼亞州的梅渥德）为反对克莱斯勒汽車公司而举行的17天罢工（自5月12日开始）。这些工人爭取到了一項为期兩年的合同，除立即增加工資外，还規定如果生活費用上漲还可以重新提出工資問題。11月9—12日，底特律的13,000名克莱斯勒汽車公司工人又为生产标准的問題而举行了

罢工。

其他的汽車工人罢工还有汽車工人工会(屬产会)的13,000个工人在1948年3月22日与23日举行兩天罢工，要求赫德遜汽車公司重新考慮某些被开除的工人的案件。1948年8月17日至9月1日，約有23,000个在四个州的国际收割机公司工作的工人(他們是产会的汽車工人工会會員)举行了一次罢工，爭取到一項工資合同，包括自动增加工資的制度以及如果碰到休息日正好是例假日时則固定發給加班費等。

三个工会(产会的农具工人工会；产会的汽車工人工会；劳联的汽車工人工会)在西奧里亞參加了履帶拖拉机公司的約20,000个工人的罢工。这次罢工开始于1948年4月8日，五星期后以举行国家劳工关系局的选举而告終。

1948年6月，約有34,000个农具工人工会(屬产会)会员举行了一次反对国际收割机公司的短短的兩天罢工，爭取到在該公司的9个工厂中保留了他們的旧合同中的条款。(參看1949年2月号“勞工評論月刊”中关于1948年罢工的其他資料。)

海員罢工

在1948年秋天的罢工，是从1921年以来大西洋和太平洋兩岸的碼头工人第一次同时举行的罢工。

在年初的时候，在西海岸就有了以国际碼头和倉庫工人工会为中心的冲突的預兆，当时旧金山的碼头雇主协会开始坚持要更改他們的合同中关于租用會議厅的规定。根据合同，會議厅經費由工会和雇主共同負担，但是管理人是

一个选举出来的工会負責人。雇主們認為这样会造成对非工会会员的歧視，就是違反塔夫脫—哈特萊法。在强悍的工会主席哈里·布里治的領導下，工会要求关于租用的规定仍保持原狀，并且要求每小时增加工資一角八分美元，以及給予搬运外国船上的貨物的工人以較大的安全保障。工会还要求一項規定——根据最高法院6月的决定——即：对假日和周末經常加班所發給的獎勵金不作加班費發給而作为經常工資發給，而且每周40小时以外的工作的工資应为40小时内平均工資的1.5倍。

6月14日該合同期滿后就根据塔夫脫—哈特萊法通过了80天的反罢工禁令。禁令在9月1日滿期，第二天碼头工人就举行了罢工。和他們一起罢工的还有海船厨师和侍者工会(屬产会)与太平洋海岸海船加煤工人、加油工人、加水工人和擦船工人工会(独立工会)，它們要求調整工資，把工資提高到全国海員工会在西海岸爭取到的新水平。屬美国無綫电工人工会(屬产会)的海船無綫電員也举行罢工，要求增加工資。在为調查研究塔夫脫—哈特萊法而設立的总统委員会就这些糾紛提出報告之后，工会就对国家劳工关系局主持的对雇主的最后建議的表决結果进行抵制。

碼头工人的罢工历时95天，在11月25日达成了協議，12月6日复工。期限三年的新合同規定：把每小时1.82美元的工資提高0.15元，而且每年評薪一次；每工作800小时后有一星期的休假，每工作1,344小时后有兩星期的休假；每班工作最多9小时；上午8时开始上工；如果召喚工人上工一次至少須有四小时工作^①；每星期例假1天。在每一

① 指开工不足的情况而言。——譯者

主要港口都設有若干具有最后决定权的区仲裁人。为了解决“加班中的加班”的糾紛，根据工資和工时法的規定，作出一項解决办法，工人每周工作不得超过56小时，在連續的26周中工作不得超过1,000小时。关于租用會議厅的規定，在法院决定或国会措施宣布它为非法之前，仍然保持原狀；如果它被宣布为非法，则可以在120天內作出更改。工会代表受雇的碼头工人提出执行協議的保証，而全国产会則代表各工会提出保証。

三个海員工会都在12月2日達成了協議，第二天复工。海船厨师和侍者工会与海船加煤工人、加油工人、加水工人和擦船工人工会的合同期限是3年，即到1951年6月15日滿期，其中規定，每月約增加工資21美元；提高加班費；改善工作規章与改善反映意見的機構。租用會議厅的規定仍保持原狀，如这些規定被宣布为非法則另行商議。無纜电員爭取到普遍提高工資10%，把底薪提高为每月323.41美元；把每天正常工作時間延長8小時的原議修改为上午9時到下午9時共12小時（而不是上午8時到晚上12時的16小時）；在这以外的時間工作都發給每小時一元七角美元的加班費；在港口工作每天工資增加4至15美元，下午5時以后的工作工資为原来的1.5倍。

大約有17,000工人参加了碼头工人的罢工，約有14,000工人参加了3个海員工会的罢工。

拒絕了瑞安的協議 60,000个大西洋海岸和墨西哥灣海岸的碼头工人举行的东海岸罢工，是工人群众为了拒絕国际碼头工人工会主席約瑟夫·瑞安所安排的一項協議而引起的。在1948年8月21日原有的協議滿期时，工人的工資在上午8時至下午5時的正常工作時間之内为每小時一

元七角五分美元；夜間和周末工作为每小时二元六角二分半美元；以及一年中工作1,350小时之后有一星期的休假。工人們要求增加工資，如果召喚工人上工，应保証每天工作8小时；合理的休假津貼以及在搬运一切貨物时每吨抽出5分美元作为福利金。但当时雇主們却正在对最高法院关于發給獎金的决定进行斗争。

根据塔夫脫—哈特萊法的80天禁令，罢工被推迟到11月9日。工人从过去工会負責人出卖他們的事实中吸取了經驗，投票坚决反对建議中的一項協議，并在第二天就举行了罢工。这时候，瑞安“王”才宣布正式罢工。

11月26日达成了協議，三天之后就复工了。工人爭取到：在正常工作時間之內每小时增加工資一角三分美元，夜間与周末工作每小时增加一角九分半美元，这两項都从8月21日起补發；每工作800小时后休假1星期，1,350小时后休假2星期，假期中平均工資为七十二元五角美元；不訂2年合同而訂1年合同；如果工人在上午或下午被召喚上工一次应保証4小时工作，如果一天被召喚上工2次，则应保証6小时工作；由双方委員会共同制定一項福利計劃，自1949年1月1日起施行。在国会采取措施之前，雇主暫时接受了最高法院关于“加班中的加班”的裁決。

公司在屠宰工人罢工时施用暴力

在全国的140个工厂和畜場工作的約100,000名屠宰工人从1948年3月16日到5月21日举行了10星期的罢工。这次罢工由联合屠宰工人工会（屬产会）領導，要求斯威夫特、阿默尔、威尔遜、古达海与莫里尔“五大”屠宰公司每小

时增加工资二角九分美元。公司只答应增加9分，工会最后不得不接受这一少量的增加。

到5月初，罢工已经扩大到独立的肉类包装工厂。工会在所有主要工厂都维持群众纠察线达10星期之久，但是警察一再用警棍冲散纠察线，而另一方面公司又设法把罢工破坏者带到工厂里去。在泽西城的斯威夫特公司的工厂中，在4月21日，3个纠察员遭到重伤，因为铁路警察用棍子殴打他们并且把他们赶到有一辆机车正在开来的路上去。

4月23日，在堪萨斯州的堪萨斯城中，当地的警察进攻工会的罢工指挥部，毁坏家具，打伤100多个工人。需要医治的工人中有两名女工。虽然纠察队并没有挑衅，但警察队长埃利·达尔却命令他的警察去“打碎(工人的)头颅”。警察并没有受到纪律处分。工会和40个受伤的工人向市政当局提出的诉讼中请求赔偿损失的总额达360,000美元。市政当局以11,300美元解决了这次诉讼。

由于公司破坏罢工的结果，有三名纠察员死亡。联合屠宰工人工会第100地方工会的山杜·西卡杜在芝加哥的阿默尔肥皂工厂在4月20日被一辆载送工贼到工厂里去的卡车撞死。第42地方工会的黑人会员埃德·赫克斯在5月9日在伊利诺伊州民族城的阿默尔工厂被一个罢工破坏者枪击身亡。在衣阿华州的滑铁卢的拉斯屠宰公司工厂进行纠察的威廉·法拉尔在5月19日也被一个工贼枪击身亡。1949年2月县法院大陪审团认为凶手“无罪”。

但是联合屠宰工人工会与第46地方工会的31个负责人在1949年3月被控为“阴谋暴动”，听候审判。

国民警卫部队被派去镇压明尼苏达州和衣阿华州的罢

工。到 6 月 17 日，在聖保羅，全付武裝、上了刺刀的警衛部隊為工賊進入大屠宰工廠扫清道路。在國民警衛部隊和警察的幫助下，肉類托辣斯終於破壞了罷工。

5 月 20 日到 21 日，斯威夫特、阿默爾和古達海工廠的罷工者投票決定接受每小時增加工資九分的條件而復工。威爾遜、莫里爾和拉斯公司的工人繼續罷工到 6 月 7 日，但沒有得到更多的增加工資就復工了。同一年的較晚時候，屠宰工人會爭取到 71 個因罷工活動而被阿默爾公司開除的工人復職。工會並且在 1949 年初在芝加哥的威爾遜工廠中的國家勞工關係局的選舉中以 5 對 1 票獲得勝利。

第七章 政治行动

第80届国会的纪录

从全体人民的观点来看，特别是在劳工的心目中，第80届国会的行动甚至比在“美国劳工实况”第八卷中讨论过的第79届国会更为反动。

共和党在1946年的选举中获得“大胜”。从这次选举中产生的第80届国会，在1948年结束了它的工作。1948年6月21日的“华尔街日报”宣称，这届国会将“被认为是从罗斯福时代开始以来对企业的問題最表同情的”一届国会。它是被共和党人和南部各州民主党人的联盟所把持的。

第80届国会自1947年1月3日至7月27日举行第一期会议，并在同年11月17日至12月19日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事实上它是第一期会议的延续）。这届国会在1948年1月6日至6月2日举行第二期会议之后，杜鲁门总统就称它为美国历史上“最坏的一届国会”。他说，这届国会“大大地没有满足人民的迫切需要”。杜鲁门于1948年7月16日在费城举行的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上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后召集国会临时会议一举，被认为是在选举年的一种政治策略。

主要立法 第80届国会所通过的违反劳工和人民利益的主要立法列述如下。（其中有一部分在本书其他地方已作了更全面的论述。）

1. 通过了塔夫脫一哈特萊法，这个法案破坏了过去华格納法所規定的对于劳工的保护，并給予公司以新的权力来压制工会。

2. 通过一项法案，宣布工人們关于發給从进入厂矿大门起到出大门止全部時間的工資的要求为非法，同时削弱了公平劳工标准法。这项法案使雇主可以借口工人的某些違反法令的行为而逃避偿付罢工期間所欠工資的責任，而且縮短了允許工人提出偿还欠薪要求的期限。

3. 通过一项法案，把美国就業事务处从联邦劳工部分离出来变成联邦安全局下面的一个次要機構，从而削弱了劳工部的作用。

4. 通过了兩個法案，規定店員及其有关職業不得包括在社会安全制度範圍之内，因而縮小了社会安全的範圍。联邦安全局的預算受到了严重的削減。

5. 国会不顾总统的否决，通过了一项減稅48亿美元的“帮助富人”的法案。这个法案給与巨額收入的納稅者以1948年6月26日“商業周刊”所說的“真正的援助”。

6. 通过了美国历史上和平时期最大的軍事撥款，把杜魯門已經制定的110亿美元“防衛”預算又增加40亿美元。

7. 1948年6月19日通过了美国历史上和平时期的第一 次征兵法，規定从19岁到26岁的男子須服兵役21个月。

8. 通过了袒护铁路壟斷資本家的李特一布尔溫克法，使铁路公司可以不必顧忌反托辣斯法而自行規定运费價格。这个法案也是不顾总统的否决而通过的。杜魯門总统說，这个法案“將會允許一个重要的經濟部門不受反托辣斯法的約束，而在这同时却沒有对公众的利益提供足够的保障”。

9. 通过一項削減水利和防洪經費的法案。国会否決了一項允許田納西工程管理局修建一个火力發电厂的措施。

10. 通过了一項允許20万名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流离失所的人进入美国的法案。但是法案中充滿了許多歧視性的規定，使得犹太人大批地进入美国几乎成为不可能，并且阻撓天主教徒进入美国。但是，納粹分子和俄国白衛軍分子則可以根据这一法案容易地进入美国。

被否决的进步措施 为劳工及进步力量所支持、但是沒有被第80届国会通过的是这样一些提案，这些法案如获通过，就能够：

1. 在总统直轄的有关委員會关于公民权利問題的報告的基础上扩大民权立法。但是，所有禁止人头税的法案，一如反对私刑和反对不公正的雇用歧視的法案一样，都沒有通过。

2. 由国家給与津貼修建住宅及清除貧民窟。但是，提出修建住宅長远計劃的华格納—愛倫德—塔夫脫提案在众議院程序委員會中就被扼杀了，而最后通过修建住宅的“折衷”措施只不过把退伍軍人偿付押金的时间延長一些罢了。

3. 根据公平劳工标准法規定每小时最低工資七角五分美元，而取消目前每小时四角美元的合法規定。很明显，这种措施是赶上生活費用上涨所必需的。

4. 設法制止和控制通貨膨脹。但是，国会却結束了物价穩定局并放松了对房租的管制。虽然白宫要求在这方面授予更大的权力，可是国会在物价管制、信貸控制、定額配給及原料分配上沒有采取行动。（在第二期會議快結束时，国会通过了一个沒有控制性的关于鋼的分配處理修正案，作

为征兵法案的补充条例。)

5. 規定国民保健立法。但是华格納—墨萊—丁吉耳法案再次在国会的委员会中被扼杀，而所有扩大社会安全制度范围及增加年金的努力都归于失败。矿山安全立法被置之不理。

6. 由国家补助教育津贴。但是，一个要求每年补助3亿美元的有关提案，虽經參議院通过，却沒有提交众議院討論。

一般都承認，用以支持兩党备战政策的軍費支出的所謂必要性，阻撓了需要大量政府經費的社会福利計劃的通過。“冷戰”經濟剛一开始，就已經对社会服务和公共福利事業的新撥款产生了阻碍作用。

国会临时會議 1948年7月26日召开的国会临时會議，在进行工作的11天里，并沒有在国会紀錄上增添任何重要的东西。为了表示反对通货膨胀，这次會議恢复了关于分期付款交易的某些限制，并且用要求銀行保持較大数量現金储备的办法来紧縮銀行信貸。这次會議对私人修建住宅給与少量的政府津貼。

在国会临时會議休会的第二天，8月8日的“紐約時報”刊登了一篇报道說，国会“拒絕了杜魯門總統的全部要求，而仅仅滿足了他所追求的复杂的計劃的極其微小的一部分”而已。

在对外政策上的一致 杜魯門總統利用这届国会沒有满足国内人民需要的情况，对它展开了攻击。他称它为“那个低能的第80届国会”，尽管国会曾在兩党一致贊同的情况下支持了他的反动的对外政策。

正如杰克·尔·麦克迈克尔牧师在1948年12月美以美社会行动联合会出版的“社會問題公報”上所指出的，这个

為第80屆國會所贊同的對外政策的方針，是要使美國“同那些在希臘、土耳其、中國以及殖民世界的獨裁者、過時的國王、封建地主、貪官污吏、剝削者、殖民帝國統治者以及地道的法西斯分子”聯合起來。“它強制並誘使我們同梵蒂岡和西班牙的微頭徹尾的法西斯主義結成同盟。它製造苦難和內戰，它遭到被剝削的普通人民的出乎意料的猛烈反抗。它沒有引導整個世界走向重建和和平，而是走向日益增長的原子戰爭的威脅。”

总的來說，共和黨人在支持杜魯門政府這些危險的對外政策方面是和民主黨一致的。大企業和華爾街的報紙也無條件地支持這些政策。

進 步 党

在美國前副總統華萊士于1947年12月29日宣布他將作為一個反對“軍事冒險”的兩黨冷戰計劃的獨立的總統候選人參加競選後不久，一個新的政黨就在1948年成立了。

在1944年為了擁護羅斯福再度當選而形成的力量，後來組成了美國進步人協會（見“美國勞工實況”第八卷），而這支力量就成為這一新的運動的核心。他們組成了進步黨。進步黨不顧空前未有的“扣紅帽子”陰謀、威嚇與恐怖運動的巨大障礙，在全國48州中的45個州的選票上獲得了位置。只有在伊利諾斯州、內布拉斯加州及俄克拉荷馬州進步黨是被禁止的。

1948年7月23日至26日，進步黨在費城召開成立該黨的代表大會，出席大會的有3,240名代表和列席代表。出席的人數中將近40%是婦女，20—25%是自由職業者。退伍

軍人約占总人数的25%，工会会员占46%。50多个劳联、产会与铁路工会——地方性的或国际性的——都派有正式代表参加。

这次代表大会除了通过下面就要扼要介绍的党纲外，还提名华莱士为总统候选人，爱达荷州参议员格林·赫·泰勒为副总统候选人。泰勒虽然不如华莱士那样出名，但是在美国参议院中有过非常进步的表现。他曾发言八小时反对塔夫脱—哈特莱法，并且提出要求取消这个法案的第一个提案。他曾投票反对杜鲁门总统想宣布国营工厂中的罢工为非法的企图，反对削弱公平就业实施委员会的作用，反对凯斯的反劳工法。他也提出过要求恢复物价管制、提高最低工资、关于廉价住宅供应不足的补救办法、以及扩大社会保险等提案。在外交政策方面，他是参议院中反对杜鲁门主义的领袖，他曾经为了反对和平时期征兵法，作了71小时的“妨碍议事进行”发言。

进步党的纲领

进步党代表大会所通过的“和平、自由与富足”的纲领和两个老牌政党的纲领是不相同的，特别是在外交政策方面。进步党的纲领提出了美国所面临的真正的問題，终于迫使杜鲁门至少在国内問題上采取了比民主党的纲领较为前进的立场。

进步党的这个有历史意义的纲领，要求“同苏联进行协商和谈判，以求达成协议，获取和平”，要求“取消和平时期征兵法及拒绝普遍军训”，要求“放弃杜鲁门主义并停止目的在于支持中国、希腊、土耳其、中东与拉丁美洲的法西斯

統治的軍事的和經濟的干涉”。

这个綱領一方面反对馬歇尔計劃，同时主張“建立一項联合国重建与開發基金，对欧洲和亞洲的貧穷国家提供援助，以促进战后世界的重建。这种援助不应附帶政治条件，并且要优先援助遭到軸心国家侵略而受害最大的那些国家”。

这个綱領要求“美国出席联合国代表团停止对法西斯西班牙的保护，并敦促对佛朗哥独裁政权采取經濟上和外交上的有效制裁”。这个綱領敦促“繼續加强联合国”，并坚决宣布要努力通过联合国达到下述目的：达成世界裁軍協議，宣布原子彈、細菌战争及其他大規模毁灭性工具为非法；銷毀現有原子彈儲存并建立联合国对于原子能生产的控制和监督；以及根据联合国大会通过的決議大量裁減軍备。

这个綱領要求“同我們的战时盟国”进行合作“以便立即同一个統一的德国和日本締結和約”。綱領規定，解决德国問題的基本內容應該包括“消灭納粹主义，实行民主化，惩办戰犯，实行土地改革，解散卡特尔，实行重工業国有化，四大国共管魯尔区，对遭受納粹侵略的牺牲者給予賠償”等。

这个綱領也要求“美国军队立即从中国撤退并放棄在中国的基地”，同时要求“停止对蒋介石独裁政权給予財政和軍事援助”。这个綱領支持波多黎各独立，主張在世界范围内廢除殖民制度，并且在“非洲、亞洲、西印度群島及其他殖民地区”实行“民族自決原則”。它也敦促恢复并“加强佛蘭克林·罗斯福对拉丁美洲及加勒比海諸国的睦鄰政策”。

这个新政党的全面的內政綱領，也远比較为进步的民

主党为进步，尽管它所提出的問題同下文即將討論的杜魯門的演說中所談到的問題大致上是相同的。它認為解决壟斷問題的唯一可能的办法是对最大的銀行、鐵路、商船、公用事業、飞机、石油及人造橡膠工業实行公共所有制。

在許多其他問題上，这个綱領采取同产会的进步勢力一样的立場，要求取消塔夫脫—哈特萊法，制定最低工資一美元的立法，扩大社会安全和生育津貼，以及發展長期的住宅修建計劃。

这个綱領的公民权利部分也是最进步的，它要求停止各种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并宣布該党“要为站在保衛一个民主的民族的自由的最前列的共产党及其他政治团体發表它們的意見的宪法权利而斗争”。

劳工与进步党

在华萊士宣布决定参加竞选后不久，产会执行委員會就在1948年1月22日以33票对11票通过決議，認為“一个第三党参加1948年的政治舞台在政治上是不聰明的”。

同年2月間，劳联执行委員會一致通过決議，拒絕华萊士为第三党候选人，它声称华萊士已經成为共产党的“發言人”和“辩护人”(1948年2月3日“紐約时报”)。

尽管受到反共歇斯底里和兩個全国性工会联合会的反对，一个以电气工人工会(产会)主席艾伯特·杰·費茲吉雷为首的进步党全國劳工委員會还是成立了，这个組織到7月間該党举行代表大会时已包括了47个劳联的負責人、31个产会的負責人、14个鐵路工会負責人及六个独立工会的負責人。到7月时，还有七个共拥有549,000會員的工会正

式宣布支持进步党；据报道，还有五个共拥有873,000会员的工会积极支持该党。但是进步党的这种有限的工会基础被认为是它的弱点之一。

支持开明人士 进步党支持其他党派候选人中的许多开明人士。它积极支持或者不反对48名国会议员候选人中的41名，根据产会的有效选票的统计，这41名候选人得到了75%或更多的选票。

进步党及其各州组织在许多地区支持民主党的开明人士，或者撤回它们原已提名的进步党候选人。甚至在某些情况下，虽然民主党候选人拒绝把他们列为进步党候选人，但是进步党还是那样做了。

进步党只提出一百名众议员候选人及11名参议员候选人。

杜魯門的胜利

在最近32年来的大选历史中，杜魯門总统于1948年11月2日的再度当选，是美国政治史上最令人惊奇的反常现象之一。参议员艾尔布·吴·巴克莱当选为副总统，同时由于民主党在参众两院都获得多数席位，共和党失去了对两院的控制。

共和党候选人、纽约州州长汤麦斯·埃·杜威是历史上唯一的两度竞选总统失败的共和党人。在1948年同他一起的副总统候选人是加利福尼亚州州长艾尔·华伦。

杜魯門总统虽然在纽约（只得到43,000张选票）、宾夕法尼亚、新泽西、康涅狄格、密执安、印第安那以及十几个较小的州中竞选失败，但是他打入了被认为是共和党占优势

的地区，包括盛产玉米的衣阿华、威斯康星、伊利诺斯、明尼苏达以及密苏里等州。

四个总统候选人获胜州数、所得票数及选民投票的百分比，列表如下：

候选人	获胜州数	选民投票数	总统选举人投票数	选民投票数百分比
杜魯門	28	24,104,836	303	49.5
杜威	16	21,969,500	189	45.1
薩蒙特	4	1,169,312	39	2.4
华萊士	/	1,157,100	/	2.4
其他	/	279,080	/	0.6

在1948年大选中，全国合格选民約95,000,000人，但参加投票选举总统的只占其中的51%；而在1944年和1940年，这个百分比各为56及59。在1948年大选中参加投票的共48,680,416人；而在1944年和1940年则各为47,976,263人及49,820,312人。

競选的問題

杜魯門了解到，美国的进步情緒尽管遭到报纸、广播以及其他反动舆论机构的攻击，但是仍然沒有消失，因此，在一些具体内政問題上，他提出了一个“新政”綱領。

在具体的内政問題上，杜魯門所作的諾言和保証比杜威含糊地提出一些关于政府的“团结”和“效能”的概念更能使劳工获得深刻的印象。

杜魯門提出了一个包括許多同进步党关于内政問題的主張相类似的立法綱領来进行竞选。特别是在竞选的最后

几周中，杜魯門大力宣傳綱領中比較进步的部分，并且仿效罗斯福的态度談論各種問題。

杜魯門在演說中談到內政綱領的十項主要內容，可以綜述如下：（1）取消塔夫脫—哈特萊法；（2）全國最低工資從每小時四角美元增至七角五分美元；（3）擴大社會安全制度，使之包括目前沒有享受社會安全的工人；（4）增加社會救濟金50%；把婦女享受養老金的年齡從65歲降至60歲；（5）實行國家保健計劃，扩充國家保健設備；（6）國家對各州兒童教育給予津貼；（7）國家對清除貧民窟及修建廉價住宅給予資助；（9）維持農產品價格支持計劃；（10）通過堵塞反托拉斯法中的漏洞的立法，以援助小規模企業。

新國會

由於這次選舉的結果，兩個老牌政黨在第81屆國會中的席位和它們在第80、第79兩屆國會中的席位比較如下：

屆次	眾議院		參議院	
	民主黨	共和黨	民主黨	共和黨
81屆	263	171	54	42
80屆	188	246	45	51
79屆	243	190	57	38

在這三屆國會中，直接代表勞工的只有一名議員，即紐約市第18國會選區選出的維多·馬肯托尼奧。他在1948年選舉中獲得36,278票，擊敗了他的對手共和—自由黨人約翰·愛立斯（得到30,899票）及民主黨人約翰·普·摩里西（得到31,211票）而當選。這位美國勞工黨議員儘管受到“紐約時報”（刊登了一系列的社論）及其他反動機構的誹謗，並被

它們誣稱為共产党人，但是他仍然獲得了勝利。在國會中，他在所有問題上的投票都是100%支持勞工而反對帝國主義者的。在第80屆國會中，同他在一起的還有一位紐約市選出的李奧·埃沙遜，但是他只任職幾個月。

埃沙遜是在1948年2月17日當選為國會議員的，當時有一位民主黨議員為了要去擔任紐約最高法院法官而辭職，因此紐約市第24國會選區舉行了一次特別選舉補選埃沙遜為議員。這位美國勞工黨候選人這次有四個候選人參加的競選中得到22,697票，超過了他的對手民主黨人卡爾·濱勞濱（得到12,578票）約一萬票。埃沙遜是亨利·阿·華萊士所支持的，他在當選後宣稱這是華萊士和這個“人民的政黨”的勝利，是拒絕美國政府的“導向戰爭之路”的政策的表現。

但是，在這次11月選舉中，埃沙遜為民主黨、共和黨及自由黨所聯合支持的伊·道林格所擊敗。道林格得到79,954票，埃沙遜得到44,257票（幾乎為該選區過去任何一個美國勞工黨候選人所得票數的兩倍）。

一部分反動分子的失敗

共和黨在眾議院的失敗，打擊了一向積極反對勞工和進步運動的國會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和教育與勞工委員會。在非美活動委員會的五個共和黨人中，有兩個落選了，一個被選為參議員，而第四個——該委員會的主席杰·巴納爾·托馬斯雖然當選了，但是在當選後幾天，聯邦大陪審團就控訴他陰謀對聯邦政府進行欺騙及誣告。

在教育與勞工委員會中的12個共和黨人中，有五個落

选了，而該委員會主席、塔夫脫—哈特萊法的联合起草人之一弗雷特·阿·哈特萊沒有参加竞选。他不再当国會議員而变成了一个法西斯型的組織工具所有者联合会的头子。

在这次选举中失敗的那些反对劳工和从事“扣紅帽子”陰謀的国會議員中，包括許多在上一届国会中曾經帶头攻击劳工和其他进步措施的人。这些人中有明德、伯斯培、段克遜、弗萊契、奇哈特、克斯登、尼遜、蘭迪斯、路易斯、麦克克农、麦克考溫、麦克唐威尔、米契尔、許威布、魏門、凡尔等。

許多电力工業的院外活动集团的同伙人也在选举中遭到了失敗，这些竭力反对电力公营和开垦措施的落选者中有四个共和党人——米勒（康涅狄格州）、哈尼斯（印第安那州）、洛克威尔（科罗拉多州）及李士萊（俄克拉荷馬州）。这次落选的著名的反对劳工的參議員，有貝爾、伯克、勃魯克斯、道夏克及雷弗阿姆。

劳工声称，有83名投票贊成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国會議員沒有被选入第81届国会。但是，除了11名投票贊成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參議員沒有当选外，大部分贊成塔夫脫—哈特萊法的国會議員仍然留在新的国会里。

当选的州長

在1948年举行州長选举的32个州里，民主党在20个州中获胜。这就使得民主党控制了全国48州中的29个州，其中有八个州原来是由共和党控制的。特别是在康涅狄格州，前物价管理局長蔡斯特·波尔斯在选举中击败了他的共和党对手，这在某种意义上說是一种要求恢复物价管制和其他制止通貨膨胀措施的表示。

劳工与杜鲁門

劳工对于杜魯門—巴克萊的主要支持来自苏联的政治教育联盟及产会的政治行动委员会。在8月31日，产会执行委员会宣布支持杜魯門和巴克萊。

产会政治行动委员会虽然在1946年选举中遭到挫败，但是它在1947年地方选举中的胜利使它得到了鼓励。据报道，它在1947年曾帮助26个市長、151个市官員及一个州長获得当选。（据政治行动委员会1948年2月8日發表的备忘录。）

在1948年选举前夕，产会政治行动委员会主席杰克·克罗尔說，产会有443个活躍的州及地方組織，并有八万以上的工人在几千个选区里积极活动。政治行动委员会的活动集中在24个州、11个州長职位的竞选及118个国會議員选区上。

选举剛一結束，政治行动委员会宣布說，在它所支持的21个參議員候选人中有17人获胜，在它所支持的280个国會議員候选人中有161人获胜，而在它所支持的16个州長候选人中有14人获胜。

克罗尔在选举后發表声明說，民主党“是一个真正的中間路綫政党”。他同意地談到劳工在产会、苏联及铁路兄弟工会的地方組織間的有效合作。

苏联虽然对所有总统候选人都沒有表示任何正式支持，但是它的劳工政治教育联盟（在1947年苏联代表大会后成立）曾积极进行选举同情劳工的国會議員候选人的活動。

产会在选举后宣布說，有172个它所支持的候选人进入

了众議院；現在在參議院中它有38个“好朋友”，而在上届国会中則只有27个。

为了組織劳联对于总统候选人的支持，曾單独成立了一个委員会。这个委員会叫做“劳工支持杜魯門—巴 克萊委員会”，它的主席是铁路職員工会主席乔治·哈里遜，它的大部分成員都是劳联的上層領導人物。哈里遜在八月底宣称，这个委員会支持杜魯門，因为它是反对塔夫脫—哈特萊法和“拥护自由原則的”。

另一个在竞选运动中甚为活躍的劳工委員会是铁路劳工政治联盟，在这个委員会里，20个铁路工会的領導人員进行了合作。这个委員会的活动重点是在国會議員竞选及爭取劳工候选人当选方面。

紐約州的小党派

美国劳工党的候选人亨利·阿·华萊士在紐約州获得509,559票，这是該党历史上12年来在选举中第一次打破了50万票的紀錄。

在美国劳工党增加了大量选票的同时，紐約州的自由党——它支持杜魯門，但拒絕支持任何为美国劳工党所支持的候选人，而不管他是如何进步——和四年前相比則失去了大量的选票。它这次在紐約州共得到222,300票，在1944年則有320,331票。

在紐約市，自由党所得票数从1944年的306,155票跌到1948年的194,449票。与此同时，美国劳工党在紐約市所得的选票却从1944年的388,591票增加到1948年的423,424票，虽然在这期间里它所屬的一些主要組織如混合成衣工

人工会、运输工人工会、海运工人工会以及几个其他的工会正式退出了该党，并且其中一部分力量加入了自由党。

在纽约州布罗克林市政委员会的一次特别选举中（这次选举是为了补选在1946年根据比例代表法选出的共产党人彼得·卡西恩于1947年11月6日逝世后留下的空缺），共产党和美国劳工党的候选人西蒙·吴·格尔遜被民主党人杰克·克拉尼斯所击败。格尔遜在举行选举的24个州议会下院选区中得到150,369票，其中包括投美国劳工党的131,941票，投共产党的18,428票。

选举中的共产党人

美国共产党支持华莱士—泰勒候选人名单，同时共产党员在进步党运动中进行活动。但是，共产党仍有它自己的竞选纲领，其中声明，它不准备提出总统候选人名单；正如1944年时支持罗斯福以“协助取得反轴心战争的胜利”一样，它将支持进步党以“协助赢得和平”。

共产党的纲领把进步党看作是一个“反对垄断资本、反对法西斯、反对战争的政党。但是从它的性质来说，进步党不是一个反对资本主义的政党。它不是一个社会主义政党，也不是一个共产主义政党，而我们也不想设法把它变成一个这样的政党。……它是一——也应该这样地发展下去——一个统一战线，一个广大人民群众的政党。……我们并不想在这一运动中谋求特殊的地位，当然，我们要反对由于我们的社会主义观点而被置于特别无所作为的地位”。

这个纲领是在1948年8月6日举行的共产党全国代表大会上通过的，纲领在最后宣布说：

“我們共产党人致力于这样的主張：美国的生活、自由和追求幸福的偉大理想，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才能实现，在这种社会制度下，主要生产資料为集体所有，并由一个工人阶级领导下的政府所管理。只有在这样一个社会中，才能永远消灭战争、貧穷和种族仇恨。只有在这样一个社会中，人的尊严才能受到尊重，个性才能充分發展。只有这样的社会才能永久地保护家庭的完整。只有在社会主义社会生活中才能实现天下一家的理想。”

美国共产党書記尤金·丹尼斯在一篇分析选举結果的文章（“政治評論”1948年12月号）中指出，許多选民“接受了杜魯門的煽动性的‘新政’諾言的表面价值。他們投票贊成杜魯門政府，只是为了‘兩害取其輕’的缘故，因为杜魯門是兩個‘实际’的选择机会中比較好的一个”。

他說，“兩党共同的反共歇斯底里及实行‘扣紅帽子’的政治迫害，也使选举結果受到影响，并且是减少华萊士的选票的一个重要因素。不过，尽管如此，‘兩害取其輕’的理論还是有效的，选民們接受了杜魯門对众議院非美活動調查委員會的煽动性的批評和司法部長克拉克对于該委員會主席麦克唐威尔的批評以及他提出的关于杜魯門政府‘反对’政治迫害的保証”。

他在文章結尾时說，“共产党人及其他反对帝国主义者曾經說过，不論杜威或者杜魯門当选，都是意味着华尔街和它的兩党帝国主义計劃的胜利。我們的估計并沒有錯。”

进步党在大选后的主張

大选以后，进步党全国委员会于11月13日至14日在芝

加哥舉行會議，它宣布說，“杜魯門先生在競選中期認識到，進步黨在兩黨反動政府之外提供了唯一真正的選擇機會，因此他被迫改變了策略……我們認為，我們的候選人和進步黨的努力，不僅為進步黨所得到的選票所証實，而且也為杜威及其他反動分子所沒有得到的選票所証實。”

全國委員會說，分布在每一個州的數萬進步工人“不顧威嚇和人身侮蔑，打亂了反動派的計劃。我們延緩了冷戰”。它又說道，這次“選民在家中進行投票的數目是在近代歷史上最多的一次。如果1948年投票人的比例達到1940年和1944年的比例的話，則投票總人數將達到5,800萬。

據進步黨估計，如果把那些用各種方式被偷掉的選票包括在內的話，則支持該黨的至少有150萬人，而這些支持者“早已對我國政治生活的改善發生了巨大的影響”。

這個新的政黨已制定了參加預定在1949年舉行的幾百個市級選舉的計劃，以及在州的立法機構中和國會中為自己的綱領而進行活動的計劃。

南部各州民主黨人

南卡羅來納州州長杰·斯特羅姆·薩蒙特是主張州權的民主黨人（南部各州民主黨人）提出的總統候選人，他在14個州中進行了競選。他一共得到1,169,312票。薩蒙特以及和他一起作為副總統候選人的密西西比州州長費爾定·爾·賴特，在亞拉巴馬、路易斯安那、密西西比、南卡羅來納四個州中獲勝，一共得到總統選舉人票38票。他還在田納西州抓到了一個原來是贊成杜魯門的總統選舉人的一票。

這些反動的南方民主黨人公開宣布的目標就是要掌握

众議員的選舉，以便用眾議院南部議員的投票換得這樣一個保證，即不制定民權立法，繼續保持“白人至上”主義。

作為南方大企業的代表，薩蒙特把公平就業實施委員會稱為非美機構，他指責說，這項法令“將使我們的國防工業之門向共產黨敞开（1948年10月31日‘紐約時報’）。

主要支持“南方民主黨人”的力量來自那些反對由國家控制美國海灘石油資源的石油公司。它們希望擊敗杜魯門，因為杜魯門支持國家控制的措施，而共和黨的綱領則主張由各州控制。

報紙和選舉

這一次，是選民連續第五次拒絕美國壟斷資本的報紙和“民意”測驗所為他們選擇的總統候選人。10月3日的“編輯與發行者”在選舉前兩天發表的一個調查報告中表明，支持杜威和支持杜魯門的日報的比例超過了四比一。如果以發行額計算，則支持杜威的報紙和支持杜魯門的報紙的比例幾乎達到八比一。

對1,183家日報的統計表明，支持杜威的達65.2%，占發行額的78.5%；而支持杜魯門的占15.4%，占發行額的10%。

“南部民主黨人”斯特羅姆·薩蒙特得到3.8%家日報的支持，占發行額的1.3%；而進步黨候選人亨利·阿·華萊士只有0.25%家日報的支持，占發行額的0.13%。

全國只有四家日報支持華萊士，即“約克新聞日報”（賓夕法尼亞州）、“威廉氏論壇報”（明尼蘇達州）、紐約“工人日報”及舊金山“人民世界”報。

上述的調查報告也表明，有15.4%的日報對任何總統

候选人都不予以支持，这些日报占發行額的10%左右。

竞选运动中的捐献

在美国选举中所花的錢达数千万美元之巨。根据參議院委員会所作的关于競选費用的調查，1940年參加競选的各政党所花費的競选費用約为22,800,000美元，1944年的競选費用比1940年略为多一些。对1948年选举中所花的錢的估計为13,500,000到25,000,000美元不等。

自1939年通过海契法案以来，个人对競选的捐款每人不得超过五千美元，但是并不禁止以別人（包括亲戚）的名义給予捐助。例如，据估計，特拉华州的杜邦家族在1948年資助共和党競选的款項为50万美元左右。

个人也可以对政党的每一个地区委員會、州委員會、全國委員會和那些为特定的候选人募集款項的組織捐助最高限額的錢。每个主要政党通常都有三个全國委員會。共和党和民主党除了都有正式的全國委員會外，还各有一个全國競选委員會和一个国会競选委員會。这些委員會募集特殊的競选經費以便协助党的候选人被选入參議院和众議院。

根据法律規定，各党的每一个全國委員會在任何选举年募集和花費的款項不得超過三百万美元。因此，各党的領袖就鼓動一些和他們相似的小政治集团支持他們的候选人，而这些政治集团在进行活動时在技术上避免同各政党的機構發生关系。这样一来，正如“华尔街日报”（1948年10月22日）所說：“法律上所規定的全國委員會可以花費的三百万美元的限額，只占全国仅仅为了競选總統和副总統而花費的錢的很小一部分而已。”

除了各杜邦公司以外，在1948年对共和党各委员会捐献最多的一些人是：約翰·德·小洛克菲勒、艾弗雷特·普·小斯隆及其夫人、斯威爾·爾·艾弗利及其夫人、歐納斯·特·懷爾、萊辛·羅森威爾、文森·艾斯脫、蘇伊特·伊·肯尼迪、哈羅爾·范德皮爾、伊·羅蘭德·哈里曼、查理士·斯·潘遜、威爾特·普·小克萊斯勒、保羅·梅隆及其夫人、亨利·弗·辛克萊及其夫人。

这些人代表着鋼鐵、汽車、石油、化學、鐵路、銀行等部門的大企業。

某些支持民主党人的金融集团也捐献了大宗款项，虽然他們的名字在华尔街不像那些捐款給共和党的人那样著名。在1948年捐款給民主党的富豪中有：赫伯特·赫·萊曼、法蘭斯·皮特尔、馬歇爾·費爾特、吳·艾雷尔·哈里曼、查理士·魯克曼、威廉·德·保萊、查理士·普·斯哥拉斯、乔治·艾倫、吳·爾·克萊頓及其夫人。其他如詹姆士·維·福萊斯特、托馬斯·杰·华森等人則在民主党竞选胜利后捐錢給該党。

关于大壟斷資本以金錢影响国會議員选举而不宣布花費的数字这样一种方式，在約翰·爾·斯必凡克的小冊子“拯救国家的买卖”中提供了新的說明。他揭露了各杜邦公司、查理士·潘遜、約翰·杰·賴斯齐、爾·爾·麥考密克上校、伊·特·懷爾及其他一些人对“美国行动会”捐献了多么巨大数额的钱。这个組織在1946年曾經被用来設法击败維多·馬肯托尼奧及其他进步的国會議員候选人。可是，这个組織正在把成万的美元用于显然的政治目的时，却声称它沒有从事“直接的政治活动”，以迴避联邦防止貪污法令的制裁。

第八章 世界勞工運動的發展

世界工会联合会

在1948年，世界工会联合会會員約包括69个国家的8,500万工人。

美国和英国的反动工会及雇主曾經力圖破坏世界工联。他們之中的一部分人曾計劃过一个时期，企圖建立一个能够在“冷战”中为美国外交政策辩护的对抗組織。

1949年1月19日在巴黎举行的世界工联执行局會議上，美国、英国及右翼的荷蘭的工会代表，在他們想要使世界工联的活动停止一年的企圖被四票对三票的表决結果击败时退出了会場。

大多数代表都拥护世界工联章程中原来的规定。章程宣布，这个世界性組織的主要目的是“反对战争，消灭导致战争的原因及爭取稳固和持久的和平”。大多数代表認為执行局沒有停止世界工联的活动或解散世界工联的权力，并認為这个問題應該提交执行委员会、理事会及最后提交所屬67个国家的全国性組織組成的代表大会去决定。

和美国的产会及英国的职工大会一起破坏世界工联的荷蘭工会联盟，就是曾經拒絕對荷蘭政府侵略印度尼西亞共和国的行为提出抗議的同一个組織。但是，拥有17万会员的荷蘭总工会仍留在世界工联組織內。

在英国和美国的会员退出世界工联后不久，执行委员

会就接納了智利、馬耳他、菲律宾、泰国、突尼斯及南罗得西亞的总工会为會員，同时指示总書記准备“按区”接納德国的工会組織和日本工会。因此，在英國、美国和荷蘭的工会退出世界工联后，世界工联仍代表著包括70个国家的六千万以上的工人。

美國代表曾企圖使世界工联表示拥护馬歇尔計劃的态度，但是这个提議在执行局中遭到法国、意大利、中国和苏联代表的反对。

美国产会代表詹姆士·布·卡利在参加执行局巴黎會議后回到美国时說，产会已退出了世界工联，因为它認為沒有“任何重要問題上”达成協議的可能性。

苏联工会对馬歇尔計劃的态度 1948年3月27日，苏联工会在莫斯科对美国产会代表發表了一个声明，其中表明了苏联工会对于世界工联中馬歇尔計劃問題的立場。这个声明否認拥有2,800万会员的苏联工会阻止、或想要阻止参加世界工联的各国工会討論馬歇尔計劃。声明接着說：

“每一个工会組織都有自由表示贊成或者反对这个計劃，并作出适当的决定，……苏联工会一直認為一个国家給予另一个国家以經濟援助，特別是給予貸款，是一种正常的事情，也是一种改善这些国家的經濟情况的方法……。

“但是，苏联工会認為，一个国家給予另一个国家以經濟援助时，不應該帶有导致受援国家在經濟上和政治上从属于援助国家的任何条件。”

声明并宣称，馬歇尔計劃“不能成为一个世界工联能够就此作出对各全国性工会組織具有約束力的任何決定的問題”。馬歇尔計劃“無論如何不能成为分裂世界工会运动的理由……因为每一个全国性的工会組織必須有完全的自由

来决定它对这个計劃的态度”。

声明又說，“要想禁止工会投票贊成或者反对馬歇尔計劃而同时又不危及世界工会运动的團結，是不可能的”。

为爭取工会权利而斗争 世界工联在1945年以来的活動过程中，实际上已經在許多重大問題上達成了協議。至少在那些工会活动遭到限制的国家里爭取工会权利的問題上，世界工联采取了强硬的立場。

例如，1948年5月，在羅馬召开的执行委員會會議上，通过一項关于工会权利的決議，对于西班牙、希臘、葡萄牙、巴西、智利、阿根廷、中国、印度、伊朗、馬來亞、緬甸、錫蘭、埃及和南非联邦的工会遭到鎮压和限制表示遺憾。

执行委員會同时請求联合国經濟及社会理事会對这些侵犯工会权利的情况进行調查，要求采取措施來糾正这种現象，并坚持要求各有关會員國提出全面的報告。

在1948年，世界工联除了采取其他的行动以外，曾对34名希臘工会工作者被控一事（当时其中一部分人已被判处死刑）向联合国提出抗議。它也对古巴哈瓦那碼头工人工会總書記被謀杀事件提出抗議。它还請求联合国当局阻止佛朗哥政府对西班牙工会及民主力量实行恐怖政策。

1949年2月，總書記路易·賽揚代表世界工联要求联合国經濟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制止15种企圖取消工会权利的不同办法——不論这些办法在什么地方实行。这些办法包括組織公司工会及御用工会、禁止真正的工会、劫奪工会办事处、政府控制工会預算、限制在一个国家之內的工会实行联合、禁止罢工并逮捕罢工者、监禁并处死工会領袖以及在某些情况下逮捕世界工联觀察員。

賽揚本人在进入美国出席联合国會議时，曾被美国移

民当局强迫签署一项不得越出纽约地区、不得从事所谓“颠覆活动”的誓言。

同国际劳工局的关系 1948年6月，世界工联在它同国际劳工局的关系上取得了“谘询地位”。但是，国际劳工局同时也给予国际基督教工会联合会及泛美劳工联盟以同样的“谘询地位”，作为一种折衷措施。泛美劳工联盟系由某些拉丁美洲工会在美国劳联的支持下于1948年1月建立的。

世界工联代表大会 世界工联第二届代表大会预定在1949年6月27日在意大利米蘭召开。世界工联执行委员会决定于1949年在中国北平举行一次会议。1949年8月，代表着大约280万工人的中华全国总工会在哈尔滨成立。同时，准备在1949年秋天在远东召开一次亚非工会会议的筹备工作也正在进行中。

世界工联总部设在法国巴黎第八区凡尔纳路一号。它的半月刊“新闻公报”报道世界各地工会活动的实况。

加拿大劳工的發展

加拿大现有工会会员约95万人，比过去任何时候都要多，几乎等于战前最高峰——1938年的383,000人——的二倍半。这一增长实际上表明了在1946年罢工运动中增加的会员已经巩固下来了。根据加拿大三个全国性工会联合组织在1948年夏季所作的常年报告，加拿大职工大会（包括美国劳联的及加拿大的工会）所属工会会员约有40万，加拿大劳工大会（包括美国产会的及加拿大的工会）所属工会会员约有35万，加拿大天主教劳工联合会所属工会会员约有9万（这个组织通常称为加拿大天主教工会，只在魁北克省活

動)。

此外，不屬於上述三個組織的國際鐵路兄弟工會會員約有35,000，其他各種獨立的全國性或地方性的工會約有會員75,000。據最近政府方面的正式估計，到1947年底為止，全國工會會員人數有912,000，比1945年底時增加了20萬。

但是，與會員人數的增加成為對比的一種情況，是勞工隊伍中的迅速尖銳化的分裂。這方面的主要問題是關於加拿大勞工運動的獨立性和工會不受來自國外的或國內的非勞工分子的干涉而維護加拿大工人利益的能力的問題。

加拿大資本家的領導集團在1946年向工會直接進攻失敗以後，就改變方式，企圖從內部來破壞工會。他們的主要武器就是廣泛地實行“扣紅帽子”，以及公開鼓動在工會內部進行各種方式的破壞。那些操縱著上述兩個主要工會聯合組織的強大“機構”的有勢力的工會分子，參加了資本家的這個計劃，並在實行“扣紅帽子”、製造混亂及力圖孤立比較堅決的工會方面，比資本家們還要賣力。聯邦政府及地方政府也制定限制工會活動的法律來配合他們的計劃。法院及警察局也經常進行干涉，庇護罷工破壞者並限制工人糾察隊的活動。

這個企圖削弱加拿大勞工運動的雇主、政府及反動工會官僚分子的聯盟，使得加拿大在經濟上和軍事上同美國及其外交政策更進一步的聯結在一起。

加拿大職工大會 在過去兩年中，這個組織曾遭到兩次重大的危機。第一次發生在1947年初，當時職工大會的書記兼財務主任派特·蘇利文（他同時是職工大會所屬的加拿大海員工會的主席）指責職工大會及海員工會為共產黨所操縱，辭去了他所擔任的上述兩個職務。但是，當蘇利文

試圖在五大湖地区的海員中組織一个为輪船公司所公开支持而同时反对上述兩方面的工会时，这次危机很快就消除了。

第二次危机是在1948年夏季，关于职工大会在美国劳联組織中应享有自主权的問題再一次提出时發生的。当时最直接的問題是职工大会（差不多包括参加劳联組織的加拿大工会的所有會員）应有权利决定它自己的政策及拒絕劳联那些会損害加拿大工会利益的政策和活動的問題。这个問題是在职工大会1948年的大会上由一小部分最反动的劳联代表和劳联的加拿大工会的代表提出来的，他們的目的是企圖重新获得在1937年为广大會員群众所掌握的对于职工大会执行委員會的控制权。

他們針對执行委員會在加拿大海員工会（属于加拿大职工大会，但并非劳联的會員工会）反对五大湖地区的兩個最大的輪船公司的一次非常重要的罢工中所采取的某些行动，集中力量攻击了执行委員會。特別是，他們指責执行委員會贊成并支持了一个他們認為是“紅色”工会所举行的罢工；停止了他們这个集团的首領佛蘭克·霍尔及其領導下的铁路職員工会的活动，理由是霍尔和铁路職員工会进行了破坏这次罢工的活动；拒絕承認劳联的国际水手工会，这个工会是霍尔为了分裂罢工者而搬到加拿大来的，并在霍尔的帮助下同苏利文在五大湖地区新組成的那个工会合併起来了。他們不顧加拿大海員工会的这次罢工即使根据極其复杂的加拿大劳工法的規定也是完全合法的这一事實，而仍然采取了反对职工大会执行委員會的立場。这次罢工的問題，是关于一个完全有資格代表大多数工人的工会在雇主蓄意拒絕进行談判的情况下維护合同的权利的

重大問題。它也是許多年來加拿大勞工史上雇主和警察在法院的支持下進行暴力挑畔的一個最橫暴的實例。

1948年10月11日至16日，職工大會在維多利亞召開的代表大會是歷屆大會中規模最大而最有代表性的一次。這次大會以壓倒的多數（約三對一）譴責了霍爾集團，投票表示不信任霍爾；贊成加拿大海員工會及其舉行的罷工；并在執行委員會對職工大會主席伯西·本哥夫的立場一致予以支持的情況下，再度選舉他為主席。大會還修改了職工大會的章程，明確規定：雖然任何苏联的工會有權利請求取得加拿大工會的資格，但加拿大工會有權利決定是否接受這一申請。廣大基層群眾在這個爭論最多的問題上所建立起來的團結，貫串在大會的全部工作中。大會主張增加實際工資，實行每周工作40小時（或不足40小時，如果是为了保證就業所必需的話）；提高免征所得稅的限額，恢復物價管制及100%的超額利潤稅，修改自治領勞工法，供給租金低廉的住宅；實行社會保險，通過各大國在聯合國中的合作來取得和平，以及通過聯合國機構對歐洲及亞洲進行援助。大會敦促把那些完全支持職工大會立法綱領的候選人選入政府機構。這是一種允許參加政治行動的表示，但同時也是拒絕使勞工依附於某一政黨。

霍爾集團不顧維多利亞代表大會的決議和職工大會的最大組成部分安大略省勞工聯合會在1949年1月的代表大會上對這些決議的確認，繼續進行破壞活動。霍爾集團向勞聯執行委員會提出申訴，而該委員會竟對職工大會發出一個實質上的最後通牒，要求改變它的選舉方法。勞聯執行委員會並設立了一個包括霍爾控制下的工會的首領在內的“調查委員會”。可是，職工大會也反过来把這一行動稱為

勞聯“橫暴地濫用”权力。同时，它号召會員們支持它保持“一个能够充分代表加拿大工人的目的和要求的自由的工会聯合組織”。

加拿大劳工大会 加拿大劳工大会由于在加拿大劳工团结及免受非劳工分子影响这一基本問題上的日益尖銳的分裂，使它失去了兩個較大的所屬工会及將近五万名会员。

在加拿大劳工大会举行1948年代表大会的前夕，占西海岸的国际美国木材工人工会(屬美国产会)三分之一会员的第一区工会退出了国际美国木材工人工会，并另外成立一个新的独立工会，名为加拿大木材工人产业工会。加拿大最富斗争性的工会之一、西海岸木材工人工会認為采取这一步驟是必要的，因为国际工会及加拿大劳工大会的負責人在一位鋼鐵工人工会代表的协助下进行了某些活动。这些活动包括：在某些地方工会里組織“白色集团”来对区工会的领导进行有組織的反抗；夺取了在加拿大东部組織工人的运动的全部控制权，而第一区工会是曾經对这个运动提供了經費的；提出比最后确定的工資还要低的工資标准来公开破坏1948年关于行業总合同的談判；准备派一个管理人員到第一区去，企圖从那些由选举产生的負責人手中把行政权夺过去。

加拿大木材工人产业工会接着举行了一次保衛它在鐵山进行談判的权利的罢工。在这次罢工中，一个由国际美国木材工人工会組織起来的集团，在加拿大劳工大会的协助下，对罢工进行了破坏活动。劳工大会的主席派特·康罗伊并公开煽动工人越过纠察線。

加拿大劳工大会和鋼鐵工人工会的負責人对劳工大会組織中的少数“中立”工会之一的采矿和冶炼工人工会也进

行分裂和侵犯活動。加拿大勞工大會執行委員會拒絕對許多從美國派到北安大略省的金礦去協助一次組織工人的運動的國際工會的代表被逐出加拿大一事提出抗議。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內的破壞集團受到慾望在地方工會內部成立“白色集團”，而另外一些地方工會則被分裂成為“獨立”工會，或者受到鋼鐵工人工會的直接侵犯。加拿大勞工大會執行委員會首先以站不住腳的借口把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從勞工大會中暫時開除出去，接着就借口該會沒有有效地完成組織工作，奪取了該會一部分重要的管轄權。加拿大勞工大會正式命令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以及對它進行侵犯的鋼鐵工人工會）退出北安大略省的金礦及國際線公司的一個工廠，同時非正式地暗示，這些部門最後將為鋼鐵工人工會所獲得，而真正的目的是要把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完全逐出加拿大。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在一月份舉行的代表大會上對這種決定表示抗議，制訂了他們自己進行組織工人的運動的計劃，並準備把这个問題提交加拿大勞工大會的其他地方工會的會員。3月24日，勞工大會以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的這一抗議行動為借口，正式開除了該會。

類似這種從內部進行破壞和從外部實行侵犯的行為，以及干涉所屬工會的民主權利的企圖，也發生在加拿大勞工大會的其他工會中，特別是電氣工人工會。這個工會是在3月24日，正当加拿大勞工大會執行委員會由於勞工大會的右翼分子控制下的安大略省勞工聯合會所提出的某些控訴而對它進行調查的時候，被停止了在勞工大會執行委員會中的代表權。

加拿大勞工大會在沒有西海岸木材工人工會與採礦和冶煉工人工會（當時被勞工大會暫時開除）的代表參加的情

況下，在1948年10月11日至15日舉行了大會。這次大會比平時更加為右翼領導所操縱。勞工大會的領導機關在每一個問題上都利用“扣紅帽子”的辦法，獲得這次大會對於它開除采礦和冶煉工人工會的支持、對於馬歇爾計劃和北大西洋軍事公約的支持、並且對蘇聯和共產主義進行了譴責。大會繼續支持合作聯邦聯合會作為勞工的政治組織。大會在工資、物價及社會保險問題上只化了非常少的時間，而對於一項譴責仿照魁北克省的征兵制度的提案則避而不談。

1949年1月，加拿大勞工大會執行委員會（有19名委員缺席）在右翼分子的操縱下，事先沒有經過各工會的討論，就投票通過了主張取消世界工聯的決議。它指責說，世界工聯“沒有關懷工人的實際問題”，而且它的某些會員工會不是“自由工會”。

天主教工會 這是第三個勞工聯合組織，即全國天主教工會，它在過去兩年中表現了日益增長的戰鬥性，並願意在有關共同利益的問題上同國際工會進行合作。它的會員工會曾進行過好幾次重要的罷工，其中值得注意的有：在魁北克全省範圍內進行的一次家具工人罷工，在蒙特利爾舉行的一次天主教學校教員的罷工，以及一次五千名石綿工人的罷工。它採取堅決的立場反對以充滿法西斯思想的馬里斯·杜伯萊西為省長的魁北克省政府的反勞工活動。它聯合了魁北克勞工聯合會（屬加拿大職工大會）和蒙特利爾勞工理事會（屬加拿大勞工大會）抗議魁北克省勞工關係局的反勞工活動。它也在反對建議中的新的魁北克省勞工法的鬥爭中同其他方面進行了合作。

成績與停工 在1947和1948兩年中，雖然由於右翼分子領導下的工會沒有在任何全面的爭取增加工資和簽訂合

同的运动中进行合作，也沒有在它們的权限范围内进行任何斗争性运动，致使各工会之間完全缺乏像1946年那样的互相配合，但是，工会合同中的規定还是大大地加强了。那些一貫奉行斗争政策的工会获得了很大的成績，一般說来，繼1946年每小时增加工資加拿大幣一角三分至一角五分之后，1947年又增加一角三分至一角六分，1948年又增加一角至一角三分。在1948年，它們在工会安全方面也获得新的成績：帶薪休假日从1946年的三至四天增加到八天；縮短了工作时间，增加了淨得工資，提高了夜班津貼，規定工齡較長的工人每年有三星期帶薪假期，并且一再降低了享受每年兩星期帶薪假期的工齡条件。那些斗争性較弱的工会也繼起效法，在各方面获得較小的成就。

进行斗争的工会所获得的这些成績，实际上每一次都是在工人們堅強地表現出團結一致和决心之后才取得的，而且在大多数情况下都是采取了罢工行动的直接威胁。不論在什么地方，只要工人們表現出这种斗争性，工資和合同都得到很大的提高和改进。

1947年的罢工次数比1946年少，而1948年甚至更少，但是却激烈得多。大部分罢工都是在工会的生存、承認、维护工会合同、歧視性的开除会员工人、以及要求以誠实的态度进行談判等根本問題上被迫举行的。在每一次重要的罢工中，例如五大湖地区加拿大海員工会的罢工、罗杰斯—曼吉斯蒲电气工人工会的罢工、潘曼斯紡織工人工会（屬美国劳联）的罢工等，雇主都直接通过公司工会或專事“侵犯”活动的工会企圖破坏罢工，并且請警察来保护罢工破坏者，結果就引起罢工糾察綫的冲突和大規模逮捕工人的事件。

工資和劳工法 在战时紧急立法停止实行后，联邦政

府把有关劳工問題的权力一般都交还給各省政府，而仅仅保留了有限的房租控制、少数“国营”企业的集体談判条例及刑法范围内的劳工条例。

在1947年完全取消了物价管制和放松了房租控制以后，加拿大物价就迅速上漲，但是工資的增加仅仅只能赶上物价，甚至在工資增加得最多的制造业部門也是如此。在1948年10月，加拿大的批發价格等于1939年的211%。在加拿大所有企業部門中，平均工資为每周42.77加元，而在制造业部門中的平均工資則为40.68加元。但是，根据美国劳工統計局的客观而謹慎的估計，在当时的多倫多这样的相当典型的加拿大城市里，一个城市工人家庭每周的生活費用要72.98加元。工人收入的增加远远赶不上每个工人生产量的增加，尤其赶不上在1947年和1948年利潤的急剧增長。

联邦政府在1948年取消了战时談判条例而代之以联邦劳工法，这项法律只在少数的“国营”企业中适用。一般說来，联邦劳工法是抄襲塔夫脫—哈特萊法中的拖延条款的，它規定劳工关系局有随意取消工会作为談判代表的資格的权利。这一法律适用于这些企业中的任何工会，而不論它是否申請与劳工关系局建立关系。这样一来，工会就不能利用宁可不遵守規定的办法来逃避处罚和拖延。

各省当局重新获得对于非特定属于联邦政府的全部企业管轄权后，就以联邦劳工法作为一种更大的权力范围。例如，安大略省直截了当地搬用了这个法律，在該省的所有企业中实施。英屬哥倫比亞省制定了內容相似的法律。迅速地成为最重要的工业省份的魁北克省，也早已实施兩個不禁会使人想起希特勒的劳工陣營来的法律，只是由于劳工的

一致反抗，才暫時停止实行。其中的第一个法律是在1947年通過的，規定所有工会組織者必須取得政府的許可証；另一个是在1949年初通過的，对一切共产党的影响都加以禁止，規定范围之广甚至連合作聯邦联合会及任何罢工糾察綫上的活动也包括在內。这个法律还規定政府能够对所有工会的档案、包括一切會議紀錄进行調查。在愛德华太子島，甚至一切与外省工会有組織关系的工会活动都遭到禁止。

人民民主国家的工会

在东欧各国，大資本家和富有的地主階級的代表已經不再居于統治地位。自从第二次大战結束以来，在这些新的民主国家里組成了人民統一戰綫政府，而重新恢复活動的工会已在政府中产生很大的影响。

在这些国家里，大部分工業、銀行業和批發業已經归社會所有，地主和貴族的大量土地已被分配給过去無地和少地的农民。这些国家的新政府普遍地实行計劃經濟。

这些国家的国營經濟部分正日益壯大，而私营部分、即所謂“自由企業”則日漸縮小。例如，在1948年，波蘭和匈牙利国營經濟产量占全部工業产量的85%，在捷克斯洛伐克則占95%。

这些国家的非国營經濟部分包括小型工厂，一部分批發商和零售商，一些雇用工人的农場，投机商以及其他各种有产者。

这些国家的工会代表直接參加国營企業的管理。在一部分国家里，工人有权利通过工会提名企業的經理人。在

政府的立法、行政、司法等部門中也有工会的代表。工会領導人員在所有这些国家的政治生活中都进行积极的活动。

这些国家的工会运动的主要特点之一就是普遍地設有工厂委員會，这种委員會負有在新的社会主义类型的經濟中协助进行生产的責任，所以拥有很大的权力。

下文將簡要地叙述其中的三个国家及德国的苏联占領区的工会發展情况。

波蘭的工会組織

目前波蘭工会會員人數比战前多兩倍。1949年初，在总共350万工人中，工会會員达340万以上。工会會員是志願加入的，会費由會員個別繳納而不是按行政方式扣取的。

在战前，波蘭有九个不同的工会联合組織，但是現在一切工会都組織在一个中央联合組織中，同时在每一个主要工业部門中有一个工会。例如，战前铁路工人有18个不同的工会，紡織工人有13个不同的工会，而現在这兩种行業的工人各有一个工会。

工会的中央联合組織叫作中央工会委員會(KCZZ)，下轄36个全国性工会。工业部門的所有工会都采取自上而下的縱的組織形式，一切行業工会都合并在產業工会中。

同政府的关系 波蘭工会會員包括抱有各种政治見解和有党派关系或沒有党派关系的工人。工人有举行罢工的权利，如果資本家違反協議，他們就会行使这种权利。

前中央工会委員會主席卡日米茲·章热斯基在解釋工会的独立性时說：“在波蘭劳工运动發展的各个历史时期中，工会经历了許多困难”，这种困难“产生于工会基础的薄

弱，例如，某些工会在財政上必須依靠政府或企業的援助。但是，現在我們已經能够勤儉地依靠自己的經費进行活動了。我們完全不依賴政府和党”。

應該記得，在納粹德国占領波蘭的时期，所有工会都被解散，許多工会領袖在德国集中營里遭到杀害和酷刑。單單以記者工会來說，就有四分之一的會員在占領时期被杀害。

尽管如此，工会仍繼續进行地下活动，出版報紙，帮助了最后击败德国侵略者。这种地下活动成为波蘭工会在战后得以恢复的基础。

工厂委員会 工会在車間或工厂中的基層組織，就是由包括非工会會員在內的全体工人以秘密投票方式选出来的車間或工厂委員會。

企業的管理当局至少必須每月和工厂委員會举行一次會議。在这种會議上委員会有机会反映工人的疾苦。諸如改进健康条件和技术設備等問題也在会上进行討論。

工厂委員會的責任是对企業管理当局进行監督，使它不違反有关劳工的法律，不从事違反集体合同的任何行為。工厂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同工厂管理当局及政府的主要職責是不相同的，但是它也参与某些方面的行政管理工作。

集体談判 集体合同的范围通常是包括整个產業部門的，但是也有同資本家个别地簽訂的。合同中的各項規定对工会會員和非工会會員同样是适用的，其內容包括工人的工資、假期以及其他各种福利及教育权利。根据最近在全波蘭达成的各种集体合同，实际工資比战前提高約10%。

参与生产計劃 根据新波蘭的法律，在国有化的企業里，工人通过工会参与制訂生产計劃。工人的代表協助決

定产品的成本、工資、基本投資以及有关工厂产品的規格和數量等問題。

据1949年初的報道，自从大战結束以来，在工業部門有13,000名以上的普通男女工人被提拔为管理人員。工会在整个工業部門範圍內作出安排，使有才能的工人能够脫产进入專業学校學習，而在學習期間照样發給工資。

中央工会委員會在政府的有权力的經濟計劃委員會中有它的代表，这个委員會是波蘭計劃經濟的最高領導机关。任何有关計劃經濟、社会福利和劳工方面的法律，在进行起草时都有中央工会委員會的代表积极参与。

女工 工会在85万妇女會員的生活中的重要性，可以从“今日波蘭”(1948年9月号)中的一篇文章里看出来。这篇文章的作者塞利亞·斯托尼卡(波蘭研究与新聞處社會研究科科長)写道：“我們在工業部門中严格实行同工同酬的原則，这一原則的遵守是受到工会的严格監督的。同时，在各級工会組織中都設有負責妇女工作的部門，这些部門特別注意工厂托兒所的工作、女工保健工作、宣傳保健知識、提供教育和職業訓練的机会等。

“許多妇女已被提升为管理人員，这一点部分地是由于工会的影响。目前在波蘭有70名高級妇女干部和25,000名較低級的妇女干部，其中大部分都是从下層提拔起来的。当然，工会也在制定保护波蘭妇女的进步立法方面發揮它应有的作用。”

假期休養所 集体合同保証每个工人有权利得到假期，这一点在法律上也有規定。工作滿一年的工人有八天帶薪假期，工作三年以上者增為15天。職員有30天，某些工会也已經為它們企業部門的全部工人爭取到30天假期。

工人休养所是由工会和企業管理方面都有代表参加的工人假期基金委员会所主办的。目前有625个这种休养所，分布在山上和海边的疗养地。每个工会都根据它的会员人数按比例在这些休养所里占有一定的名额。在这些休养所里度假期的工人，大約只要负担实际費用的六分之一，并且不必负担路費。在1948年約有50万工人在这些休养所度过了一星期或一星期以上的假期。

教育計劃 工会的主要職責之一是对會員提供教育、文化和艺术的机会。在同資本家簽訂的集体合同中，都普遍規定应供給工人以进行教育和文化活动的足够的場所和設備。工会在这方面展开了各种各样的活动，包括报告会、專修班、學習班、戏剧舞蹈、合唱队、乐队以及各种体育活动等。

工会拥有近三千个交誼厅及55个設備更为齐全的“文化宮”。(关于波蘭工会的更詳細情况，可参閱1949年出版的威廉·卡利所著“前进中的波蘭”一書第八章及“今日波蘭”月刊。)

捷克斯洛伐克的工会

在这个国家里，工会也是組織在一个全面的統一的工会機構中的，称为“革命工会运动”，所有的產業工会都屬於这个組織。目前捷克斯洛伐克共有300万以上的工人加入了工会，这个数字仍在日益增長中。在1948年約有98万新工人加入了工会，其中有許多是女工和青年工人。在目前，将近95%的工人和职员都已加入了工会。

工会的主要行政机构的名称叫作工会中央理事会。捷

克斯洛伐克在联合国經濟及社会理事会社會委員會中的代表弗朗蒂斯克·克勞斯說：“組織起來的工人”是這個國家的“最重要的政治力量”。“任何政府沒有它的支持就不能繼續執政”（1948年4月15日“聯合勞工新聞”）。

捷克斯洛伐克工會同政府進行合作並參加國家的政治、社會及經濟生活。國家憲法沒有授予政府以控制工會的權利，相反地，它保證組織起來的工人有權監督憲法規定的勞工權利得到正確實施。工會為了保護這些權利，可以不受限制地採取手段，工會可以為了保護這些權利而舉行罷工。

在1948年秋天到捷克斯洛伐克去訪問的一些英國工會代表，清楚地了解到工會和政府之間的關係。他們指出，同政府進行友好的接觸對於這個國家的工會來說並不是一件奇怪的事情。他們說，工會是否獨立的問題並不決定於是否同政府合作，而是決定於這種聯繫是否符合勞工的利益。

他們說，捷克斯洛伐克政府的政策主要是為了提高生活水平，同時大部分政府工作人員是從工人隊伍中吸收來的。他們提到在1948年5月通過的國家憲法，其中規定“一切公民均有勞動權。此項權利……依據計劃經濟，以國家所領導的勞動組織保證之”。

工會協助國家執行工業計劃。這些計劃以提高與調整工人的工資來增加工人總收入的辦法，重新分配了國民收入。此外，還可以通過增加生產的辦法來改善工人生活，根據計劃，在五年之後一般生活水平可以提高35%。

捷克斯洛伐克在1948年完成了它的二年計劃，它的工業已經大大超過了戰前水平。一個新的五年計劃已在1949年開始實行，它的任務是對工業、特別是重工業加以改造、現代化和擴大。目前約95%的工業為國家所有。

工会中央理事会書記伊申·歐本在1949年二月提出報告說：“在过去一年中，工人保健中心網已經廣泛地組織起來，有130,548名工會會員在休養所或休養地度過了他們的假期。我們希望到1953年，即這個五年計劃完成的時候，這個數字能增加到48萬。”（1949年2月16日“新時代”）

匈牙利的工會

在1945年匈牙利解放前夕，它的工會會員人數下降到只剩下九萬左右。但是到1948年秋季已增加到160萬左右了。他們分別組織在40余個全國性工會中，如果以工會會員人數為標準，則最大的一些工會依次為農業工人工會、鐵路工人工會、五金工人工會、化學工業工人工會及紡織工人工會。工會的最高組織稱為自由匈牙利工會全國聯合會，它的執行機關是中央工會理事會。由於雇用一百名工人以上的工廠都已實行國有化，因此工會同政府機構的合作是很密切的。匈牙利工會也同其他東歐新民主主義國家的工會一樣，在負責社會問題和勞動條件的政府機關及最高經濟委員會中，都有它的代表參加。在每一個清除納粹勢力委員會中、人民法院中以及一切全國性的委員會中也都有工會的代表參加。他們協助草擬法律和行政命令。

工人的生產競賽 匈牙利工會正以全部力量來完成1947年開始的國家三年經濟計劃。中央工會理事會總書記恩特爾·艾普羅在1948年10月18日舉行的第17屆工會代表大會上談到工會參加這種經濟活動的情況時說，大約有335,000名會員參加了各種各樣的生產競賽。

他同時談到在生產運動中組織工人一起干的“突擊隊

运动”。他說，在參加競賽的队伍中將產生劳动情緒更为高涨的先进人物，“他們必然將領導整个工人阶级沿着社会主义的道路前进”。

增加工資 据估計，匈牙利工人的实际工資比战前高15—20%（1948年12月9日“匈牙利公報”第45号）。如果把工人現在所得到的各种津貼計算在內，則工人的实际收入还要高。这种津貼在战前是没有的。

在大战前的1938年，从工資中扣除的捐稅占工資的6.2%，社會保險費占3%。現在，不論在国营企業或私营企業里，这兩項支出都由国家或資方負担。

在战前，每年只有六天帶薪假期，而現在平均每年有18天。假期的長短是按照工作年限和工作的重要性来規定的，最高的每年达28天。

此外，工会理事会还为工人及其家屬組織夏季休假，國家社會保險機構也为工人們組織集体休假，使更多的工人只要化很少的錢或者不化一分錢就能够享受这种福利。在1949年，至少將有25万成年工人在工会的帮助下享受免費休假。許多学徒、工人的妻子和孩子們也將享受这种福利。

另外，工人們还有其他形式的“無形工資”；他們在工厂的食堂里用膳是十分便宜的；凡是工会所主持的社交、文化、体育等活动費用一律由工厂管理方面負担。

除了实际上領到的工資以外，这些額外福利如果以貨幣的形式來計算的話，总共等于81个工作日的工資。換句話說，一个工人每年工作三百天，而他的报酬除了三百天的工資以外，还有以現金和其他福利的形式得到相当于81天的工資。

德国苏联占领区的工会

德境苏联軍政府在培养坚强而有力的工会方面，履行了四大盟国在雅尔塔和波茨坦會議上所作的重要保證之一。

1945年6月12日，全柏林市到处都張貼着一項關於組織工会的宗旨的声明，同年6月17日，六百名1933年以前的德国工会工作者举行了會議，并批准成立一个执行委員会。

在东部苏联占领区的战后德国工会會員人数迅速增長的事实，表明了苏联軍政府对于重新兴起的德国劳工运动的充分支持。

在工会組織工作进行了18个月之后，即1946年12月时，自由德国工会联合会已發展到3,277,578名工人。这个数字超过了包括位于英国占领区内的高度工業化的魯尔区在内的三个西部占领区的工会的全部會員人數。

自由德国工会联合会的會員繼續迅速地增加。到1947年12月时，會員發展到3,945,724人。根据1948年12月的最新数字，在苏联占领区内工会會員共达4,649,444人，比1947年增加18%。

1946年时，在苏联占领区被雇用的工人中，有57%加入自由德国工会联合会。1947年，这个数字增加到66%；到1948年，繼續增加到77%。这就是說，每四个工人中有三个是自由德国工会联合会會員。

產業工会 自由德国工会联合会拥有18个產業工会。其中最大的是五金工人工会，該会在1948年12月时共有

705,307名會員。其次是公共事業工人工會，有會員621,290人。其他較大的工會有：農業與林業工人工會，有會員415,884人；建築工人工會，有會員383,261人；化學工人工會，有會員364,487人；紡織工人工會，有會員317,018人。

蘇聯占領區的工會以堅決的努力在婦女工人中進行組織工作。在戰後德國工人中占很大比例的婦女要求工會這樣做。發展婦女人員的工作已獲得日益顯著的成就。在1948年12月，自由德國工會聯合會會員中女工占92%，几乎達到工會會員的三分之二。

與德國西部占領區的工會不同，蘇聯占領區的工會在努力擴大組織和發展工會工作方面是受到充分鼓勵的。

在經濟方面的重要作用 在蘇聯占領區里，工會在生產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在那些從戰犯和納粹分子手中沒收過來而成為人民所有的工廠中，工會擔負着主要的責任。

自由德國工會聯合會在蘇聯占領區的最重要的機構經濟計劃委員會中有兩名委員，因此它就能夠通過尚在擬議中的和已經實施的一切經濟和社會的計劃來促進工人的利益。蘇聯占領區的工會積極協助供應不足的消費品的分配，提出修建和分配工人住宅的建議，而且成為一種經常制止社會上可能產生的反民主因素的力量。

蘇聯占領區工會除了在經濟方面占有重要的地位外，也在建立民主的社會秩序方面起着重大的作用。

工會的青年會員享有各種學習和進一步的技術訓練的機會。德國各州政府在工會的積極協助下作了重大的努力，保證大部分青年工人能夠進入包括大學在內的各種學校去學習。

工人階級的子弟，不僅在希特勒統治時期，而且在魏瑪

共和国时期，都是不能受到任何高等教育的。那时候，他們不得不接受非常有限的“实用”教学。但是，自从苏联占领德国东部以来，工人的子弟不但能够受到一般教育和高等教育，而且还尽一切可能鼓励青年工人去学习。獎学金、津貼、半工半讀等制度已經实行。在許多大学中，工会的推荐是入学条件之一。

工会是爭取德国統一的一种力量 苏联占领区工会已經成为一个主張統一四个德国占领区的坚强的力量。早在1946年，它們就建議把統一四个占领区的工会运动作为走向經濟統一的第一步。工会一貫要求在民主的基础上实现德国的統一，并使劳工在管理經濟方面有重要的發言权。

女工 苏联占领区工会坚持同工同酬的原则，并在整个占领区普遍实行。这一事实同西部占领区所执行的政策是正好相反的，在那里对女工仍然实行各种工資上的歧視措施。

工会領導 現在苏联占领区工会的领导人物，毫無例外地都是許多年来德国劳工运动中的活动分子。在法西斯主义統治时代，他們不是被流放就是被关进集中營。只有那些最积极的和久經考驗的反法西斯主义者才允許在工会运动中担任领导工作。